新春．台北城

真正想说的，其实是——

失望、疑惑、黯然，固然避免不了，

都不能让这种情绪持续大久、沉溺太深。

河川都凝固；青山都枯萎，高楼大厦纷纷崩塌，熊熊火焰，蓬蓬烟尘，一座繁华的大城市，无声无臭地倾倒覆灭了。

我从梦中醒来，挣不脱那份惊悸、沮丧的情绪。冬夜静又深，不知何时黎明才来。

当我穿戴齐整，阳光下振作精神，展开这个城市之旅，应当可以安慰自己，一切都安好无恙，那只不过是一场重复的梦魇罢了。

然而，立法院前，不知又是为了什么，聚集一大群人，白色长衣墨迹淋漓，晃动着、拉扯着，除了轰然的喧腾，辩识不出任何特别的声音与意义。

在市议会旁换车，那儿有一座电话亭，关上门，投币按钮，成一个隐密宁谧的空间。

那天早晨，循例进入，掩门之后，车声隆隆依旧奔涌进来，怔怔注视，散落满地的细碎光亮，红砖路，亭底，我的脚下。不知又是为了什么，电话亭所有的玻璃，全被砸得粉碎。电话接通以后，我听见自己的话语，被流窜的尖锐噪音割裂分离，不能搏聚。

与朋友欣欣然小聚，雨后走出餐厅。我们在宽阔的十字路口停下，和其它面无表情的人站在一起。马路上有几辆宣传车缓缓通过，扩音机传出紊乱的歌声和呐喊，布条上的字显示他们来自外地。有朋自远方来。而车上的人不知是为了什么狂热着，激动着，挥扬拳头，扯开喉咙吆喝，一批又一批宣传单，像雪片飞舞在空中，而后随意散落，飞扑在机车骑士脸上，坠落并黏贴在潮湿的柏油马路上。我们仍保持一贯的姿势与表情，看着他们肆无忌惮地闯过红灯，扬长而去。

你知道吗？朋友打破沉默，微笑着对我说：以前，我很关心，他们为什么抗议示威。

现在，我关心，又有什么被破坏了。以后，我将什么都不关心。

我想要一杯热奶茶。

听见朋友的话，我环抱双臂，突然觉得寒冷，自心脏泛向全身。怎样才能使自己比较温暖而安全？我想喝一杯热奶茶。

带学生到至善园去上课，冷风吹来丝丝细雨，掩不住大孩子兴高采烈的情绪。五点钟，宣布下课以后，仍有人舍不得走，环坐鱼池畔的回廊上，弹着吉他唱歌。偶尔，屏息看着锦鲤跃出水面，旋转，再投身入水。

大家都期盼这样的黄昏，可以一直持续。而我必须催促他们搭车回家，因为，天黑以后，不定会发生什么事。我们在士林下车，师生挥手作别，看着他们穿越马路，混进夜市的人群中。我在街边的电话亭打电话，一抬头，使与暴戾凶残的“士林之狼”遇个正着。那幅狼之素描，贴在对面的电线杆，彷佛还带着嘲弄的笑意，谁是他的下一个祭品？

你怎么了？你在哪里？电话另一头声声地问。

我的声音冻结，无法忍受独自在夜晚的士林，亟亟地只想逃跑。

士林之狼、景美之狼、木栅之狼、大安之狼……台北之狼。这是一座城市；或是个野生动物园？

没办法呀！有人说。山上的森林全给人破坏光了，狼群只得下山啦！

大伙儿听了这话哄堂大笑，前俯后仰，像是个超级大幽默。当夸饰以后的笑声，戛然中断，在彼此眼眸，我们看见空洞的忧虑与无力。

陪同几位长辈，参加一场海外投资说明会。会中放映幻灯片，先是鼓声咚咚，台北市街头示威游行；立法院攀跳主席台；警民冲突，带血的棍棒、铁杆和石头；按着是焚烧的垃圾山，黑死的基隆河。一幕幕画面紧逼而至，令人窒息。而后，悠扬乐声忽然飘荡起来，一大片湛蓝海洋，是美国迈阿密海滩；红屋顶的花园社区，佛罗里达州。澳洲一望无际的牧场草原上，追跑的小孩。湖光山色，微曦中的加拿大。和平的、干净的、美丽的土地。

灯亮后，议论随即纷纷，主办单位鼓起如簧之舌，滔滔不绝，全不及幻灯片眼见为凭的比较。我从骚动中站起身，推开门，一直走出去。

走廊上有窗，可以俯瞰这个城市，灰蒙蒙地，并不十分真切。空气如此混浊，会不会发布警报？哪一条街道，又在示威游行？会不会冲突流血？等冬天过去，会不会比较暖和？

有人走过来，问我为什么不进去听？

我说，我不听，因为我都知道了。

是的，我其实都知道。有人说，中产阶级因为欠缺安全感，离家“出走”了；有人说，社会上的脱序如同“阵痛”，而阵痛孪为痉挛，久了也能要人命的。

我也知道，到过其它国家及地区以后知道，我是无处可以“出”；可以“走”的。

我已注定要在“阵痛”中死亡或者重生。我因此而觉得悲壮；也感觉幸福。

尽管如此，在一叠贺年卡上题辞签名，写着自己所在的时空：“岁末，台北城”时，梦中景象便前来干扰。

我决定改变一种心情。

那天，走过市议会，看见电话亭镶装的新玻璃，我站住，被一种说不清楚的复杂情绪充满。那个在碎玻璃中装修的人，那些清扫道路上纸屑垃圾的人，是恒常居住在这个城市的。当远方的朋友呼啸着来，呼啸着去，之后，负责修补的，永远是沉默地，安静地，甚至没有特别凸显的五官面貌。是什么样的力量，支持着这些值得尊敬的平凡人？

街道上有一群红衣红帽的耶诞老人在游行，等红灯时，会敲敲车窗，递张小卡片，满面笑容地祝福；被祝福的人也笑着感谢。小孩子兴奋地指点欢呼。耶诞老人举抱孩子，经过的、围观的，全忍不住笑起来。望着这列迤逦的队伍，看着童年的梦境声势如此庞大的实现，怎不令人喜悦？

台北之狼落网时，供称曾载着六具女尸，疾驰在台北街头，令人毛发直竖。而在死伤十余名妇女后，士林之狼终也难逃疏而不漏的命运。提起缉狼成功，台北城的女性都有着劫后余生的感激，几乎涕零。

多么可怕。人们都说，那个平日彬彬有礼的青年，竟然是一匹恶狠。还有什么可以信任的？

多么难得。我却这么说，即使是一匹狼，平日里也像个敦亲睦邻的人。这社会不是充满希望的吗？

真正想说的，其实是，失望、疑惑、黯然，固然避免不了，却不能让这种情绪持续太久、沉溺太深。

走过幼儿园，看着手牵手的幼儿；站在路口，看着戴帽的小学生跑着跳着过马路；伫立讲台上，看着午梦初醒的大孩子，努力集中精神，迅捷的翻开书。每当这时侯，我便全心全意地相信，他们都会和我一样，在这个城市里，慢慢地长大。

阳明山的樱花开了，车行上山，夹道的花朵，成一片飘飞的绛纱，背景是蓝蓝的天空。据说这是个暖冬，我却以为，春天已经到了。

因此，再写卡片时，我寻找更适当的祝辞：

祝平安如意。

新春。台北城。

一条流动的星河

某些幽微的记忆再度触动，

我才想起，这些年来，

竟未曾找着适当的机会，向他道谢。

刚开始注意到阿麦，并不因为他是系上公认的金童；而是因为他身边抢眼亮丽的玉女。没过多久，玉女离弃了阿麦，和他最好的朋友坠入情网；偏那男孩也是个金童。

阿麦受到双重打击，辉煌逐渐褪色。

其次系上的聚会，阿麦和玉女不可避免的相遇了。玉女如同穿花蛱蝶，满室的笑语人声，彷佛都供奉着她。只有阿麦，不说不笑也不动，伫立在角落里，二的一灭的香烟头，像是藉以维持着生命力。层层烟雾中，是一双被痛楚焚烧的眼眸。

我静静待在另一个角落，冷眼观察着这段不堪的心情。

橘子刚上市，兴冲冲提了一袋，在球场边坐下，场内的篮球比赛交锋正激烈。我们这群女生，像捧着一句爆米花看电影一样雀跃，争先恐后拨开橘子皮，特殊的芳香气息流泻在空气中。我拈起一片放进嘴里，阿麦正运球奔向这边的篮框，轻舒猿臂，眼看就要漂亮得分了！可是，他的动作突然停止，以一种非常奇异的眼光盯着我看；我的喉头被哽住，咽不下也吐不出，憋成滑稽的模样，直到篮下三秒钟的哨音尖锐响起，我才得以顺利吞咽，未酿奇祸。

比较熟识以后，向他兴师问罪，不料他也是理直气壮地：

“我真不敢相信，竟然有女生一边吃橘子，一边看我打球？！”

神情语气犹存孤芳自赏的意味。

大四那年的系运，秋高气爽，在小得刚刚好的运动场上热烈展开。班上男生原本就稀少，像阿麦这样身手矫捷的，几乎成了十项全能。而我们这些女生，在铅球、铁饼齐飞的场地里，组成义勇拉拉队，随着阿麦冲锋陷阵。

沙坑旁有个已毕业的学长回来探班，他叹了口气，对我们说：

“想当初，阿麦还是咱们系上的金童呢！”

今非昔比的暗示太过明显。阿麦起跳，而后跌落在沙堆里。

那时，玉女又陆续发现了第三个、第四个金童；阿麦也在情海怒涛中几度沉浮。

而我们这些当初在球场边吃橘子的女生，对阿麦来说，是恒长温暖的；有时感激起来，他便冲着我们叫“兄弟”。

阿麦从沙堆翻身爬起，试着跳第二次、第三次，跳出好成绩。他已不是镀金的童子，拥有千疮百孔却依然柔软的心灵，他只是个凡夫俗子。

我们在飞扬沙土中，嘶哑地呐喊着加油。他是我们的兄弟。

全班到金山露营，分组烹饪晚餐，太阳沉进海底，天空泛着紫色。

我们这组炒了盘色香味俱全的辣子鸡丁，只是辣得太离谱。阿麦捧着碗流窜而来，不免食指大动。我们和他谈条件，若要吃就得吃完，一边忍着笑，把大半盘倒进他的碗里。他猛扒一口，顿时脸红脖子粗，青筋贲暴，我们大笑，连忙夺他的碗。

“不行！兄弟对我这么好，我要吃光。”他护着碗退后。

“不行啊！”我大叫，拔腿便追。

我们在紫色沙滩上费力奔跑，又嚷又叫，浑身气力都耗尽，跑的人不知为什么跑，追的人不知为什么追，只是一前一后瘫在软绵绵的沙上，揉着肠子笑。

冬天刚到，我在话剧社指导老师的帮助下，自编自导一出舞台剧。从来，社里强人辈出，我在他们眼中只是安静柔弱的女孩。初挑大梁，不仅自觉惴惴难安，更引起极强烈的反弹。

“她怎么可能？”这样的质疑听多了，反而把我的意志逼得坚强。于是，认真地，一点一滴开始策划；强人们却联合抵制，群起杯葛，使我的人际关系面临空前困境。

当我极需援助，而社内几乎无人配合，于是，我去找阿麦，希望他演出男主角。

男主角是个亡命天涯的通缉犯，和相爱的女人逃避追捕，在一次意外巧合中，绑架了女人昔日的同窗好友。我把剧情讲给他听，他听完以后告诉我，实在很想帮忙，但他要准备预官考试。那时，也是他不如意的日子，眉毛低低地压着双眼，他的信心，他的勇气，在此一举。

“所以，预官考试对我太重要了。”

好吧。我微笑地说，那没有关系，你好好地考试，一定会考上的。

舞台剧的策划仍持续进行，只是在演员的寻找上布满荆棘。时常，已经预定的事，突然莫名其妙被取消；尔后，在那些冷冷带笑的眼光注视下，我必须隐忍着，加倍艰辛的执行。所幸，身旁始终有贴心的好友，不懂戏剧，不是社员，只是支持我去做我想做的事。于是，如同过河卒子，不能退缩，我的信心，我的勇气，在此一举。

那夜，放学以后，我仍留下来影印剧本；装订的时候，阿麦不知从那里走来，穿件暗绿色大外套，早来的寒流中，显得萧瑟。

“嗨！阿麦！几天没见你了。”我匆匆打个招呼，不愿把焦虑传递给他。

没有响应。

我抬起头看他，没有笑容的一张脸，有些古怪。

“你好吗？怎么了？”

“我有事想跟你谈一谈。”他说。

连忙收拾好东西，向溪边走去。走的时候我想，他没有答应是对的。他是个养鸭人家的孩子，质朴良善的本性始终没有改变，不该让他搅进混乱复杂的人事，不该把他推上真假难分的舞台。

我们在溪畔石板地坐下，对岸的中影文化城高悬水银灯，正在赶拍夜戏，偶尔看见晃动的人影，听见含混的吆喝。

“演员找好了吗？”阿麦问。

我摇头，把尚存余温的剧本抱在胸前，使自己暖和一些。

“我想了很久，我应该帮你的忙。”

“可是，可是你的预官啊！”

我突然词不达意，只觉得着急。

他叫了我的名字，慢慢地说：

“我把预官跟你赌上了。”

我看着他，不能说话，转开脸，有些温热的东西漫流着，涌进眼里。

蓦地，我看见，天上的星星或是对岸的灯火，全落进溪水，荡荡漾漾，成为一条流动的星河。

阿麦加入以后，我们开始排戏，因为社里不愿替我们借固定场地排演，只好如同流动摊贩，空教室、操场、溪边，除了厕所，校园内每处都充当过我们的舞台。逢到雨天，一群人得搭两个小时的车，到我家排戏。在愈来愈紧迫的时间里，因为工作伙伴们相处融洽，倒也挺能苦中作乐。

即将演出的某个午后，我和几个朋友正绘制宣传海报。话剧社社长，一个暴躁的女孩，像枚引爆的火箭，冲进餐厅，掀翻桌子，踢倒椅子，劈头劈脸便破口大骂。未曾经历这等阵仗，我和我的朋友都傻住，不能反应，也听不懂她的咆哮。餐厅里一片静寂，所有男生女生都屏息地睁大眼。

没有搭档的独角戏，究竟是要词穷的。女孩叫骂完毕，站立片刻，十分无趣地悻悻离去，气势与来时大不相同，彷佛有些仓惶。

我弯下身，在朋友协助下，扶起桌椅，走出餐厅。推开门，忍不住颤抖，朋友过来拥我，疼惜又担忧，她的眼睛红红的。

“没事了。”我说：“只是，天太冷了。”

阿麦在当天下午找到我，他说：

“她凭什么这样欺负你？太过分了。”

我说她也是受人撩拨的，现在不见得开心。

“你不能一再让步！”

我并没有让步，该做的事纵然阻力重重，还是做了。

“我不需要也去敲桌子砸板凳吧？”

“你一点也不需要。”他笑起来：“可是，那一定很精采。”

因为这些事，我才看见真正的朋友，我告诉他，这已经够珍贵了。

奇妙的是，话剧社强人们态度转变为倾力支持，主动去接洽一切演出事宜。于是，灯光亮起，活动中心满是坐着站着的观众，完成一场悲欢离合的演出。我混夹在人群中，把手掌拍红了。

这一次把不可能化为可能，也是我生命中最初最好的演出。

只是一直没仔细想过，那些由阻碍变为推动的人们，心里的想法。

毕业以后，我继续念研究所，仍留在校园。与话剧社的人原本就无恩怨，事过境迁以后见面，更可以云淡风清的寒暄招呼。在一次重提往事中，说起排戏时的纠葛。

“后来，我们才知道，你原来也有恶势力的。”

阿麦，是我的恶势力。

大约就是那个寒冷的下午，和我谈过几句话，他知道我对那些人与事，根本一蓄莫展。于是，他把自己装扮成舞台上慓悍的模样，直捣黄龙，恶狠狠数落那些人的不公平。

“如果要找麻烦冲着我来，我最喜欢麻烦！”他指着曾经横眉竖眼，此刻瞠目结舌的女孩：

“我警告你，不要再找她的麻烦了。”

一直都不知道，他做了这件事。

古人相交，可以为朋友两肋插刀。他在溪边答应我的时候，便已插上两把刀，打抱不平的时候，只是把刀插得更深一些。

当我无意中得知这件事，阿麦已在东部服兵役，他输掉了预官。

我并不相信社里的人是受了阿麦的恐吓才改变态度；但我想，阿麦的举动，或多或少让他们对“公平”二字有所省思吧。

阿麦退伍以后，工作有了着落，寻得一份安定情感，娶得如花美眷。我把他演戏时的大小剧照交给他的妻子收藏，面对年轻的自己，他激动着，不知所云。而我觉得羞愧，与他相比，我为朋友做过的事，太少太少了。

好友结婚，我们去北斗参加喜宴，与阿麦夫妻相逢。阿麦已升格做父亲，提起小阿麦的眉飞色舞，是一种陌生而美好的神情。

宴后，阿麦驾车送我们去彰化搭火车。行驶在黑夜的高速公路上，像滑进一场沉静的梦。阿麦突然叫唤后座的我：

“你看那些灯！”

路旁的花圃挂着一片又一片的灯，车窗外，形成璀璨地，一条流动的星河。

某些幽微的记忆再度触动，我才想起，这些年来，竟未曾找着适当的机会，同他道谢。

也许，下一次吧！

下次再见面，也许，我会向他说，谢谢！而他正为精力旺盛、兜圈子跑的儿子手忙脚乱，没留神听见我的话。但，一点也没关系，我搂抱笑着跑过来的小阿麦，下巴轻抵着他细软发丝，诚心诚意的感谢，生命中所有过往的瞬息。

太阳坠海以后，沙滩仍旧是紫色的吗？

冬天的夜晚，潺潺流过的星河，是否依然闪熠？

人间情分

人与世界的诸多联系，其实常常是与陌生人的交接，

而对于这些人，无欲无求，

反而能够表现出真正的善意。

下着梅雨的季节，令人心浮动，生活烦躁起来。尤其是上下课时，捧抱着大叠教材讲义，站立在潮湿的街头，看着呼啸如流水奔涌的大小车辆，却拦不住一辆出租车；那份狼狈，无由地令人沮丧。

也是在这样绵绵密密、雨势不绝的午后，匆忙地赶赴学校。搭车之前，先寻觅一家书店，影印若干讲义给学生，因为时间的紧迫，我几乎是跑进去的，迅速将原稿递交从未谋面的年轻女店员。

那女孩有一双细白的手掌，铺好原稿，开动机器，她先影印了两张尺寸较小的，而后将两张影印稿并排成一大张。抬起头，她微笑地说：

“这样不必印八十张，只要四十张就够了。好不好？”

我诧异地看着她继续工作，复印机一阵又一阵的光亮闪动里，也诧异地看着她的美丽。

原本，她的五官平凡无奇，然而，此刻当我的心灵完全沉浸在这样宁谧的气氛中，她不再是个平凡女孩。

我看着她仔细地把每一张整齐裁开、叠好，装进袋子，连同原稿还给我。付出双倍劳力，却只换来一半的酬劳，她主动做了，还显得格外光采。

离开的时候，我的脚步缓慢了些。焦躁的感觉，全消散在一位陌生人善意的温柔中。

并且发现，即使行走在雨里，也可以是一种自在心情。

第二次去澎湖，不再有亢奋的热烈情绪，反而能在阳光海洋以外，见到更多更好的东西。

望安岛上任意放牧的牛群；刚从海中捞起的白色珊瑚，用指甲轻划，会发出“筝”的声响。夏日渡海，从望安到了将军屿，一个距离现代文明更远的地方。有些废弃的房舍，仍保留着传统建筑，只是屋瓦和窗棂都绿草盈眼了。岛上看不见什么人，可以清晰听见鞋底与水泥地的摩擦，这是一个隔绝的世界呢！

转过一丛丛怒放的天人菊，在某个不起眼的墙角，我被一样事物惊住了——一具蓝色的公用电话。

不过是一具公用电话，市区里多得几乎感觉不到；然而，当我想到当初设置的计画，渡海前来装置、架接海底电缆……那么复杂庞大的工程，只为了让一个人传递他的平安或者思念，忍不住要为这样妥贴的心意而动容了。

一个月的大陆探亲之旅，到了后期已如贱兵败将，恨不能丢盔弃甲。大城市的火车站规模不小，从下车的月台到出口，往往得上上下下攀爬许多阶梯，那些大小箱子早超过我们的负荷能力了。

那一次，在南方的城市，车站阶梯上，我们一步也挣不动，只好停下来喘息。一个年轻男子从我们身边走过，像其它旅客一样；而不同的是他注视着我们，并且也停下来。

“我来吧！”

他温和地说着，用卷起衣袖的手臂抬起大箱子，一直送到顶端。我们感激的向他道谢，他只笑一笑，很快的隐遁在人群中。

着白色衬衫的背影，笑容像学生般纯净，是我在那次旅行中，最美的印象了。

现代人因为寂寞的缘故，特别热中于“谈”情“说”爱；然而又因为吝啬的缘故，情与爱都构筑在薄弱的基础上。

有时侯，承受陌生人的好意，也会忍不住自问，我曾经替不相干的旁人做过什么事？

人与世界的诸多联系，其实常常是与陌生人的交接，而对于这些人，

无欲无求，反而能够表现出真正的善意。

每一次照面，如芰荷映水，都是最珍贵而美丽的人间情分。

当时年少春衫薄

走在阴暗潮湿的隧道里，一步又一步，

忍不住停下来想，这样充满挫败的日子，

究竟要待续多久？

高中联考的前一天，我站在四楼公寓阳台，俯看那方冲洗干净的天井，想象千百种下坠的方式。如同一片羽毛，或者一只西瓜？其实，缺乏的只是决心罢了。纵身一跃，遂在风中摆脱可以预期的所有失败与挫折。

然而，终究没有痛下那样的决心。

因为连这样简单的事都办不成，十四岁的我，怨天怨地以后，开始厌弃自己。以一种逆来顺受的态度，进入五专就读。

或许因为五岁便入学读书，一直没有开窍。十八岁以前，我始终把自己封锁在一片混沌荒漠的世界里；同时，隐藏着亟亟欲逃的情绪，惊惶而紊乱。

那所五专充满瑰丽人物与缤纷生活，最重要的是骤然失去联考的符咒，生命中最沉重的压力消解无形了。可是，这一切并不能挽救我的灵魂，日复一日地，蔽塞萎缩。

在梦里，我总不停地说话，慷慨激昂的说；和颜悦色的说；声嘶力竭的说；轻言细语的说。

醒着的时候，我什么都不说。

坐在教室最角落的位置，安静地看着喧闹吵嚷的同学，不明白他们何以能够如此兴高采烈？安静的贴靠着沁凉的墙壁，心中微微叹息，他们难道不知道，生命是这样脆弱又昂贵，倾尽所有的偿付之后，得到的只是虚空的嘲笑声罢了。

上体育课时，两个女生是来我身边坐下，叫我的名字问道：

“你有病吗？”

我摇头。其中一个凑近我，仔细打量以后说：

“我觉得你看起来好象琼瑶小说的女主角一样耶！”

顿时，我全身由内而外，流泻出一股凄美幽怨的氛围。唉，生命是这样脆弱又昂贵。

“是啊！”另一个应声说：“好象那种得癌症，到了末期的女主角！”

我听见，戳破虚空的嘲笑声。

有相当长的一段时间，我为了不知道如何安措自己猛然抽高益显削瘦的身形而沮丧。

我瘦得太厉害，使经过的人忍不住再诧异的观察一番；偏我又比一般女孩高，不容易找到屏障来躲藏。

人们看我，是因为我太畸形——认定这种想法以后，那些有意无意的眼光，几乎杀死我。

大多数的时候，我低垂眼皮，逃避旁人的注视，也不看别人。

搭公车去上课，只有十分钟车程，把票递给车掌小姐剪过以后，便紧握着车门边栏杆，动也不动，任凭车掌的白眼怎样翻动，只有这里让我觉得安全，遂生出一种相依为命的情感，抵死也寸步不移。眼看学校就要到了，心中焦虑翻腾如同热锅上的蚂蚁，我不敢拉铃，恐怕蠢动会引来乘客注视的眼光。于是，苦苦地等着、捱着，期盼有人拉铃，我便可以下车。学校愈来愈近，张着大嘴似的校门从车外飞掠过去，终究，没有人拉铃。

车子停在下一站，我仓皇下了车，再行走十分钟的路，才能到学校。

体育老师是泣高雅健美的女牲，时常穿一身雪白的运动装，长发扎成马尾，带领我们绕着操场跑，或做些简单的韵律操。我一直很喜欢她。

有一次上课时，老师教我们围成一个大圆圈，她站在中间，把球传给我们，我们再传回去。球到我手上时，我迟疑着，对球一向没有准确控制的能力，尤其此时，面对着的是怀孕的老师，我非常害怕传球失误会伤了她。

然而白莹莹的老师拍击手掌，向我要球了。对着她小腿的位置，球出了手。接住球以后的老师勃然变色：

“为什么这么不用心？你说。”

我说不出来。她解散其它同学，罚我传球二十次。是的，那真是一次难忘的刑罚，在全班同学围观下，每一次球将离手，我的恐惧攀升到顶点，彷佛自己的生命就要耗尽在这一场冗长的折磨里了。

应该严禁自己去喜欢任何人的，我想。因为我的情感显然有害无益。

渐渐地，除了家人以外，我失去与人交通的能力。

偶尔替父母去市场买菜，传统市集充满摩肩接踵的人群，讨价还价的交易着，我不知该如何与菜贩交谈，只好一个菜摊流浪过一个菜摊，好容易终于找到生意清淡的摊子，幸运地看见我需要的蔬菜。菜贩将菜交给我时，恰巧走来一些买菜的妇人，停在摊子前面，热络地挑拣，我觉得窘迫，好象不是来买菜，却是来偷窃似的，急急忙忙，只想逃走。接过菜来，慌张地走，菜贩高昂尖锐的声音拔起来嚷叫：“喂！钱呢？哎哟！买菜不用付钱的哦！”

我折回去，忍受着辱骂与奚落，道歉并且付钱。

再也不要、永远不要到这里来了，当我跑出菜市场的时候，心里这么想着。

生活仍是再单纯不过的上学、回家，没有舞会、郊游、男生，别的同学花团锦簇的精采内容眩人耳目；而我彷佛是修道院中的人。即使如此，生活中时时发生的情况，已令我疲累不堪了。

圭在学校阴暗潮湿的隧道里，一步又一步，忍不住停下来想，这样充满挫败的日子，究竟要持续多久？

我很幸运，这样的苍莽洪荒并没有持续太久，一些乐观热情的好朋友适时出现在最恰当的时候。她们用心读我稚嫩的小说作品；一句一句教我唱再度流行起来的黄梅调，下课的时候，上体育课的时候，搬演梁山伯与祝英台。江山美人、七世夫妻、秦香莲、红楼梦，我们赶着去看这些电影。当时，我竟能够准确模仿对白与唱腔。借着这些古典的故事和语言，在现代寻找暂时安身的方式。

歌声与文字，是我重回“人世”的两种媒介。

同时也发现，爱人与被爱是如此欢欣而美好。

那种置身在人群中，愈觉孤寒的感觉，已经远离了。并且发现，所谓

的逃避，只是在闪躲自己的恐惧；而自己怎么摆脱得了自己？于是我学会，用逃避的气力去迎击。

只不过是个推门的手势，把心里的门推开，让阳光进来，让朋友进来；也把自己释放。

回顾往昔，真的感念这一段不顺利、不光采的成长。让我懂得被鄙夷和轻蔑的心情，认清每个人都应该被公平与尊重的对待。

如今，在梦里，我变得比较安静，平和地观察着。

醒着的时候，也能够侃侃而谈，不疾不徐地。

然而，在许多场合里，仍会特别注意到沉默的年轻人。年长的缄默，可能是洞悉世事人情以后的豁达恬淡；年少的缄默，很多时候只是禁锢着挣扎的灵魂，张自抑制。

看见那些逃窜或惊惶的眼光，我总想知道，他们会不会像我一样幸运的蜕变？又或者，我能不能帮助他们蜕变？

行至盛夏，花木扶疏，却仍记得当时年少春衫薄的微寒景况。

遇见在风中抖瑟的孩子，为他们添加一件衣衫吧。

青青子衿

直到现在，

睡梦中听见门铃响，

还恍惚地想，是不是他放假回来了？

青青子衿，悠悠我心。纵我不佳，子宁不嗣音？

上午才送行到机场，下午便和北上的朋友欢聚，努力不让生活有波动的痕迹。然而，散会以后，独自在街头，看见迎面而来的男孩，眉眼年纪都相似，穿著他惯常喜好的蓝色恤衫，猛然心惊，几乎就要脱口呼唤。

相依二十五年的手足兄弟，每当有人问起我们是否亲密，便要迟疑。

直到他终于离开、远行，居住在地球另一边，我们，是否亲密？

弟弟小时候长得很漂亮，尤其是那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，和无人可比的鬈长睫毛，是我所见过的最上品。

“可惜啦这样一双眼睛，如果生在姐姐脸上……”

这一类打抱不平的话，我们都习以为常了。可是，他丝毫不珍贵自己的美丽，成长以后，戴上眼镜，修短睫毛，言谈举止不肯表现一点柔弱；勤练体魄，晒黑皮肤，一心一意朝向男子汉的目标迈进。

尽管他已成为一个魁梧男子汉，我的印象里仍是童年时，他在自己房中欠缺安全感，夜深以后，悄悄潜进我房里，蜷在鞋柜上睡觉的瘦小孩子。幼年初学写字，他在梦中哭着叫：

“姐！撇要怎么写啊？我不会！”

大人们提起这些事取笑的时候，我却禁不住想，当他稚幼、无依，当他恐慌欲哭地呼唤姐姐的往昔，我究竟应过几回？

或许那时觉得自己不过比他大三岁，无需担负。等到发现生命必得负担才有重量，他却已接过了扁担。

去年的一次夜雨，他开车送我赶赴一场座谈会，雨势太大，煞车时撞到前车，强烈的震动与混乱中，他脱口而出的第一句话是：

“姐！有没有怎么样？”

不知岁月如何转换，我开始倚靠他。

冬夜里，十点钟夜间部下课以后，学生从四方散去，我独自站在停车场边的银白日光灯下，等加班后的弟弟接我回家。有时候车子在路上发生状况；有时侯他被工作缠着无法顺利脱身。于是，人们都走后，空荡荡的偌大停车场里，是我愈等愈按捺不住的心情。

直到车灯扫过黑暗中的教室，我突然觉得温暖了。

开车回家的路上，小小的空间里，淡然而平静地说起白天的事，电台中播放着抒情老歌。窗外的车子仍在继续奔驰厮杀，我们却不。

把车停在巷子口，他穿著工作必须的西装笔挺；我穿著窄裙高跟鞋，我们在摊边坐下，一人吃一碗热腾腾的蚵仔面线。

然后回家。

弟弟第一次参加毕业旅行，到日月潭，买了一条孔雀项链送给我；上班后第一次领薪水，为我买了粉红色套装；在他服役奉调花莲时，每次回家都带痲薯。

服役时，他的行踪不易掌握，常常抵家时不是深夜便是黎明。父母正在熟睡，我替他开门，简单地装个火锅，蓬起的白姻里，看那些红色的内、白色豆腐、绿色茼蒿，风卷残云，转瞬间灰飞姻灭。

直到现在，睡梦中听见门铃响，还恍惚地想，是不是他放假回来了？

而后发现，这些便是串联生命的亲密时光。我却一直不以为意。

挑兮达兮，在城阙兮。一日不见，如三月兮。

从他接获入学许可，办妥手续到出国，一切都在超速进行。晚上睡得很迟，并不做什么。开着电视，随兴聊着。他开始看我惯常看的影集；我也参与他喜欢的影集，为的其实只是互相陪伴着，多坐一会儿。他宣称到美国以后，要看我已持续四年的影集；如今，我也正在看他最关心的悬疑剧，准备等到凶手现身，真相大白之后，写信告诉他结果。

在他行前一天或两天，我忍不住问他，怕不怕？

“当然。”他想一想，然后说：“习惯了就会好了。”

习惯。习惯什么呢？习惯新生活？习惯孤寂？还是恐惧？

他在高三那年离家住校；大学四年在台南府城；服役在花莲、斗六；现在则是在美国堪萨斯，一个对我而言，毫无概念的地方。

我们随他走到出境室，不能再送了。他穿著新衣新鞋，挺直背脊，独自走进去，隔着明亮玻璃，频频回首，向我们挥别。

从没出过国，甚至没搭过飞机，而在持续二十几个钟头的飞行与转机后，投身在全然陌生的环境，举目无亲。看着他认真聆听大人的叮咛，喏喏答应，彷佛那个幼小的、长睫大眼的男孩又回来了。

过关以后，他扬起臂膀，用力地向我们挥摇。这一挥手，正式告别了孩童与年少，振振衣襟，转过身，走了。

下一次再相逢，我知道，一切都将不同。

四月

我在三月里憩息
聆听持续不断的雨声
沉沉睡去
你是来唤：嘿！还不醒吗
四月已经到了
牡丹花开了吗？
牡丹花开了吗？

醉酒的则天女皇斜睇着上官婉儿和太平公主，轻轻地动了动唇。那老迈而威严的声音，是如此低沉，却令侍立的婉儿和公主心中一凛。寒冬里被圣旨催逼，不得不拚力一搏，纷纷开放的百花，在上林苑，倚着骤暖的温风，微微颤栗。

自盘古开天以来，中国只有独一无二的女主，则天大圣皇帝。有什么办不到的事？即使是在封云的隆冬，御宝题上金笺，张挂在上林苑：

明朝游上苑，火速报春知；
花须连夜发，其待晓风催！
圣旨已下，众花神莫不仓惶失措。

于是，黎明前，兰、菊、桂、莲，莫可奈何，展露花蕊；于是，芍药、海棠、水仙、玉兰、紫薇、丁香、凤仙、罂粟，争奇斗艳，臣服女皇裙下。

枯败的园林，一夕之间，成一座锦簇缤纷的花城。所有的花，都领旨绽放。

顾盼自得的武则天，翩翩莅临，踌躇满志。日月山河，四季时序，都掌握在这样一双纤纤玉手之中。

以红绫、金牌奖赏百花的太监，匍匐来报，称，长安城、上林苑，四千四百株牡丹，一花不发。

则天勃然大怒：“朕爱牡丹，冬则围布幔以避严霜，夏则遮凉篷以避烈日，钟情不移，三十余年。”

牡丹呵，牡丹，不念深情厚意，寅负朕恩。

拂袖而去，装饰珠宝的裙裾，在回廊中迅速拖磨，成一片刺目碎金。

牡丹没有开花。

它看见红绫，金牌的荣耀；它知道即将面临炮烙烤炙的酷刑。

但，它的花期未届，它必须信守。

武则天因付出爱心未得回报，不能遏阻地愤怒，绝决地作出手势。

牡丹有罪，还谪洛阳。

牡丹远离了长安城，走了千年时光，那年，在台北城，仿宋的一座庭园中，展示各式各色的丰姿。太多爱花人蜂拥而至，丰盈而娇弱的花朵，在浊重的人气熏赫下，奄奄待毙了。主办单位在根茎的部份，放置冰块，希望清凉能令它们苟延一点气息。

牡丹在陌生的台北城，迅速凋萎了。

火炙不能催它开；冰镇不能阻它谢。

它有自己的性情，以及傲骨。

武则天其实不懂爱花，所以期望花如人意，等待回报。她不知道，爱的本身便是一种完成。你说。

况且，牡丹本是一种“任是无情也动人”的名花。我说。

当牡丹花开时，历朝历代的金粉繁华，治乱盛衰，不过是衬托的景片，随着岁月时时抽换。即使是权倾天下的女主则天，终也要成一页陈旧的景片。

牡丹年年四月，都绽放绝艳新鲜的花朵。

在洛阳，在长安，它们依千百年来的盟约，齐齐开放，不早也不迟，将两座古城，妆点得迷离如梦。

穿一袭纨素衣裙，咱们上洛阳访牡丹。你说。

不行的。我惊奇地笑起来，你不是认真的，洛阳，好远好远，而且，我的黑发还没有蓄长，哎、哎，快停住吧。龙龙。也许，明年的四月……

我跟你说，不要等明年，你一定要去看看，为了春天的缘故。你说。

为了春天的缘故？彷佛在很久以前，有人这样说过：

直须看尽洛城花

始共春风容易别

当我们匆匆忙忙，从衣箧中翻拣合适的装束，我听见，洛阳城的牡丹花瓣，一片又一片，徐徐地苏醒了。

那小孩不肯长大

龙龙。你知道，小时候，我最喜欢的月份，就是四月。

四月有许多放假的日子，清明节、春假，还有我一直忘不掉的四月四日。

儿童节。

这一天，仍要上课，可是，每个孩子可以领一包糖果。我们把五彩的水果糖倒出来，摊在蓝布裙子上，彼此交换。我拣出椰子口味，换得一颗红得十分鲜亮的糖。因为喜欢，便贴身收藏，直到它软了、化了，糖渍弄得到处都是。

儿童节也走远了。

放假时，最盼望的就是随母亲去百货公司。售货员为母亲们试穿衣裳，我们这些小孩便四处乱逛，穿梭在衣架中捉迷藏，有时把摸特儿的假发摘下来戴在头上。

母亲被缠得烦不过，会掏出身上的零钱，教我们到顶楼游乐场去玩。

我一直一直记得，好象每个百货公司都有一只高耸的铁笼，关着许多飞舞跳跃的彩色气球。一块钱硬币，便可以开启小门，伸手进去抓一只气球出来，压破气球，写上奖品的小纸片落下，通常写着“铭谢惠顾”四个字。

每次抓气球时，可以听见机器咈隆隆转动的声音，一股强大的风，将每个我所碰触的球卷走，甚至也要将我细小的麻花辫卷起来。屏息地，一番搏抗以后，握住一个小小的气球。

气球破裂的声音，夹杂着孩童喜悦或失望的呼喊。我牢牢捧着因涨满空气而膨胀又美丽的气球，不想知道谜底；不想把它压碎，对我来说，这游戏已经在最好的地方结束了。

和你一起登上电扶梯，突然想起小时候童伴顶着假发在扶梯上追逐的旧事。童稚的心情，彷佛只在上一个瞬息间。

隔壁下楼的电扶梯上，一个七、八岁的小男孩，不停在梯阶上跳动，使他自己始终停留在原点。

他的淘气中似乎还有些认真。我笑着教你看，你看见，俯身轻轻地说：那小孩不肯长大。

我看着你的眼睛，龙龙。

在那双隐含笑意的瞳仁里，我看见自己凝结成一个小女孩的形状。

四月，是变成小孩子的季节。

百合突然就开了

那天，我们在算，台北有多少个日子是在下雨。

秋雨和冬而是注定的了；春雨之后还得接一段可长可短的黄梅雨（通常是只长不会短的)。夏天的午后，闷热到了极点，便要爆发一场雷阵雨。

都不下雨的时候，木栅仍要飘洒一些。你说。

养茶呵。我说着，这一盏茶漾漾地斟给你。

铁观音。怎么不叫玉观音？

没有回答。四面都是山，一方又一方茶圃，静静地在雨中湿润着。

整座城市也湿润着。

这种气息是我所熟悉的，年少时，教室外面尽是青山，假若我的手臂再长一些，伸出窗去，应当可以抚触覆盖青苔的山右。

小松鼠伶俐地在树间奔窜，哎，我怎么也不能把眼光和注意力收进来，放在讲台或黑板上。

春天，一阵又一阵细雨，将整座山的绿，涂抹得更浓密深郁了。

偶尔起雾，便嗅着隐隐约约的草花香，整个人像浸在薄荷里。

那雨总也不停，触目所及都是阴暗的绿，初读了唐诗宋词和古典小说，整个心眼脆弱不堪，再经这种气氛的烘托，益发无可救药的凄楚哀怨。不能收拾。

课余时凭窗而立，闲闲放置在窗台的手掌，也从指尖一点一点地浮起莹莹碧绿。

（哎呀！你说，变成水仙了。

不是水仙，是仙人掌。肥厚多汁，而且长满了刺。我急急声明。

你大笑起来。）

有一天早晨，我像平日那样站在窗前，竟，着实地震动了。

撕破这一片暗沉绿地的，是一株突然开放的山百合。

很难形容它雨中的姿容。

多年以后，我想到了“ 素靓 ”两个字，却已不是当日，被细雨封锁的天地中，初遇纯净光亮山百合的心情。

好象将紧紧锁住的深刻忧郁，蓦然倾流泻尽。

悬崖撒手。空际转身。

又是一番清明境地。

三月里。你撑着伞，握一束玛格丽特，从路的那头走过来，风衣下襬微微飘摇。路旁原本亮着的橱窗都昏暗了，你的黑伞黑衣，在这丛黄蕊白瓣的花朵里，愈来愈明亮。

我看见你，龙龙。

恍然是与百合重逢的心情。

四月里，我们在花肆，没能寻到适情的花。老板叼着烟，将铺了满地的黄菊白菊扎成花篮。

雨，似乎没有停歇的意思。

你的伞留在车上；车泊在很远的地方，灰蒙蒙的浮尘，使我们视线不清。

过马路时，我把手中的伞撑开。看！这支白底小黑点的雨伞，像不像雨中突然开放的百合？

素靓。

你微仰头注视；我看着你舒散的眉心。

我想，多年以后，我们依然会以柔软的心，记亿这个每年只能有一次的：四月。

谁家绿杨堪系马

那匹马已经走得很远很远了。

即使在绿地栽满杨柳树，也系不住

一匹马的。

那匹马的名字，叫做“时间”。

你问我，童年的印象是什么？

一匹白马。

这是小时候的一桩鲜明梦想。我们居住的社区，有一片在孩童眼中十分宽阔的绿色草地，高大的松树将社区与外面的菜园隔开。我常想着，应该养一匹雪白光亮的马，系在草地另一边临水的杨柳树畔，孩子们仰躺在草地上，看它低垂颈项嚼食与饮水。

你知道，二十五年前，这个二层花园小洋房的新社区刚落成时，在木栅地区是首屈一指的，提起“党部宿舍”，总带着几番欣羡的神情。宿舍共有六十户人家，建地与空地各占二分之一的面积。除了供孩童嬉戏的绿地以外，房舍之间都保留相当的空间。大年初一，大人们齐聚村口的空地上，排成两列，新年团拜，欢欢喜喜的相对三鞠躬，祝贺新岁如意平安。小孩子不耐烦这些，把所有新行头全穿戴起来，奔向围绕村边的田地里，燃放水鸳鸯和烟火筒，我很容易就觉得兴味索然了。除夕夜，旧的仍在，新的未来，一切才正要开始；年初一，新的已经来了，转眼便要旧了，我因此不觉得欢喜，反而有一丝丝莫名的惆怅。

你要蹙眉了，因为我把过年这样的事说得苍凉。其实，过年是热闹的，家家户户在腊月之前就把自己做的香肠、腊肉、板鸭、咸鱼一类的东西挂在小阳台上风干。有些隐隐生了霉点，便拿到村口空地上晒太阳，差遣孩子一旁守着，赶猫。我们穷极无聊，对着在阳光下滴油的香肠评头论足，这一家的香肠太肥了，怪腻的；那一家的又太瘦了，不香的。空地上不只晒东西，每逢特殊节日还搭张大布幕放电影，那时节放的电影，不是母亲找孩子，便是孩子找母亲；不是哥哥找弟妹，便是弟弟找姊姊，所谓的伦理亲情大悲剧。银幕上的剧情悲到无懈可击，观众席上的我们玩着自己的游戏，推推打打，乐得不可言喻。不仅如此，像是溜冰、骑车、跳马背、乐乐球……十八般武艺，都是在这块空地上练就的。

刚学会骑车，那种逍遥自在的感受令我着迷。村里每排房子后门相对的巷弄比较狭窄而阴暗，放学以后，我便骑着车子穿越那些巷弄，想象着自己骑在白马上，缓缓前行。

多半是烹饪晚餐的时间，可以听见各家厨房里的声音；嗅到各种菜香。

“二宝！叫你哥哥回来吃饭！”

“丫丫！带弟弟去作功课，还看电视？”

“好辣！哈——啾！”

磁啦磁磁啦——煎鱼的声音。

唰！霹哩叭啦——炒青菜的声音。

如果把车子骑快一些，这些掠耳而过的声音便混杂而成：

“二宝——吃饭——去作功课——好辣——磁啾啦——霹哩叭啦——

而我忍不住，哈——啾！

村里的路灯一盏又一盏地亮起来，交通车顺着马路，笔直地驶进来，把孩子们的爸爸送回家。

大约是四岁那年，我们住进这个社区，我家后门正对着那片绿地。在这之前，据说父母组成家庭的六年之间，搬迁了八次，最短暂的一次赁居时间，还不满三个月，这是一种新兴的游牧民族。与现今无壳蜗牛的心情迥异，很容易就认命了，在这种彷佛永无止境的搬迁生涯中，竟也安适下来。

直到父亲幸运地抽中新建宿舍，一切才有了转机。社区的地址是“永安街”，看见这个名字，便觉舒坦，好象和“千秋万世”的意思差不多，游牧生涯终于写下了休止符。

新房子有两层楼，外加前后院，地板是磨石子的，打蜡擦亮以后，穿著袜子可以在上面溜滑，偶尔失手，便摔得头破血流，也是有的。卧房和洗手间都在楼上，刚学会走路的小小孩儿，常在大人一不留神之际，便“下”了楼。至于“下楼”的惨烈过程，实在不堪细究。

左邻右舍最少都有两个孩子“灾难频仍，成长经历一点也不“永安”。王家的孩子骑车撞断了李家孩子的腿；方家孩子折断了许家孩子的胳膊；陈家孩子在绿地上做捕手，偏那棒球直飞向他的眼镜；赵家大儿子从阳台上往隔壁阳台跳，不慎失脚，便直坠下地；赵妈妈犹未消气，二儿子不知怎地又触电昏厥。这类血光之灾不胜枚举，再说下去便太“卡通”了。反正，孩子们都大难不死，倒是社区里的猫儿狗儿，癞的癞；瘸的瘸，精力旺盛的孩子摧柳折花，劫后余生的树木，都被剥去了皮。我们是顽皮的孩子，却也有着顽强的生命力。我一直这样以为。

孩子们的年纪差不多，穿门越户，从这家流窜到那家，好象是理所当然。有时是家长把孩子寄在邻居家去办事了，孩子们睡在一起，吃在一起，兴高采烈，“饭是隔锅香”，食量也变好了。

父母亲一向不愿麻烦人，常有邻居来借碗饭、借块姜、借根葱、借匙醋，或者把孩子借放在我家，父母亲却又一向慨然相助。家里新换了一套塑料皮的沙发，十几、二十年前可是一笔不小的开销。“借放”在我家的邻居小孩，吃完点心、作完功课以后，用他的新刀片，在每个沙发上划一道长约十五公分的口子。当我母亲赫然发现，每个沙发都龇牙咧嘴地对她笑着，差点晕过去。

“你为什么把张妈妈的沙发割坏？”

“我想试一试新买的刀片。”

人家只不过想试刀罢了。

“那，已经割坏了一个，为什么把其它的也都割坏？”

“我想试一试其它的沙发牢不牢嘛。我不是故意的。呜、呜、呜……”

人家只不过是想试沙发，谁知道沙发这么不牢，一割就破？

你说什么？叫他家赔？别开玩笑！人家爸爸妈妈都来了，他爸爸揪着肇祸的孩子，说要用家法处置来赔罪；他妈妈带着胶布来帮咱们贴沙发了，一面猛赔不是。我的父母亲可忙坏了，又要把孩子拉进怀中保护，又要扶住他母亲，一连串地说：

“没事、没事了。小孩子嘛，他又不是故意的。好玩嘛！这沙发不算什么！就是、就是沙发不牢——”

好啦！既然是沙发不牢，那，孩子便是无辜的了。

那套用胶布粘贴的沙发，在我家客厅里摆设了将近五年。

楼上有两间卧室与洗手间。那时候的窗户都是方正宽大的木窗框，绿色纱窗。攀在窗上与对门的孩子对望，挤眉弄眼，用各种手势交谈，打发无聊沉闷的午睡时间。雷雨交加的夏日午后，在另一间卧房的窗旁，看着窗外绿地成为水泽，看着闪电在远处的山坡忽隐忽现。木窗框经雨水浸泡，略微膨胀，有一股特殊的潮湿气味。

我一定要向你介绍洗手间，它是个卫浴合并的小空间……这有什么特别？现在听来当然不特别，可是，在二十五年前，很多人家里没厕所，得上公共厕所，家里没浴室，就把洗澡盆子放在厨房呢！而我们的洗手间已有了磨石子浴缸、白瓷面盆与抽水马桶。

这种进步却也带来若干后遗症，比方，刚进小学时，我完全不能适应那种蹲式厕所，甚至分不清那边是前，那边是后。

前面庭院种植不少花木，“春兰秋桂”这样的形容词一丝也不夸张。墙角有一株葡萄树，结了一些果实，养了不少虫子，有的时候，肥肥胖胖的毛虫被风吹落，让来往奔跑的孩子踩扁了。我家的房子坐北朝南，阳光格外眷顾，对面邻居在冬天里常来敲门“借太阳”。把他们家的毛毯、棉被，晾晒在我家庭院。天气更好的时候，则每家都赶着洗衣裳、被套和床单，晒不下的被单就一层又一层搭在较宽的巷道中，成为一张又一张的帏幕。大朵的牡丹、绿叶，是俗艳的，却是富贵如意的表征。洗的次数多了，有些褪色，布料倒显得格外柔软，童稚的我让被单掠过面颊，如穿越一重又一重宫墙，许多色彩缤纷的遐思，飞升盘旋。

我们在社区居住约四、五年，四周稻田纷纷填平，开始起建公寓。村外大兴土木时，搭建起来的鹰架，是一个极刺激的邀请，禁不住引诱，我们在一个多星的夜晚，呼朋引伴，攀爬到最高层，坐下来，七嘴八舌在灿烂星光下诉说梦想。说，反攻大陆以后怎样怎样，那时侯大人们说话总是用这个作开场白，学生们作文总是用这个作结束语。有人说要到青海去开牧场，大家都振奋起来，这个说要养很多牛，那个说要养很多羊，我说；我只要养一匹马，一匹白色的……

“谁家的小孩？”一声喝斥，惊断了我的童年梦。邻家黄妈妈在下面看见了我们晃动的身影，大声喊叫起来：

“看摔死你们这些坏孩子，快点下来——哎呀！小曼哇！这么大胆子，我要告诉你妈妈”

长辫子在黑暗中竟也泄露我的身分，我们四散奔逃，顾不得那些牛、羊，或者是马了。

搬离村子那年，我十四岁，挥别童年与友伴，回忆与绿草地上的白马。那时，围绕社区的全是四层楼的公寓楼房。

不过几年光景，左邻右舍多半都搬走了。成年以后，回去看过一次，惊讶地发现，我曾住过的房子，竟然这么小。

父亲听了我的不甘愿，笑起来说：

“本来就小吗，只有九坪的建坪，楼上楼下加起来才十八坪。后来好容易加建成二十二坪，已经很不错了。”

也许，你说得对，孩子的世界是广阔无垠的，只有成人会加上框框与界限，把自己关闭起来。

我叹气了吗？你听见了？

是的，是有感伤的情绪，本来，我不打算告诉你，免得你总说，我的故事里，悲伤比快乐多。可是，这些事确实在我的生命里发生了．它们牵扣我的心灵，让我对人生有更深入的认识。

去年秋天，我们这些分散后几乎不曾聚首的童年友伴，差不多到齐了，为的是替我们之间年纪最小、最顽皮的男孩送行。

我们聚在一起，参加他的告别式。

曾经我以为，顽皮的孩子，便有顽强的生命力。纸灰飞扬的时候，我知道，那匹马已经走得很远很远了。

即使我回到村子里，在绿地栽满杨柳树，也系不住一匹马的，我知道。

那匹马的名字，叫做“ 时间 ”。

曾经，有一个地球

许多年以后，我的孩子，和我的好友的孩子，

是否也能相遇？如果他们能够相遇，

那时，映照在眼瞳中的，将是烟火，还是战火？

立春

下了飞机，东张西望地随着人群走，我们穿越半个地球，到达美国佛罗里达州，为的是让母亲与分离二十几年的亲密朋友重逢。

那位阿姨年轻时的美丽、调皮与小小任性，常被母亲含笑提起，彷佛是我们看见或听见的一般熟悉。那段年少的岁月，我年少的母亲，十七、八岁与友人初遇，而在异国机场相逢拥抱时，皆是年过五十的妇人了。

我们这些身材硕长的孩子们，站立在自己母亲身边，了解地、有礼地，看着彼此，腼腆地微笑。

母亲和阿姨为我们介绍：

“小时侯见过的，怎么？不记得啦？ ”她们说一样的话。

见过？两岁？四岁？太模糊了，那些幼年的记忆。偶尔，会记得大雨过后河沟里漂流的猫尸；记得竹篱笆上早晨开放的紫色牵牛花，许多人与事，真记不得了。

但，今日种种，是新的会面，孩子俱已成年。我们不需要耗费特别多的精神、时间，刻意作结交新朋友的努力，自然便能够善意的交融，哪怕有些言语上的障碍。在迪斯耐欢乐世界里，比手划脚，倾听，点头，因会错意而大笑。

他们热烈地和我讨论台湾青年的生活与休闲，以及梦想。也讨论各种雪糕的口味，而后决定到中国馆去吃红豆冰淇淋。更在麦当劳早餐以后，发现我们不惯西式食物而觉忧虑。进入鬼屋探险时，他们为制造恐怖气氛而怪叫；当我真被吓着时，便躲在他们身后，获得安全的保护。嬉笑、尖叫，像孩子似的喧闹欢欣，丝毫不觉羞赧。人与人之间，原来可以这么简单、纯粹的付出和接受。没有忌讳、胆怯或犹疑。

迪斯耐是个小世界，我们参观了土耳其夜市场的旖旎风情，分享了挪威木舟俯冲的速度感；散坐在美国馆光洁的地板上欣赏自由的歌声和舞蹈。我突然想起“世界大同”四个字，是中国人巨大、高贵而恐怕永不能实现的梦境。中国馆仿天坛式的建筑，上映三百六十度影片，介绍如昼江山。他们看了许多次，而陪着我们入场，倚着栏杆站立，天安门广场出现的时候，我不禁晕眩了。

独自莫笑栏，无限江山，别时容易见时难。

场中绝大多数是外国人，而我和他们，在台湾和美国长大的中国人，静静站在一起。

影片结束时，观众掌声如雷，趁着灯光亮起的刹那（那掌声何以蔓延不竭呵），我挥手驱赶爬在颊上的暖暖眼泪。

入夜以后，人造湖边将施放烟火，作为一日活动的高潮与结束。烟火，我们倒是常常看的，像是国庆日啦，总统的就职和生日啦，我告诉我的新朋友。

然而，十点整，园内的灯光尽皆熄灭，呈现一大片完整而漆黑的天幕。

雷射光、音乐、炫丽璀璨的彩色烟火，这是豪华而恣情的宴飨。为的不是任何一个特别的人，或特别的日子。这是一场生命的庆典，为的是庆贺生命，尽管是平凡的，却很真实。这是一个纪念的凭据，为的是人们从世界各地赶来赴约，不期而遇。

阿姨的大女儿，年岁与我相仿，寻到一个好位置，便拉我上去，与她并肩，都是仰望壮观繁华的姿势。

在那一明一暗的光影里，无法像我们的母亲，曾共度十数载悠悠岁月，看人生起伏；却同观十几分钟旋死旋生的烟火，也拥有某一种亲密。

许多年以后，我的孩子，和我的好友的孩子，是否也能相遇？如果他们能够相遇，那时，映照在眼瞳中的，将是烟火，还是战火？

谷雨

谷雨才刚过去，立夏还未来临的时候，岛上的季侯着实阴霾了一阵子。

谷已成雨，夏犹未立。

因为气流的变化，我所居住的地区，空气里有腐败恶臭，是一股特属垃圾的气味。

由前几年的不能容忍，不可置信，到现在的不以为意，我看见自己性情本质中的姑息。

朋友送我回家，开车门时大惊失色：

“天啊！怎么这么臭！”

不知怎地，我彷佛有些愧意，分辨的说：

“还好啦！天气不好嘛。”

垃圾掩埋场尚未动工，隐隐然便觉得不会像有关单位允诺的那样完美。问题果然发生，渐渐连指责的力气都没有了。前几个月，本区居民强烈要求

垃圾场迁移，而有小规模的抗议陈情。

反复思量，终究没有去参加。因为，垃圾处理已形同灾难，如果，无法寻得解决脏与臭的方法，那么，迁移到任何地方去都是灾难。我们已是受害者，怎么忍心把害推给别人？

是的，我知道这是愚不可及的愚仁愚义。

（但，聪明人并没有提出什么好办法。）

我在自己的想法中取得平衡，每夜，自腐臭的气味中归来，进入门窗紧闭的小屋，安静的读书、写作，甚至带着浪漫的情绪，为远方的友人覆信。

四月二十二，世界地球日。

我并没有刻意穿上绿衫子，因为再怎样也不能变成一株树；只是拒绝外出的邀约，避免污染或被污染。

也就在那天的晚间新闻，我看见国外传播媒体拍摄的影片，台湾人在澎湖屠杀海豚的现况。

我一直知道，人们为取象牙而屠杀大象，为保护农作物而屠杀袋鼠，为减少的渔获而屠杀海豚，为口腹之欲而屠杀各式各样的飞禽走兽。

曾经，我带着三个活泼可爱的小孩，去市场买活鱼。孩子们快乐牡挑选了一尾鱼，鱼被敲昏以后，在砧板上迅速地开瞠破肚。拎着鱼回家时，塑料袋仍不时挣动，孩子问我：

“把鱼放回水里，它能不能活？”

（后来我才想起那孩子的不忍和企求。）

晚餐时，他们全体拒食那尾新鲜美味的红烧鱼。那大概是他们人生中，第一次面对的杀戮和血腥，他们觉得恐惧，或者还有厌弃吧。

可是，经历多了，是不是也会变得无动于衷？

我在海洋世界看见那些体型优美的海豚，聪敏灵巧，撒娇地向观众讨掌声。智能仅次于人类的动物，在所有的童话故事里，都是善良、有感情的好朋友。

然而，在澎湖海滨的渔船上，一条活生生的海豚，未经麻醉或特殊处理，被人用锯刀削下头来，血泊之中，海豚因剧烈痛楚而弹跳，它的头便一吋一吋地支离身躯……当我看见这个画面的时候，几乎忍不住从肺腑之中痛嚎出声，肝胆俱摧地。

但，我们的孩子呵。那些在船边围观的孩子，尖锐亢奋的叫着、笑着，这个残暴的仪式，彷佛是他们的嘉年华会。

童年记忆，永不磨灭。孩子们长大以后，会不会变成嗜血的一群？

人们害怕离散，苦痛，却时时将这样的噩运横加于其它生物的身上。

根据植物学家研究，即便是树木，也能传递彼此的讯息，也有相通的灵犀。在阿里山上，有一座让树魂寄托的碑，因树林无故遭到砍伐，这样的补偿，确有庄严意义。

如果植物都有感觉，动物便该有七情六欲了。

国外动物保护人员在澎湖海边，发现撞港自杀的海豚，很觉惊异。推想它大概情绪低沉或受了刺激，才有厌世的做法。我却想，假若，它亲睹自己的骨肉、同伴或情人遭受屠杀，那么，它如何表达悲恸与怨愤？

它也是有知觉、有情感、有记忆的啊！

每一年，地球上平均有两种动物被灭种绝迹，再进步的科学，也不能再造已经灭绝的生命。

还要过多少年，河川全遭污染毒害；山林全被破坏殆尽；动植物都无法生存，地球上没有四季。

因为人类是聪明的，不致完全灭绝，极少数残存的人类，在外层空间飘荡着，不知多少光年，企图寻找第二个地球。一代又一代，在宇宙飞船里传授知识，放映影片给孩子看。

这是海！海里有许多鱼，最聪明的是海豚……当然，已经绝种了。

这是树林！这是松鼠，这是鹿……这是蝴蝶！是的，真是太美了，可惜，也绝种了。

这是田地，金黄色的谷粒是人类的食物，这是蔬菜，这是水果，都是人类的食物。

可是，人类把所有的一切都破坏了。把整个地球都毁灭了！

人类是什么？我也问过我的老师，可是，没有答案。孩子们，我想，人类一定是邪恶贪婪的可怕力量。他们毁了一切，必然也毁了自己。

如今，我们不停地流浪飘泊，就是在找寻另一个地球。

那已经是好久、好久以前的事了，曾经，有一个地球。

呦呦鹿鸣

蓦然发现，

他们也能阅读我的心事，

甚至，在必要的时候庇护我。

呦呦鹿鸣，食野之苹。我有嘉宾，鼓瑟吹笙。

究竟是用怎样的心情看待他们？当相聚在一起的时候。会不会一不小心，便与昨日的自己相逢？

我们是师生，却更像朋友。在芳草碧连天的古典文学领域里，搬演着我们自己的故事。在笙瑟和鸣的热闹所在，有非常热切、非常现代的情节。

方才走进教室，学生们鼓噪起来，嚷着要吃喜糖。黑板上密密麻麻写满兴奋过度的贺辞。原来是我发表一篇以结婚为题的散文，本只是告白情绪，学生们却误以为他们的老师要当六月新娘。

不是这样的。我解释，但他们听不见。年轻的欢欣如风中燃烧的一团火，稍加撩拨，更不可收拾。我的声音显得如此单薄，遂不再言语，转过身，默默地擦黑板，迟缓着，花费比平时更多的时间，企图让自己陷落的情绪再度飞升。

学期结束前，最后一次上课，班上那个年纪较大的学生，拎着背包来找我。看不出来他是赶来上课，或准备离开。

“我是来道歉的，老师。”

为什么道歉？

因为同学们看了老师的文章，以为有喜事，后来才知道是误会了。他说。看见老师脸上的表情就知道，虽然那个表情只有一刹那，可是我还是看见了，他继续说。

在一刹那间，他看见什么？凄凉；还是惆怅？我一直以为自己掩藏得

万无一失。

“我们不想让您伤心的，真的。”

我伤心了吗？没有。这些年来，极脆弱的心灵日渐柔韧；即使受伤，复元能力也相当神速。我不伤心，只是有些惊心。

始终以为他们是一群未完全长成的大孩子，蓦然发现，他们也能阅读我的心事；甚至，在必要的时候庇护我。

城市的这一边封锁了。校区靠近总统府，在教室里不时听见警笛、哨音和透过扩音机传来的呼喊。下课前，面色凝肃地教学生们赶快回家，不要在路上逗留，不要去看热闹。

而当我离开学校，看见满街栏栅、铁丝网，穿梭来往的宪警，第一次感受到萧瑟之气，能够回家的通路，已经被堵塞了。两天色渐渐昏暗。

有人扯扯我的衣角，说：

“喂！不要看热闹，赶快回家哦！”

是班上几个男生，嘻嘻哈哈地，模仿我的神情语气。我摇摇头，这下可回不了家啦！

“没关系！老师？我们保护你！”

空气中飘浮着烽火与烟硝的气息，不是战场，这一回却不知又有多少人受伤；要流多少血？几只鸟雀惊飞，朝远方去了。经过扩音器夸饰以后的抗议示威，听不清诉求内容，被风吹成抑扬顿挫的哭调，格外惨凄。

我们绕着空荡的总统府广场边缘走，试着找寻回家的路。我很快便迷失了方向，学生们安慰我，说一定可以回家的。走着走着，纷纷飘洒的细雨里，走出维命的相依情绪。

吹瑟鼓簧，承筐是将。人之好我，示我同行。

在课堂上，我努力地企图让他们发现人生的道理；在这封锁的城市，他们努力地企图帮我寻找回家的道路。

走过公园，我弯下腰系紧松脱的鞋带，领路的男生突然回头，没有看见我，惶急地嚷：

“老师不见了！老师——”

那声音中有着真实的惊悸与焦灼，引得路人侧目。

我站起身，大伙笑得前俯后仰，男生也忍不住，赧然她笑起来，他说：

“真是吓了我一跳！”

原来，他们说要保护我，竟是如此诚挚认真的。

因为人与人的对立抗争，城的这一边对了。就在这个时刻，却把我和我的学生，紧密地，连锁在暮色里。

心碎的白鸟

我的错，究竟是在后来停止我的爱，

或是在开始，付出太多的爱？

爱，是有责任的，即使是爱一只白鸟。

我想，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次旅程，到彰化去演讲。

讲题是：我的写作历程。对着那些年轻的大孩子，所能谈论的，不过是生活、成长，以及爱。串串笑语之外，淡薄冬阳里，犹留广大空间，需要用久长的一生，去思索，去学习。

坐在国光号车上，不断向前行驶，偏头望向窗外，风中有振翅飞翔的鸟雀。

不知怎地，突然想起我的白鸟。

雪白的羽衣，艳红的嘴，晶亮的黑眼，浅粉纤细的爪子，轻盈伫立在掌心。我爱

我仍记得那个仓惶以后宁谧的风雨夜，

荧荧烛光俛个深沉的梦境，

人们在简单的施与受中，患难相依。

野兽

我爱野兽。

但不是那种嗜血的动物，而是电视影集里名叫文森的兽面人身。

需要很丰富的想象力，才能创造这样的现代神话，与人们的审美观挑战吧？文森高大挺拔，却有着狮子脸孔与浑身绒毛，他和一群避世的人们居住在纽约一处神秘地道中。

在那里的人们生活简单仆实，彼此亲爱扶持。相貌特异的文森穿著黑色长斗蓬，为孩子朗诵故事；为成人排解纠纷：为众人对抗凶恶的侵入者，他是他们的王子；也是他们的守卫。在那里，没有人用鄙夷或惊恐的眼光看待他；更不会以美或丑来评论他。

长久在安定与信赖的环境下成长，文森拥有最宽厚而柔韧的心灵。

偶然的机会，他认识了纽约地检处的凯瑟琳，而后，他们深深相恋了。

“我们的情感超乎友情；超乎爱情，虽然，我们永远不能长相聚首，却也永不分离。”凯瑟琳说。

她在地上；他在地下，即使是携手在阳光下行走也不可能，更别着想婚姻，或者生儿育女这样的事，虽然，这不过是如此平凡而合理的愿望。

然而，我却也清楚的看见，这一场恋爱，是如何真实地丰富了凯瑟琳与文森的生命。

他们保持着不即不离的态度，各自在所属的空间生活，只是，凯瑟琳遇到困难、沮丧的时候，总能得到文森的支持；文森濒临危险、痛苦的时候，凯瑟琳必然前往，毫不迟疑。这是一种不需盟哲的信诺。

有着这样一份无惧无疑的情感，生命大约就是圆满的，什么都不怕了。

并没有很多朋友和我分享这份感觉，他们或认为这只是讲给成人听的童话故事；或不愿重复那种永远不能结合的缺憾。

而我却一次也不愿错过，让文森谦卑敏锐的心，引导找更安静地聆听生命的脉动，让他们跳脱所有形式的爱情，启示我如何去爱更多失去爱的人。

生活在现实环境中，常见到衣着华丽、仪容修整的人，文质彬彬的内里，包藏着贪婪凶狠的兽性，受害人极可能在遭噬的刹那间，犹迷惑于天使般恒常的微笑。

所以，我爱野兽，因他将世俗判定的不美展露出来；内在闪动的却是至善的人性光辉。当我和人的机巧隐晦纠缠交接，而觉疲惫的时候，真的很想，伴着野兽在幽冥似的地道长生，并且感觉，春天的雨滴，一吋一吋渗入泥土的声音。

台风天

我爱台风天。

或许因为从不曾真正蒙受台风的灾害，所以觉得一切都有趣。

台风天是星期例假日以外，偷来的欢乐假期。学校放假，公家机关不上班，全家人齐聚一堂，到了晚上，停电以后就更开心了。除了过生日吃蛋糕以外，只有这时候把蜡烛点起来，四面白墙上人影幢幢。孩子们早把储存的干粮拿出来啃食，一边围拢着听晶体管收音机的风向与灾情转播。听着听着，我们的嬉戏笑闹便掩盖了播音员。

平安稳当的坐在自己的家里，我无法意识到窗外的风雨世界和我们有何关连。只是隐约觉得家中的摆设有些不同。烛火摇曳中，原本熟悉的，突然变得陌生。交叠的阴影把空间吞噬了，不知道会不会归还？

当我十岁那年的台风夜，舅舅举家搬迁到台北。因为没有高速公路，从台中到台北，狂风暴雨的夜行，也是一段艰苦的旅程。父母亲早早打发我和弟弟睡觉，可是，怎么努力也困不着，听见风声癫狂地卷起又卷落，教人心焦。第一次，我发现到台风是具威胁性的。

舅舅全家终于到的时候，我翻身坐起来，聚精会神地倾听动静。彷佛，许多人在走动、压低了声音说话和发笑。我把弟弟摇醒，怀里抱着薄毯，赤足轻悄地潜到楼梯口，坐下来，注视楼下客厅，散乱的人和影。

因为不常见面的缘故，表哥表姐们看来是陌生的大孩子。点起蜡烛的厅中，争着诉说搬家的卡车如何在路上抛锚；布篷被掀翻以后，他们如何拚命保住家具，却在抢救了小竹凳的同时，洗衣板被暴风夺取了。诉说着与风搏抗的历程，慷慨激昂；兄弟姐妹们传递干毛巾，擦拭湿润的头发。

母亲捧来一锅热食，我嗅到牛奶和麦的气味，知道那是又香又稠的燕麦粥。表哥们没吃过，有些犹疑，母亲替他们添好，暖和和，甜融融的。不一会儿，厅中安静下来，只听见迅速吮食的声音。一碗接一碗，他们也喜欢呢！风依旧敲打着窗，威力丝毫不肯减弱，可是，那个世界的恣虐，又与我无关了。我和亲人们在一起，大家都平安。

将近二十年过去了，表哥表姐们早已为人父母，并在美国安居乐业。

而我仍记得那个仓惶以后宁谧的风雨夜，荧荧烛光像个深沉的梦境，人们在简单的施与受中，患难相依。

所以，我爱台风天，虽然这念头彷佛有些“不知民间疾苦”的意味；可是，那种擦滑着生命边缘，把危险隔绝在外，等待雨过天青的经验，是亚热带岁月中无法取代的记忆。

选举日

我爱选举日。

并不是竞选期间的互揭疮疤，舌鎗唇剑；也不是开票以后的谣言漫飞，棍棒乱舞。

而是投票当日，活动告一段落，结果还不知晓，我们拥有安静祥和的短暂时光。

这个冬季连续几日放晴，空气干燥暖烘，倒像阳春三月的气象。街上看不见奔驰的宣传车，不论是悠扬的歌曲，或凄哀的小调，此时都歇止。也看不见披挂上阵的侯选人，不论标榜的是超级战将，或悲情世家，一夜之间都失去踪影。

菜市场特别拥挤，主妇们涌进涌出，带着喜悦的声调抱怨，张罗全家

大小的吃食真麻烦。菜贩站立在特别丰沛的菜堆中，君临天下似的指挥若定，衬托这片升平景观的，是色彩鲜明，横竖纷杂贴在墙上的竞选传单。

孩子们拣到了选举假，在巷内的空地上游戏，踢键子、投飞盘。前一个晚上，某个侯选人在这里燃放了许多鞭炮，震天价响。我们正在看电视，剧中人物的嘴焦急地开阖；手势夸张的比划，但，全是无声的，都成了枉然。一阵接一阵的爆炸，夜空弥漫着烟雾，如同预兆并欢庆一个吉祥的丰年。

天亮以后，铺在地上厚厚的炮屑仍未扫去，在孩子们奔跑的脚下飞扬，风中仍有细微地、烟硝的气息。那些为脱颖而出所设计的攻讦谩骂，应该都不重要了，此刻。假若曾有什么值得珍藏的，大概是每个侯选人都说过的：“亲爱的父老兄弟姐妹们，多么温暖的四海一家呵。人们互爱互敬，彼此关怀，假若这是个承诺；而不是一时的假象，该有多好。

我也去投票了，不为自己；为的是无忧无虑，晒红脸庞的孩子。

许多久未相遇的朋友邻居在路上擦肩而过，有笑着招呼的；有站住寒暄的；有伴随着走一段的。在投票所，我看见老态龙钟、鸡皮鹤发的老太太，迈着小脚，毫不迟疑地，自前清一直是来。不得不怀着对年代的敬意，侧身让路。

从投票所出来，听见低声的议论，说：一定有人要闹事的，哎！

太频繁的经验，使中年以上的中国人都具备了未上先知的本能；同时也都不容易快乐。我假装看不见那些疑惧神色，把眼睛转向空地上兴高采烈的小孩。

所以，我爱选举日，战鼓还遥远，孩子们听不见。我们可以在冬天的阳光下，陪着孩子玩一回跳房子；或者坐下来，把金黄色的烤番薯剥开来吃。

明月明年何成看

暮云收尽溢清寒，
银汉无声转玉盘；
此生此夜不长好，
明月明年何处看？
——苏东坡

那个日本大男孩在台北街头打电话：

“老师！你好不好？我回到台北了！”

我大声叫他的名字，曾经，为他上过八个月的会话课，特别注意过那张因听不懂而懊丧的面容，更因他的认真努力与迅捷进步而欣喜。

结业以后，他曾回过台北一次，上穷碧落下黄泉的探听我行踪不定的上课地点，并且苦苦寻来。可是，当我匆忙间看到他出现在教室门口时，只是诧异：

“哎！你怎么到这里来了？”

他局促地，在中国学生环视下，不很完整地：

“我回台湾……所以，来看老师！”

“看！”我向其它学生说：“我的日本学生啊！中国话说得不错吧！”

而后便草草作别，前后不到两分钟。当我终于知道他耗费不少心力寻找我，已是他返回日本一段时日以后了。

因此，这一次当他小心翼翼地问：

“老师！我可以见你吗？”

我便毫不思索地与他定约。

将届中秋节，台北东区 SOGO 百货前，陈列各式各样、团圆的月饼。不禁想起上一个中秋，我捧着一盒月饼，亲自细细切成均匀的小块，让每一块豆沙或枣泥之中都包含着金色的蛋黄。然后，递送给来自日本的学生，微笑地听他们说“好吃”。

我看见，那个背着旅行袋，孑然站立在人潮中，凝视着月饼出神的日本学生。

当他看见我时，有一股自记忆中游荡，方才归来的恍惚笑意。

我们在透明玻璃的咖啡厅坐下，他对我叙述在日本的工作和生活，我聆听，片刻以后才发现，他的华语如此流利，他正在用我的语言与我交谈。

“你的中文进步很多呀！”

“我常常在练习。老师！你看，我现在读庄子！”

他把随身携带的几本庄子给我看。

“你看庄子？”我的语气有几分不可置信，更有惊喜。

“嗯！我喜欢庄子。他的思想……非常好。”

我们交换了一些对庄子的感想，说到心领神会处，简直无法把这个男孩神采飞扬的形貌，与往昔课堂上心力不逮的懊丧模样交叠。

谈完庄子，我们静默着，有一段时间，都不知道说什么好。我转头望向窗外，忠孝东路大小车辆如同病菌一般蔓延着。

假若，我能离开这个城市，在异国旅行，哪怕只是一瞬间也好。假若，我正乘坐着游览巴士，将额头轻抵车窗玻璃，看着日本郊野结实累累的水蜜桃果园，从眼前一一划过。

空气里浮动着馥郁的果香。

我的想象太过火了、嘲笑着自己，并且，掉回目光，啊——

桌上端端正正的放着四只硕大、丰盈、鲜妍如胭脂的水蜜桃。

对面的男孩腼腆她笑着，有一点窘迫，类似当日背不出书的神态：

“我不知道带什么礼物送老师。这个，很新鲜，我怕压坏了，从日本来，一直捧在手上，天气太热了，怕坏了，还好，没有坏……”

他作出一个深深鞠躬的姿势：

“送给老师！”

四只东瀛来的鲜润蜜桃，由一个颀长大男孩仔细捧持着，渡海而来。

兀自圆满，兀自芬芳。

这是中秋节前发生的事，带给我相当的感动，却没能挽救我岌岌可危的灵魂。

中秋节，我以一种自己也不能理解的心情，期待电话。铃声响起，是个朋友，却不是我深切渴盼的人。

“还在闭关吗？但，我想，你今天应当会回家，中秋节呵。”

那时，我正在闭关写论文，同时，自以为失去了世间绝无仅有的恋情，因此，把心也重重深锁。

逃避所有朋友善意的探询、温柔的安慰，彷佛内在的某些东西，特别

宝贵的东西，正在死亡，而且，必须要死得彻底，才不会痛苦。但，那种濒死的辗转挣扎，时常超过我所预计的程度。

“你在哪里？”

我听见一种空旷的声音，像是风，很自由、不受拘束。

“我现在，在澎湖。”

“真的吗？今天晚上，澎湖怎么样？”

“这里……很安静。”

是的，如果，不要听钱币在遥远距离被吞噬的回声，应该是很安静的。

“有月亮吗？”

“是的，很好的月亮。”

海上生明月，天涯共此时。朋友说。

“谁的话？”朋友在海边胡猜，从司马相如到徐志摩，不断投币，只为了延长通话时间，刻意曲解我的提示，跳过张九龄。

“你知道的。”我笑着说。

“是啊！我也知道今天一定特别不好过。”我不说话。

“可是，你要相信，世界上总有事情不会改变，总有朋友不会离开。”朋友叫着我的名字，说钱弊已经投完了：

“你要好好过日子……”

“谢谢。”我说，却被截断，只遗留下虚空。

我知道，要好好过日子，继续爱人继缵爱人与被爱，诚挚地相信朋友和情感。我都知道，却做不到。

我甚至回信给一位失去爱情的陌生女孩，告诉她：

“每一个失去爱人的悲伤，其实都是差不多的，只是自己总觉得比别人更加疼痛难堪。这条道路，前人行迹班班，后人络绎不绝，何必沉溺太深？不如飘然登岸，又是一番新境地。不好吗？”

我是做不到的，却盼望她能做到。

然而，真正难闯的关口，是在中秋节过后的第三天晚上，应邀为报社举办的未婚男女月光晚会座谈，以“爱情”为主题。

当时，我的心境是多么不适合这样的形式和内容，却已搭箭上弦，没有转圜的余地了。

蜷在出租车后座，用双臂环抱着自己，望着街旁一座又一座飞掠而过的公用电话。

如果我能下车，拨通电话，找到任何一个朋友，发泄这似乎永远不能痊愈的痛楚，是否能有些帮助？

“你到哪里去了？我们很担心你！”朋友们会这样嚷着。

然后，压低了声音说：

“别哭呀！你在哪里？我去找你……”

车子驶上了高架桥，我终于放弃，向任何人求援的机会。

月亮被薄云缠着，有些朦胧。

人生是一场充满荒谬的嘲讽剧——但，我不能用这句话作开场白。

这么多年，我为什么坚持？为什么相信？长久以来，许多人和事，日复一日，堆砌出我的信心。却只因为一件事与一个人，令所有一切都瓦解？将我四分五裂？

隔着海洋，朋友在夜晚告诉我，世界上总有朋友不会离开。

翻越云山，男孩千里迢迢携来甜蜜的情谊，换我悲喜夹缠的一笑。

而我将这些统统注销，只为执意着自己的悲伤。

每一天都有人失去旧爱，也都有人拾得新欢，事实便是如此。

露天的会场，穿梭着仔细修饰的男男女女，他们等待或者搜寻一场秋季的浪漫邂逅。

欢庆的气氛，使每一张容颜光彩焕发。

我站在角落，突然明白了，这世界并没有什么改变，我也没有失去什么。至于爱情么，总是在月亮特别好的夜晚，蓦地燃烧。

深吸一口气，挺直脊背，我走向灯光汇聚的中心。

这些，全都是去年中秋节的事了。

今年中秋，我也许曾往澎湖海边的电话亭，拨电话给朋友：

“哈哈！你猜我在哪儿？”

也许在日本男孩的引领下，跑跑跳跳进入果园，采摘已经成熟的水蜜桃。

也许，展开一场真正的恋爱。

你过得好不好

记忆已经空洞无存了，悬念却在轮迴中沉淀下来，

于是，在极珍贵的机缘邂逅，

为的只是问一声……

男孩喜欢不下雨的冬天，即使冷一些也无妨；何况，这是个有阳光的日子。

新鲜人特有的好奇青涩，彷佛才是昨日，转眼间，小大一便在身后赶着叫学长了。

而自己竟也权威又温厚地灌输大学生活须知，担负起保护者的责任。

冥冥中一定有着无法追赶的力量，操纵人生型态的转换，多半的时候，人们并不觉得，这也是上苍的慈悲吧。

什么都在改变，就像这条铁路，比他二十年的生命长得太多，如今却已报废，火车被驱赶到了地下。站在天桥上，他突然想到，再过二十年，这城市将会如何？他又将在哪里？会做些什么？许是季节的缘故，整个人被一种莫名的善感情绪笼罩，脚步也轻缈了。

桥上卖绒毛玩偶的摊贩，将猩猩、绵羊、白兔、浣熊排成几列，一只比一只规模巨大。前几年，女孩不是喜欢小巧的动物吗？掌中鸟、天竺鼠、迷你兔、小绿龟，因为玲珑，所以可爱；因为生命短促，所以令人疼惜。现在流行的却是庞大朴拙的填充玩具，因为没有生命，永远不会死亡。

几个女孩伫立在摊子前，费力捧抱体积最大的兔子，雪白身躯，粉红色的长耳朵，约有大半个人的身高。摊贩宣布价格以后，女孩们的面孔浮起不甘愿的神色，却仍舍不得放下，从这个臂弯交给那个臂弯。

他在一旁静静注视，蓦然觉得明白了；却也感到悲哀。

这世界愈来愈冷漠，人际关系愈淡薄，情感愈不可信任，然而，在人

类的内心深处，拥抱与被拥抱的渴望，是如此强烈而原始。

他于是想起自己，和四周的朋友，大多数时间，也是寂寞的吧？欢聚一起的时候，可以稍微得到抚慰，所以特别热中。就像这一天，为了替一个女孩庆生，大伙儿准备好好闹一场，更准备了礼物，要给她惊喜。迟疑地，他看着手上提的彩色包装纸盒，女孩真的会喜欢吗？或为了取悦他们，只得喜欢？人们诚心相交时，总亟亟给予，却往往忽略了对方的需要。因此，收到的馈赠，无用的永远比有用的东西多得多。

相约在闹区的快餐店，为了早些来占座位，他甚至跷了一堂课，当然不是很重要的；反正已经离开，便是不重要的了。

然而，透过明亮玻璃往店里看的时候，他真觉得沮丧，离午餐还有一段时间，从哪里蹦出这么多人？他们都过生日吗？他们都逃课、跷班吗？看情形，别说是占一张桌台，便是一把椅子，恐怕也很困难。他沉重地登上二楼，因为不抱任何希望，所以看见那张自桌子，以那样完美的姿态空着的时候，几乎喜极而泣。载欣载奔，这就是天无绝人之路了，伙伴们注定错过最精采的这一段。

其实，桌子并非完全腾空，角落里犹存一份折垒的报纸，但，还有什么可以挑剔的？他把背包、安全帽、礼物和外套散放在椅子上，非常满意地抱住手臂，对自己宣称：这就是我们的桌子啦！

快乐地，在大局底定以后，他到楼下柜台买一杯可乐，加冰的大杯可乐，慰劳自己的一场虚惊。

可是，再回到座位时，他才发现，风云瞬息变幻，报纸的主人回来了，端端正正在座位上。这、是、人、家、的、座、位。

没来得及采取应变措施，他也坐下。对面鬈发女子抬起头看他，一面取下随身听耳机，微笑着，准备谈话的神气。

他的心奇异地平静下来，很自然地问：

今天行情怎么样？

不太好哦。女子回答，对他如何知道自己在听股票行情，一点也不惊讶。

跌了两百多点，还好，我只是小赔。她继续说，并没有气恼，仍是笑着的。他因此看见她眼角的细纹。

你买了什么股？他忍不住问。

她对他说了，他便把股票行情分析给她听，并且给她建议。她仔细的听，在他的话告一段落的时候问：你在做什么？

学生。他笑起来，我念大学，经济系。

怪不得了。她问：

你过得好不好？

好哇！他把自己目前的生活状况向她报告，包括上课的科目、社团的活动，还有前半年与同学合资买股票赚了一笔钱的事，绝少向人提起的，也说了。

你呢？你在做什么？

我做母亲了。

真的？真的？

是啊！我已经三十五岁了，女儿都五岁，上幼儿园了。

她毫无防备地向他说，每天接送女儿；去超级市场买菜；到号子里凑

凑热闹：与昔日姐妹淘逛街、喝咖啡；假日里全家开车往郊外踏青。说着，从提袋里取出女儿在花丛中天真烂漫的相片，推到他面前。

看！我女儿。

好可爱！他的眼睛从相片抬起，停留在她脸上，仔细端详：跟你很像呢，笑起来的样子。

是吗？她的笑意更深，宠爱地凝视着相片。

你、过得好不好？他问得很固执，令自己诧异。

她不说不笑，认真地思索片刻，然后回答：我现在很好，过得很安静。

三十五岁的女人，或多或少有一些不堪细究的烟尘往事，却没有什么比此刻的心境更重要。

我很好。她笃定地，再一次说。

这样就好。他说了这句，自己也不明白的话。

然后，他们都不说话了，并且发现，直到这时候才发现，彼此其实是陌生人。可是，在那些紧密接合的交谈中，彷佛一个三十五岁女人的沧桑，他都懂得；一个二十岁男孩的飞扬，她都熟悉。

好象他们一直在一起，分开了一下子，又回来了，看见彼此，仍不放心，所以还要问一声：好不好？

约了朋友吗？她笑着问，这时才省悟到所在的时空，他们原是为了别的目的而来。

是啊！你也是？

她点头，不说话，再没机会对他说话了。

他的朋友到了，她的朋友紧接着也到了。当他转侧时，赫然发现，楼上的客人不知何时散尽了，阳光大片地映照在那些空出的桌台和座位上。

这是一则冬天的故事，到了春天，他们也许就忘了。

也许，他们永远不会忘记。

男孩把这故事说完，窗外寒风细雨，我坐在他身边，静静聆听着。

那些突然到快餐店的人，好象只是为了让我和她相遇，在一张桌子上。所以，他们突然都不见了。他说。

会不会是很久以前，我们都记不得的一次前生，她过得不好，我很担心，所以记着，下次看见她的时候，一定要问问她。有没有这种可能？他问我。

我把热茶捧在掌中取暖，有没有这种可能？今生怎能印证前世？来世能否记忆今生？

我也有依然牵挂而已经失去的朋友，不能再通讯息。岁末年初，互寄问候的时节，偶尔会对着卡片柜怔忡。

梦魂却是拘管不住的，黎明前，挣脱了形体，千山万水苦苦寻去，直到那人面前，筋疲力尽、按捺着喉头的澎湃，暗哑地问：

你过得好不好？

还没等到回答，便转醒过来。因为谜底未曾揭晓，于是有了愈深的惆怅。

必然有人不大相信，但，我相信这样的事。记忆已经空洞无存了，悬念却在轮回中沉淀下来，于是，在极珍贵的机缘邂逅，为的只是问一声：

你过得好不好？

像是一个悠远的回声，被苍凉追逐。如果有朋友，在今生便这样问你，

请你一定要用心地、诚实地，告诉他。

相见欢

你知道爱情，
我知道爱情；
人们都以为知道爱情是怎么回事。
他们其实不知道
能够在这时侯遇见你，龙龙。除了感激，还能向世界要求什么？
是的，龙龙，初相遇我便承认，自己是表里不一的，我是那样的女子。或许因为星座，或许因为血型；人们对我细细密密的掌纹感到兴趣。
第一次，“ 我 ”在人前出现，看来是个稚气单纯的小女孩；两年以后，人们以一种注视女人的眼光看“ 我 ”。
是什么让我这样迅速的成长？
因为我仍企图在这复杂的世界，率性地生活；同时，努力也不能磨钝敏锐的感觉。
他们其实不知道；而你偏知道，龙龙。
当我突然笑起来的时候，你看见，一个为极简单的理由而开怀的，小小的女孩。
初相遇
有些人即使在一起生活一辈子，仍是陌生的；有些人偶然相遇，甚至没机会说太多话，可是，已经够了。
人生原本是永无止息的追求，欲念因此苦苦纠缠；一旦觉得“ 够了 ”，便生出丰盈的幸福感。
龙龙，我知道迷信初相遇的印象，是有一些蛮不讲理；然而，这些年来，却也没有什么失误。
甚至，成为生活中唯一的非理性的活动。
流言
龙龙，你知道爱情；我知道爱情；人们都以为知道爱情是怎么回事。
至于另一种奢侈的情愫——人与人之间，毫无欲望的喜悦——很多人都不能懂得。
就像夏天的蝉，在炙烈暑季燃烧似的鼓噪嘶喊；它怎么懂得，寒夜的雪花，在寂静暗夜飘坠的无声快乐？
人们最热心传布爱情的讯息，带着一种不能确定的神情语气，令当事人惶惶不安。
人们尚且喜欢担任评判的工作，若判定是爱情，则轻蔑地撇着嘴，说，这个人怎么就这样爱上那个人了？若不能判定是不是爱情，则愤怒排山倒海而来，因为觉得有什么瞒过了他们的聪明才智，其罪尤不可赦。
流言滚滚，如同波涛。
男人与女人；男人与女孩：女孩与男孩；男孩与女人……我好谨慎、好辛苦的踩在这些浪花上行走，只怕一不小心便要灭顶。因此，我不想认识

人。

就像你说，初次见我，还不知是谁，脸上残留着警戒的痕迹。龙龙，你看见我心中的恐惧。

男人与男人；女人与女人……连这种流言也在耳畔转动，我才透彻明白。

你也明白了吗？龙龙。

倘若有一天，你听见了我的流言，不要担忧；我早已不是踩浪的女孩，不会溺毙。

也不要为我申辩。

流言从来不需要申辩；只要像蝉一样的喧腾哗笑，便得到满足。

梦里的阶梯

经过我的母校，有条独一无二隧道的专科学校，我把那道倚山势而建的陡削阶梯指给你看。

年少时侯，记不得多少次，从楼梯上滑落。每一次摔跤，都以为会昏死；结果，头脑总十分清晰。

龙龙，那时侯，我下楼梯，同学们都不走在我前面，怕我像保龄球一样，碰个全倒。

他们都记得我的擅长是摔跤；却不知道，每一次，我的肉体摩擦台阶滚落，有着怎样的疼痛和沮丧。

那时候，有个朋友，总要走在我前面，以为可以阻挡我滑失的脚步；而我不愿意下滑时把朋友踢翻。

我们各自坚持，为珍惜彼此的心意，几几乎要决裂。

下楼梯变成一件艰巨的事。我的腿僵直，勉强迈了几步，便坐在阶梯上，不能遏阻的哭泣了。

龙龙，过了许久，我仍梦到那道长长阶梯；仍听见当我哭泣时，朋友在一旁声声问：你怎么了？不要怕啊。

可是，龙龙！那时侯，我真是怕极了！怕自己把朋友拖下去；怕那种因为爱而带来的负担。

现在，再见到那道阶梯时，竟然，竟然觉得它美丽。

风雨的感觉

我们在雨中零乱地奔跑，因为认为约会的时候该是个好天，所以，出门时虽已阴沉，却都没有带伞。

我们走来走去，每个餐厅都充满拥挤的人群，连花钱吃饭也得排队呢！龙龙！那不是我们的地方。

坐在街角的长凳子，我们合吃一包雪白色的爆米花，奶油加热以后的香气，飘动着一股暖意。

你把米花抛上去，等它落进口中，我不了解，你如何能做到？在这样的风中。

要练习吗？要测量吗？龙龙。

要感觉。你说。

于是，夜深的时候，我们便静静坐在街角，仰头看银色路灯畔，旋绕盘桓的细密雨丝；柏油马路被清洗过，漆黑如镜。

惊蛰的前夕。也许，龙龙，我们可以听见春雷。

情与受的对话

确切的爱恋，是深刻艰难的一生事业。

于是，我们有情；

但，我们不爱。

控制

一直自诩，是个可以妥善安排生活；控制情绪起落的人。

在第十二通电话都没能找到你的时候，我咬着牙撕碎你留下的名片，准确地投进张大嘴等待的垃圾桶，带着痛感对自己盟誓。

然而，那七个号码不知何时已蛮横地占据我的思绪，并且保持着一种跳动的姿态。

我应该怎样控制我的手指；我的意志；整个心灵的跃跃欲试？

夏日的侧影

长桌子彼端，九十度的角落，坐着一对年轻的男孩、女孩。白皙的秀雅女孩，唤那男孩“学长”。学长穿著白上衣，肤色是成熟的麦田，专注地向学妹讲解课本上的程序，额角一小绺短发微微颤动着。

休息室持续回荡学长的声音，以及学妹含糊的响应。

再抬起头时，我发现，女孩的眼眸早离开了纸张与文字；带着隐隐笑意，如透过百叶窗的阳光，悄悄滑过男孩饱满的额头，适中的鼻梁，上翘的嘴角，温柔地停驻在他的下巴。

那个下午的燠热，原本令人烦闷。然而，刹那间，因为阅读了一则美丽的、夏日的侧影，觉得纯净了。

移开眼光，忍不住地微笑。

爱情之潭

爱情应该是一泓清澈的潭。

潭水似镜，只返照出两个影，就是我和你；没有第二个女人或者第二个男人。

走了许多路，捱过许多季节，没有指引，只凭着感觉的召唤，寻到碧绿的潭水。

映着弯垂的杨柳；莹亮的蓝天；轻巧的白云。没有其它的女人；没有其它的男人；也没有你。

竟然，也没有你。

什么人设计了这样歹毒的玩笑？我看见被诳骗的自己，仓惶无措的容颜。

寻常

蓬蓬的棉花糖；海上将坠的红日；初生的绒毛小鸭；绽放成日的荷花；收音机里因跳针而重复播放的一句歌；旅程中因迷路而意外发现的美丽风景；刚巧烘焙出炉的蒜面包……太多事都能令我如孩童一般雀跃欢欣。

因为容易的缘故，有时竟不甘心，企图追求一些更刺激的兴奋。

爱你，大约也有一段相当时日了。因为一直爱着，有时竟不自觉。

当时只道是寻常。你说。

因为爱你

因为爱你，也被你爱着，才逐渐苏醒，察觉了自己的美丽与丰盈；真确感受到无尽的需求——去爱其它更多的人。

因为相爱，我们懂得了如何爱人。这是一场镂刻生命的历程，有欢愉、有疼痛、会落泪、会流血，但，总也不肯退却。那种深情一往，无怨无悔的力量，取自彼此灵魂最深幽的地方。

因为爱你，便想在今生写下一些特别的文字；尽管人们都说，这时代的爱情在每次呼吸中沦陷破灭。

我写小说、散文、新诗，甚至还写童话，回复到幼小的模样，只想见证我们的信守——你不会背弃，我也不会抛舍。

当你离开，我仍写作。小说、散文、新诗以及童话。并且思索，或许为了在今生写下一些特别的文字，所以爱你？

梦

梦，是个不可理喻的东西；人们偏存着特别强烈的好奇心。

去年此时，在故国游览的旅程里，白天，我登长城、游西湖，一站又一站的飘泊；黑夜，你便到来，化为我全部的梦境。

今年此刻，在我们彼此触手可及的距离，白天，我对着你说笑，并肩在大街小巷穿梭；黑夜，充塞在睡眠中的却是紫禁城、天安门、通往中山陵道旁的法国梧桐。

梦，是个令人无法防备的偷窥者，泄露最深幽的秘密。

在梦中我看见。中国。你。

是我今生不能舍的爱恋。

情 vs．爱

细检往昔，会有人经过时，为我做过一些稀罕而可贵的事，我也不吝借地做过一些令人动心且动容的事。

这些，毋宁都是有情的。

如同黑暗中两颗石子，撞击出火花。然而，就只是悸动的撞击罢了，无法持续地燃烧。

遂成一个有情无爱的苍凉世界。

现代人太爱自己，于是爱人不起。浅薄的双溪舴艋舟，载不动沉重的承诺与羁绊啊！

与人有情，是生活中浪漫的璀璨痕迹。

确切的爱恋，则是深刻艰难的一生事业。

于是，我们有情；但，我们不爱。

云烟

登上山顶再俯览，那些繁琐的尘嚣，曾经有着切肤的痛楚，如今都远离，只看见渺渺茫茫的烟云。

与你告别，庆幸自己还没有养成倚靠你的习惯。曾经给予我的等待、纵容、怜惜，此刻都奉还，只看见茫茫渺渺的云烟。

最鲜明的是，你隐藏在一团喷吐出来的烟幕中，不能确定的表情。

而这一次的离开，究竟是升华；还是沉沦？

关关雎鸠

那买花的男人和簪花的女人，

最后到底怎么样了？是否厮守终身？

可曾共偕白头？

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。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。

话中并没有告诉我们，君子与淑女最后到底怎么样了？他们是否厮守终身？他们可曾共偕白头？

我这一段清淡而深刻的情事，只是生命中一扇玲珑绮窗，既进不来；也出不去，在四季流丽的岁月，默默对望，静静守候。

从相识那时节便知道，人生如驿站转换，而我们甚至不能陪伴彼此走过任何一站。

因此，极稀奇珍贵的相聚，我们常安排成一次又一次旅程。到淡水渡口搭乘渡船；到九份看衰败的销金窟；到宜簡去看碧蓝海洋。滑过蜿蜒的铁轨，已经无法分辨，是我先爱上火车，才有这些旅行；或是我喜欢旅行，才坐上火车？

有时突发奇想，假若火车脱轨而出，将我们送到完全陌生的环境，回不去了。曾有的顾忌蓦然消逝，或许是在溪水浅浅流过的林子里，叹一口气，我们说：

就在这里过日子吧！

林中的鸟是定时器，把手表埋进泥土，卷起衣袖，成为一个取火的男人与汲水的女人。

于是，我禁不住微笑，坐在身畔的人转侧之间，便见到这一抹神秘的笑意。

火车并没有脱轨；我们的生命也没有，循规蹈矩，太阳方才落山便回到城里。只是旅行，走得再远，都要回来的。

灯火辉煌的街道上，我们互道珍重，然后分别。我转身走开，他站立片刻，注视着我的背影，融进流动的夜色。

各自回家，各自生活，并且等待下一次的相逢。也许得一星期；一个月；一个季节，或更长久。有时侯，连思念也缥缈了，只是，突然觉得莫名其妙的焦虑。

求之不得，寤寐思服。悠哉悠哉！辗转反侧。

夏季初初来临，我们奔赴基隆去看海。面对绘在墙上的基隆地固，挑选一个从没有去过的地方，才能有一次独一无二的回忆。

望海巷。不约而同，我们都想去。

那是个曲曲折折的古老长巷，听得见海风与浪潮的回声；墙角峥嵘地生长坚韧绿草，有些年岁，有些故事，关于望夫石。我想。

然而，全不是这样，阳光下，既长又宽的防波堤，在眼前伸展着，渔船闲散地泊在港内。我们在杂货店旁读一份海防单位的告示，警戒大陆偷渡客。他端详着我，说：

“让我看看，像不像？”

我笑起来，连忙自首，说是已渡海四十个年头，认不得回去的路了。他于是带领我缓缓踏上防波堤，席地而坐，左边是海水；右边是青山，要认得眼前的风景如画，记得画中的人。

夏天结束前，我们坐火车到台中去，只为在这来回几个小时的旅程中，必须坐在一起。

漫无目的在街头穿梭行走，天黑以后，再搭车赶回台北。

去台中之前，售票口卖玉兰花的妇人，把花交给他，他接过来，递给我。那微润的香气环绕着我们，直到月台。我要带着花去旅行，他将花取走保管。

火车开动以后，他指给我看，遗留在月台柱子上，铁钉悬挂着的那一串玉兰花。

“只有我们两个人去，你不需要玉兰花。”

他把玉簰花留在月台，也许被风吹进枕木的空隙中。几个世纪后，整座城市湮没了。

再过千百年，这个曾有高度繁荣文明的城市被发掘，考察的人在月台遗址挖出一串玉兰化石，于是臆测，和爱情有关吗？和离别有关吗？

那买花的男人和簪花的女人，最后到底怎么样了？是否厮守终身？可会共偕白头？

那一次，其实是我们最后的旅行。

生命中最深幽瑰丽的窗景，被绝决地关闭了。眶啷！一阵震裂灵魂的声音。

而我仍在，能感觉、能看、能听，逐渐由痛楚的绝望中一吋又一吋的活过来。

曾经，这扇窗让我看见广阔的天地，爱和美。一千七百个日子，没有丝毫怨尤或者遗憾，甚至，在我蓦然失去以后，犹存感激。

这一段情事，只是结束了；并没有毁败。

河洲上的雎鸠是怎么叫的？

关、关。

与爱情错身

你听见我吗？那愈走愈远的你的背影。

我在心中呼唤你，一种虔诚的情绪。

我将不再爱你

如果不能，不能爱全部的你，我只得远远地离开。如果不能爱你的全部，我将不再爱你。

因为不完整的爱，会撕裂我们的灵魂；啃噬我们的神经。

终告，支离破碎。

喷嚏

毫无防备地，我打了一个喷嚏。这是不是，你隔着茫茫流动的人海，传递思念的讯息？

有点阳光，照耀着从身体里窜出的透明颗粒，细微地，散进空气里，每一颗都镌着你的名字，乘风而去。

我停下手边的工作，揣度你流浪的方向；全心全意地准备，下一个喷

嚏。

我◇你

说出这三个字，几乎在同时，谁也不肯延宕。纵然是无星无月的沉夜，我们都听见，再清晰不过。

◇，此后，我们竟在生活中失去了这个字。努力寻找类似的字汇来替代：喜欢、心怡、眷恋、痴迷、难舍……等等。因为太珍贵，再不愿重复，遂在今生失去了这字。

久了，◇，已在岁月里湮没，只剩下最真实的——

我。

你。

割

趺坐在一大叠尘封书籍前，翻动寻找可用的资料。

透明的修长花器里，养着几枝新鲜玫瑰。

突然，一本书的扉页边缘，尖利如同薄刃，割过我的手指。

迟疑着，我看见扉页上，你的签名。或许已在黑暗中，等待了上千的日子，为的是此刻？血珠自伤口滚出来，疼痛的感觉苏醒。

我捏住伤口，指尖雪白麻涩。

似有若无的玫瑰芳香里，思索着，这些年来，我是否也在无意中割你？或许不只一次？

那时的你，如何止血？怎样使伤口愈合？

距离

两个人。

只有两个人。毫无挂碍的在一起，紧密偎依，好近好近的距离。

只有两个人。找不到沟通的频道，各自营筑，好远好远的距离。

两个人之间，是最短的；也是最长的距离。

你听见我吗

比预定时间稍晚才抵达拥挤的会场，因为一路上都与自己争战：去；或不去？

我来了，因为你会在。尽管事情仍然艰难：却多了些盼望。

所有的人声笑语都化为烟气腾腾。炙红的面容，亢奋的音调，费力地想让别人看见或听见；我在角落里静静看着，以及听着。

忽然，看见了你，隔着许多浮动的；像鱼一般的人群。你正微俯头，与一位年长妇人谈话，我所熟悉地、专注地侧影。而后，你走得更远，和人握手寒暄。我的耳鼓充满各式各样的声音，汇流成大海的波浪。

我尝试呼唤你；并不像在梦里那样急切，只是温柔地叫你的名字，在心中。

让我的心，和你的心，在原始的混沌苍茫中互相找寻，而后依靠。

你听见我吗？那愈走愈远的你的背影。

我在心中呼唤你，一种虔诚的情绪。

你停下来了，不被什么人耽搁，径自停住，并且转身。于是，你响应了我的呼唤，用眼睛说。

嗨！

你抿住唇畔忍不住的笑，从那一头笔直地走过来。所有的声音都呈现了真空的静寂。

只有我们心灵的对话。
你迟到了。
是的。可是，我终究来了。
你来了。这样很好。
沧桑
朋友们都说，我的稚气已被一种成熟的冷静取代。
这是含蓄的说法，其实是老了吧！
你这几年来顺心遂意，未经坎坷销磨，怎么能老了？朋友不以为然地。
他们并不知道，爱上你，便是生命里的沧桑。
我只能毫无选择地，渐渐老去。
结婚
让我们结婚吧。假若你说。
六月的蔷薇恣意绽放了满架，是适于婚礼的季节。
假若你说了这句话，我只能应允做一个安静而美丽的新娘，垂拖在裙襬下的层层长纱，洁白似雪，不染尘埃。
站立在圣坛前，说：我愿意。
你也说：我愿意。
然后，你将戒指套住你的新娘；而套住我的中指的，是我的新郎。
同年、同月、同日，同一个时段，城的这一端与那一端的教堂。
我们、分别、结婚、了。

你是我生命的缺口

失去缺口的我和你，将拥有比较圆满的生命？
或者，仍然活着，却任性灵崩散，渐渐流失？
山是沉默的，我说。
邂逅了这些年，你一直用极大的制约和耐力，安静地守候成山的姿态。
于是，我说，山是沉默的，无论岩石或林木，都很端整肃穆，只在白云缠绕之际，显现一点温柔。然而，某些时候，仍是禁不住，以轻灵的山泉或激越的瀑布，透露掩抑不住的秘密。
关于你和我和爱情的消息。
你点燃一支烟，不很顺利地。片刻之后，将烟捻熄，转头望向窗外，似乎是专注地，双手交握在桌面。
轻微却很清晰地，你说：
你是我生命的缺口。
我知道。我知道这句话的意义，因此，竟想不出任何言语。
到你山中的屋里去的时候，无论天气多么炎热，我总穿一双雪白的袜子，因为不惯在潮湿冰凉的石板地上行走的缘故。
有一次，你突然认真的问：“ 袜子里面是什么？ ”
你以为袜子里是空无一物的；你以为这个穿袜行走的女子其实是不存在的。

如同来时，我们越过一条上坡的小径，你倾听以后，停住脚步，“ 为什么听不见你的气息？ ”

我只是呼吸，并不喘。

“我害怕你突然停止了。” 你的眼里有着想象的恐惧。

我在你的石板地上，总是跑得乒乓响，以确定自己曾经来过，而不是一场令人怅惘的梦。

每届冬季，你便关闭山屋，变得更安静。

那年，山屋在初秋便关闭了，当我孤单寻来，门锁已然锈蚀，窗缝新生绿草，我知道，它的主人必然远去，跋涉万里之遥。

我将白色的长茎荷花插进门环，便离去了。

（采之欲遗谁？所思在远道。）

你是我生命的缺口。我始终没有说，怎能企望你了解？

（同心而离居，忧伤以终老。）

但，我后来常常想起那只古老泛绿的门环，一个没有缺口的圆圈。

失去缺口的我和你，将拥有比较圆满的生命？或者，仍然活着，却任性灵崩散，渐渐流失？

赴美之前，你问我最想看的风景是什么？

金门大桥！

我的欢呼如风，吹掠过浩瀚海洋。

旅途中，竟然没有错过你的信：

算一算行程，你还没到旧金山

我的梦魂却已登上金门大桥

那桥真红便是在黑夜中也不褪色

桥下是海海上有雾

你若来时观看风景别忘眨眼

免得让雾湿了睫毛

你若来时赶在太阳初升以前

应当可以看见我在晨光中渐渐淡去的身影

我到桥上时，太阳已升得很高了，那桥缆、桥栏，甚至连桥畔的路灯，都是鲜艳亮眼的红色。这是一座通往金矿的、通往辉煌梦境的巨大门扉。若干年前，许多离乡背井的人，便从这里展开一生的追寻。

那桥始终固执的红着，在许多人记忆的夹层里。

可是，这一回，登上金门大桥，我看见，桥的另一头，已变为黯淡的银灰色。

据说，这种红色的涂料，会散发有害气体，不得已，只好改变金门大桥的颜色。

美丽与现实，哪一样是应该执守的呢？

那时侯，我们大约是爱恋着。我向你询问，曾经，我自黄昏的北京城寄给你，一张故宫明信片。

我们并排坐着，中间搁置一杯汗流浃背的加冰可乐。初夏的台北城，听说在这片公园的林子里，可以看见一些美丽的鸟雀。

（孔雀东南飞，五里一排徊。）

而我突然想起那幅被夕阳镀金的紫禁城画面，于是，忍不住向你问起。你迟疑片刻，很明显的延宕。

好哇！你把它扔了。我嚷着，以谐谑的心情作出伤怀的神气。

不是的。不是这样的……你很焦虑，在我睁睁的注视下，努力地想把事情说清清楚。

像往常一样，我又困扰了你。

我们看鸟吧。我叹了一口气。

后来，没过多少日子，你的信来了：

你写的信都不在人世间了

包括那张明信片

时常我看你的信，眼眶会一阵湿热

因为那都是你用“心”写的

通常我会把信带到一个特别好的地方才拆开，可能已

经一段时间以后了

因为我要用心看你的心

我一个字一个字看过，再一个字一个字看过

再闭上眼，用心去感受

再睁开眼，发一阵很长的呆

“凡美好的，必不长久。”你常这样说

把你的文字很仔细的撕成一丁点一丁点的，丢撒在垃圾桶以外的地方

你的心沉没在我的灵魂里

不在信上了

我逐字逐句的读熟，有一种被分裂的痛楚，混合着深沉的悲喜交集。

我把最珍爱的信纸拿出来，以类似昙花的心情，给你回信。这纸来自江南某个环水的小城镇，一片不知名的树林，一条清澈流动的水域，岸边开放着素雅馨香的野花，造出柔软细滑的白纸，浅浅淡淡，印着梅兰竹菊的图形。

但，我知道，这信是不能保留的，只怕信上的心情也不能。昙花盛开在此时，凋谢在下一刻。冽香突然消散，花朵整个萎缩，形销骨化，最彻底的死亡。倾尽全部的可能，竭精魂来诠释，这样的一生，大概可以了无遗憾了。因此，我用特别虔诚纯净的心情，向你诉说：

这种信纸，在深夜里碎裂的时候

也许会有特别缠绵的声音

当爱情离去以后，一个寻常的静夜，无意中触到那些未用完的信纸，梅、兰、竹、菊，四季自指间翻阅过去。

突然，我听见一些细微而喧哗的声音，自窗前迅速穿越。大概是夜太静了，我听见，一些幽灵，赶着去投胎的声音。它们是世间情人各式各样的承诺与盟誓，旋生旋死。有的面目是如此纤柔美丽，有的却粗糙拙劣；有的经过细细雕琢，有的根本就是急就章，但，因为人间的需求太殷切，它们便又推着笑着，兴高采烈，再度奔返红尘，旋死旋生。

冬夜的静寂近乎真空，我轻缓地，将那些不再使用的信纸，放进脚畔取暖的火盆。

江南那片造纸的树林，依然在风中吟唱小调吗？水流两岸的景色仍然如旧吗？

（昔时花映水，今日水流花。）

平静地俯身靠近火盆，隐隐火光把脸颊烤暖，彷佛是专注倾听的姿态。

你听见吗？

这种信纸在深夜里燃烧的时候，的确有着特别缠绵的声音。

当我在爱着的时候，是如此的患得患失，惶惶欲碎的心脏充满不安与危机意识。我无法沉醉，必须清醒着、警戒着，恐怕随时会失去爱情。

其实，我只是被悬荡在幸福与忧伤之间，不能自主。每一分钟，假想的绝望便要经过一次。

因为我的心是如此不平静，所以在纸笔之间的爱情，便透露犹疑和离弃。我只是与爱情错身，因太在意，竟然没有投入。

当爱情离开，并且确定已经走远，到千山万水以外。于是，我才聆听，并且听见遗落在山山水水之间的情爱对话，我听见每一声清淡如溪水淌流的话语，原来都是最深沉的承诺；我看见每一次临别的瞬目旋身，原来都是最热切的难舍。如同沉静以后的水，映照最清晰的倒影，这才惊见它的完整与美丽。

当爱情离开以后，我才缓缓坠入一种单纯的甜蜜幸福、宁谧祥和，因为确知，自今尔后，不必担心，还有什么可以失去的。

然而，当我们都老了的时候，那些承诺已历经几次轮回，你还会不会想起我？

你将以怎样的心情想起我？

发

与红拂女、武则天、杨贵妃、谢小娥擦身而过，

与千年以前，四则发的传奇交错。

梳发

有一种传言在风中流散开来，千年至今都这么说的，说那虎背熊腰，生着小龙似的赤须的男子；走遍四海五湖，看尽胭脂佳丽，极冷漠、极孤独、极神秘的那个人，说他终于爱上了一个女人。

就在旅邸的客房，一盆燃烧正旺的炉火畔，女人披散泻垂地面的黑发，细致地，小绺地将发丝梳通梳亮。她披挂着血一般红的大氅，背后绣着雪一般白的牡丹，被长发掩映，举起手臂，衣袖滑落肘间，腕上一只金钏儿，光彩流丽。

女人的脸颊侧转，柔顺发丝摆动如波浪，火焰中灿亮的一束光。不早不迟，男子经过开启的窗前，他看见那样的景象。

他的眼睛，看过遍野横陈的腐尸；看过饥饿、杀戮、伤残、痛苦，因洞悉世事而锐利；因积存旅途中的烟尘而疲惫的那双眼睛，发生了极大变化。

他的眼中浮起泪光似的温柔。

从来不曾凝注眼神在任何女人身上，无论怎样倾国倾城的名姝，在他看来，只不过是生的一种形式，不同于死，如此而已。

然而，那一刻，他被撼动了。他向房门的方向走，经过女人的丈夫面前，坚定地、笔直地走进房里。

传言于是向四方漫流着、沸腾着，说，他爱上了那个女人；尽管女人当下便引见了丈夫，并与他义结金兰。

说他因为爱而更孤独、更落拓、更失意。说他因为爱而奉献可以敌国的财富；因为爱而放弃大好江山；因为爱而自我放逐到海角天边。

说，再没有人像他爱得这般深刻而又无望。

至于那个女人，自始至终，都是贞静贤慧的妻子，昔年情奔良人，私订终身的往事，只有丈夫和赤须男子知道。正因为他们知道，她必须靠丈夫更近；离赤须更远。

传言遗漏了女人以后的事，贞节烈女的情节，不见一点风月，谁也无心追究。

而女人比较贴心的奴婢丫鬟都知道，微云的黄昏，她总命人生一盆火，细细梳理委地长发，身披一袭陈旧却鲜艳的大氅，上面绣着大朵的牡丹花。

他们都说，没听过有谁像夫人这样专注地宝爱头发；可也没见过杰夫人这样美的头发了。

女人清楚地记得，曾有一个人，固执而蛮横地，爱她站立梳发的姿影，纵使缘只一面。

当她已经很老很老的时候，长发仍不肯白，依旧维持着年轻时的丰茂、乌黑、弹性与光泽。

替女人保存了秘密。为流言打探消息的众多小耳朵也被蒙蔽；只能传诵梳发那一节。

削发

就在那个时代，后宫有位妩媚才人，背叛老迈皇帝，悄悄地与年轻纯良的太子定了情。她什么都不怕，不怕史笔如剑；不怕议论如洪流，不怕自己在其中粉身碎骨。

好容易等到老皇驾崩，新帝登基，而她仍是先皇的才人。和其它才人一般，被小轿一顶顶抬进女道观或是尼姑庵。临出宫门的一刻，她仍不肯相信。她的情人，那微笑起来犹有孩气的皇帝，会来救她的，一定会的。

而庵中住持不能再等待，手持剃刀，削落她丝缎的发。剎那间，天地都震动了。她终于知道，自己所能凭恃的，只有胸腔中这股气息；没有哭泣与自怜，怨到了极点，反而笃定了。

相识的人，都感觉落发的武才人，有着极大的不同。

年轻皇帝并不知道这些，他还在守孝，可已感受到百姓社稷的庞大压力。文武百官当他是智者；三千粉黛当他是神明，当他从噩梦中惊醒，觉得空前的无助凄凉。于是，他想起一个温暖可以倚靠的胸怀：想起朦胧天光里梳妆的宁谧。

皇帝打听先皇才人的下落，据说武姓才人已在庵中落发。

皇帝叹息了。除了惋惜，还有些更复杂的情绪。他命人赶制一顶假发，亲手插上白玉簪、金步摇，做这些事的时候，眼神透着微醺的迷醉。

上灯以后，庵内来了两位女官，捧着御赐礼物，指名要见已经剃度的才人。

夜很深了，武才人房内的烛火依然高烧，映照着盆水，她端正地戴上那顶宫中赏赐的假发。水中出现的是母仪天下的华贵雍容。

从此以后，再没有什么可怕的事。她整理好灰色衣衫，除下假发，端正跪在榻上，最坏的已经来过。

自今尔后，绝不容人负我。她对自己发誓。

侧耳倾听，有马车疾驰而来的声响。仰起头，她缓缓地微笑了。

铰发

方才入夜，宫里已引起好几次骚动，正在抄经的高力士搁下笔，轻轻叹息。门外有人扑跪，颤抖着声音，祈求总管救命。

这些孩子都是他亲自调教，一等的模样性情，专供皇上差遣，从来不曾出过纰漏。

却在两三个时辰内，纷纷奔来求救。可怜这些代罪羔羊，只是为了一个女人，遭受鞭笞，甚至戕杀。

当然，那不是一个普通女人。她出生时便套在腕上的玉环，隐隐然透露某种讯；她的美丽丰腴；她的慧黠柔情；她的歌声舞姿，使她被摒除于普通女人以外。

柔软的肢体；流动的眼波，全然操纵了皇上的喜怒哀乐。皇上于是成为一个温柔的情人；软弱的国君。

高力士起身，僵坐久了，下肢有些麻痹，岁月是不肯饶人的。他向年龄相当的皇上的寝宫行去，闹也该闹够了，这样无理的暴怒，来得猛烈。自从黄昏时，把那女人送出宫门，皇上完全变了一个人。

两个迟暮的人，默默相对，四壁回荡着窒人的死寂。高力士看着委顿的皇上，涌起不能解释的悲悯，他了解这个权力无限的男人，有时甚至觉得是一体的。这种感觉令他惊惶而快乐。

就在皇上宴请诸王兄弟的筵席上，宁王吹奏玉箫助兴，专注而陶醉，他的相貌及仪态一向是出众的，更重要的是他还年轻。原先坐在皇上身旁的妃子，脸颊浮起薄醉的光彩，随着乐声款款摇摆。当宁王一曲奏罢，妃子欺身自他手中拿走玉箫，兴致勃勃地把玩，甚至送到唇边，皇上的脸色刹那间由阴沉转为铁青，他低抑着声音警告。而那苍老的呻吟，只扣动高力士的心灵，使他的瞳孔收缩，全身被愤怒充满。青春正盛的妃子，只像平时在后宫那样恣情放纵，皇上原是丝毫奈何不了的。

是为了这个理由而爆发的，为自己彻底被青春击垮，一败涂地。

如今想来，那小女子也没有什么过错。她丰盛如牡丹；纯稚似孩童。夏季里，她把鲜红的荔枝撒在黄裙上，一面剥果壳；一面晃动赤裸细巧的双足；冬夜里，她拥抱着皇上入睡，披散的浓密长发，掩没了一对情人。不过几个时辰，皇上便无法忍受失去爱的痛苦，这折磨使他目光涣散，彷佛又老了许多。

高力士衔命出宫，匆匆而去，匆匆而回，呈给皇上一绺微温似缎的乌丝。就是这绺发，曾经缠绕他松弛的颈项；曾与他花白的发丝绾成同心结。当她擎剪铰下发，是何等无助呵。

皇上的心，因强烈的疼惜爱怜而颤栗了。

黎明前，女子盛装登辇，无心回顾相送的家人，只想到昨夜的愁绝与今日的欢庆，铰发助她获胜，其实并非偶然，她了解她的情人；并且以为自今尔后，一切都在掌握之中。

在天愿作比翼鸟，在地愿为连理枝。望见宫门时，蓦然想起这样的字句。

可惜她看不见，若干年后，一个叫作马嵬坡的地方，某座寺庙的后庭，开满红梅的林中，悬吊着一段白绫，似有若无的风里，静静地等待着她。

刃发

这场巨祸从天而降，当时，她不过是十四岁少女，与结褵六载的夫婿，

始终以兄妹之礼相待。再过一年，父亲吩咐，他们便是夫妻。可她早当自己是他的妻，那些行走江湖经商的日子，她有时候甚至作男儿打扮，而他注视她的眼光总漾着笑。

他长她十岁，是父亲的好帮手。原本是长安街市放荡不羁的游侠儿，此刻却是父亲以外，她生命里唯一的男人。

那日在船头，避开其它人，他打开皮囊，取出一柄镶宝石的匕首送给她。迟疑着，她知道那是他钟爱的随身物；而他催促她收下，甚至握着她的手，教她使用的方式。头一次，他的气息在她鬓角厮磨。

从没有送什么给你，你留在身边，或许用得着。他坚持给她。轻触那冰凉森冷的物体，不知怎地，她突然想哭。

第二天夜里，他们载满钱财和货物的船，遭到盗贼血洗。惨厉的哀号，四溅的鲜血与燃烧的火焰，尖锐地划开黑夜。少女看不见父亲，好容易看见丈夫，身上流满鲜血，躲避着疯狂的砍杀。他的匕首，在她怀中，她大声叫他。即便在那样的时刻，他仍听见她，飞快到她身边，用尽全身力气，将她的身子拍击起来，远远地落入江中。

她从没有做过这样恐怖的噩梦，醒来时眼角犹挂着泪珠。她不在自己的船上，守候她的不是亲人。她的身上有些伤，最重的在胸，大夫说她的肋骨被震断了一根。起初，她还轻微呕血，这竟成为丈夫与她最亲密的一次接触。

梦里，父亲和丈夫的形状惨不忍睹，重复四句谜语，那是缉凶的关键。她曾怨自己不能和他们一块儿死，而后渐渐省悟，她必须活着，因为还有事要做。

她的恩公姓李，温和儒雅的读书人，蓄着美髯的俊逸中年。替她疗伤休养，询问她的变故，更关心她的未来。她渐渐好转，夜深时，悄悄温习演练匕首，招招都定必死的杀气。美髯公为她深深忧虑。

那日，少女来辞别，昔日娇弱全被刚毅坚决掩盖。只那谜语她解不出，求恩公相助。

美髯公为她解出谜底，两个贼人的姓名。少女重重叩拜，前额击地有声。恩公沉寂许久的心湖全被搅乱。他唤住离去的少女，要求她，一定要好好地活着。

她的命是他救的。

整整三年，少女隐瞒自己的性别，大江南北，终于找着仇家，卖身为奴。主人极爱这清秀谨慎的仆人，甚至把打劫的财物交给她保管，仓库里，她不动声色地清点家中的旧物。等着了好机会，趁贼人畅饮酒醉，她手刃杀父杀夫的仇人。月光下只见匕首上的宝石盈盈闪亮。

整条街道，整座城市都沸腾起来，好一个义烈奇女子！众人赞叹。

而这女子在缸中看见自己粗糙龟裂的肌肤，茫然想起临别时恩公的话语和神情。她得好好活下去，按照自己的方式：一帘月、一炉香、一只永不阖眼的木鱼。

她的命是他的，她愿在佛前，替他祈祝福寿安康，报偿这一世的恩情。

于是，她再度举起匕首，刃上仍有未干的血迹，光亮如流星闪动，直挥向垂瀑似的黑发。

截发

走进那个发型设计中心，门口大缸养着莲花和金鱼。夏天才来，莲犹

含苞；当我在镜前坐下，便见身后大片黑漆屏风，盛开的红莲嵌着，两三只鸟雀被这样的炫丽惊飞。

仿唐的屏风；仿唐的鲜艳旖旎；仿唐的繁华喧嚣。

唐朝那个年代的女子，用发贮存记忆、换取权势与爱情、回报恩德。而我不是那样的美女子或奇女子。

我役有仿唐的心情。

你真的要剪吗？设计师将我的长发披散梳通以后，四周相识或不识的人都在询问。

很长的一段日子，不必有语言行动，长发自然成为一种姿态表情。人们各以不同的心意去揣测，去诠释；在我怠懒时，觉得这样的随性也好。

也曾有一只手，撩起我的发，搵着腮，不说什么，轻轻阖上眼。此刻已遥远得像在唐代。

在台北街头，一群擦身而过的女孩，停下脚步，齐声大叫我的名字。当我错愕转身，便见那一片灿烂如春花的陌生笑容。

几个年轻男孩跟了我几条街，最后在橱窗前拦住去路，说我让他们觉得眼熟，固执地询问我的姓名。虽然确信他们没有恶意，我仍惊惶地想找寻躲藏的地方。

其实夏天已经接近，而我蓦然觉得寒冷。因为，不管愿不愿意，我究竟失去了一些宝贵的东西。

而得与失之间，难以衡量。

你真舍得剪吗？

世间有许多事，真是要舍；才能有所得。况且，什么是完全属于自己的？有一丝淡淡的惆怅，我点点头。

锋利的剪刀于是嚼咬我的发辫，一点一点，紧捱着后颈。发丝根根截断，发出细微的声响，那模糊的震动自耳鼓流入体内。

设计师将发辫自手中扬起，那样紧密乌黑的一束，如她所说，真是难见的好发质。

当我同意她的观点，这发已非我有。

离开时经过屏风，与红拂女、武则天、杨贵妃、谢小娥擦身而过，与千年以前，四则发的传奇交错。

而我在镜前截发，为的只想要一个自由自在、恣意行走的季节。

灯的传奇

楔子

中国人的生活艺术，在各式各样辉煌瑰丽的灯火中燃亮。

烛影摇红、蜡香袅袅、莲炬姻缘、九华明灯、烬垂金藕……灯花何太喜。

一明一灭之间，众多传奇，也成点点灰烬，梦里犹有余香。

绿焰牡丹灯

慌不择路。

他没命的在山林奔跑，耳畔呼啸的是风；或是人声，已不能分辨，死亡在身后紧紧追缉。

这是人间？还是鬼域？

三百多条人命，血流也能成渠的。他粗重地喘息，那些小的、老的、女人们的眼泪。

乱世莫要当官。伯父曾对他说过，难道当时已料定这场躲不过的弥天大祸？

夜，特别黑，这样的杀戮；这样的冤屈；这样的黑暗。

刀起、头落，伯父徐徐倒下，哀嚎遍地，把他和人间温情的最后牵系，铿然斩断。

所以，先前，他被蛮横凶暴的赶出门，为的是让他避祸啊！因此，他可以置身事外，站在围睹的群众里，看刽子手行刑；并且，全然地无能为力。

为什么我竟然在这里？伯父养我、教我，何以全家罹难，唯我独活？他停下脚步，问自己。应该回去，死有什么可怕？反正，他认识的人，无一存活。

回去吧！他再度在林中发狂的跑。突然，脚下踩空，不及呼喊，像片枯黄的叶子，毫无重量，飘然下坠。

也是不及呼喊，那柄钢刀挥动，刑场中捆绑成串的家人跪着哭倒，悲声动天。他猛闭上眼，几乎昏厥；睁开眼，不能置信地，他看着四周拥挤的观众，围堵如墙，个个红光盈面，忻快地惊叹，贪婪地，意犹未尽。嗜血的世界呀！这是人间？还是鬼域？

自冰冷和痛楚中苏醒，他看见不远处冉冉而来的两盏灯光，近了才能分辨，两盏制作精美的牡丹灯，闪动磷磷绿焰。走过来的是三个女人，无声无息，衣袂飘带在风中，款款地、有韵地飞扬。掌灯的两名侍女到了他面前，因为光亮刺激，他蹙眉阖眼；再睁眼，便见到一轮满月似的面容，点朱唇开启，你受伤了，疼不疼？

两枚绿焰在黑暗里飘飘荡荡，醒了又睡；睡了又醒，含含糊糊地说，或是哭泣，总有一张杏黄色、华丽的容颜在倾听。不知过了多久，他才恢复意识，懂得询问自己的生死与所在地。妇人教侍女捧来吃食，那两个侍女或是因为灯影掩映，竟令人有面目不全的错觉。

妇人亲用银匙喂他，十八年的生命里，未曾经历过这样的柔情温存，他因此要求留下。

妇人迟疑片刻，而后摇头。房里不知熏着什么香，有一种古老的、混着烟尘的气味。

闲拈针线伴伊坐。他真喜欢这样的生活，没有战乱、逃亡、残杀和恐惧。生命应该是这样的，宁静、温柔、旖旎。看着妇人，总觉得她虽丰美鲜艳，却是经历岁月的；好象他曾有过的经历，也在岁月中走远了。

而那两个侍女又来了，僵硬地俯身对妇人说话。他不喜欢她们，因为她们行动冷硬；脸孔明暗不清。

侍女离开，妇人拉他起身，在红眠床畔坐下，告诉他，明天必须离开，否则有祸。

而他不肯，还能有什么祸呢？他已失去了所有的亲故，如今只剩下她；若要走，需她与他一道。

她挣不脱他的手，于是嗔恼，你这孩子，怎么不讲理。

我不是孩子！他咆哮，因为莫名的绝望和挫伤。她在他一无所有的时候。给他希望和情意；而她竟看他如一个孩童？有一种自觉在愤怒中变得尖锐；我是一个男人，他说。

经过这么多事，他相信自己已然是个男人。

我是男人。他沙哑地哽咽。

她不作声，缓缓贴近他，那股奇异的香气冲进鼻管，令他有短暂的晕眩。牡丹花一样的面庞，徐徐舒放。像一比温暖的雪花，触手便会蚀化，轻柔地，将他全部掩覆。

他看见雪；他看见花；他看见她冶艳娇媚的笑容；他看见她遍身缠绕的绫罗，化成彩云，飘飞满天。

再次醒来时，她已为他收拾了包袱，说是奸人搜索追逼，教他先到别处躲避。

我还会回来找你的。他临出门仍说。天，还没破晓，零落的星子挂在空中，两盏绿莹莹的灯亮着，妇人用袖掩住嘴，泪水直落下来。

摇动的树影，彷佛听见缉捕的喊声，不暇思虑，他一路奔逃。黎明以后，竟然下了山，看见一个小小的市集。来往人群好奇地打量他，令他竦然而惊。直到卖豆浆的白发老人唤住他，问他从那里来，让他在水盆中，注视一个几乎陌生的影像；蓬头垢面，须发纠结：衣裳褴褛不堪……这个落魄破败的人，是他？

和老人谈起，才知与变故已相隔三年，且已改朝换代。梳洗换装，重整面目，老人问他在山中迷路，是否遇见什么奇怪的人或事？

他说没有。却在一个晴朗天气上山，走了许多路，在盘着古忪，憩着苍鹰的深幽所在，看见那座古老的陵基。

甚至没有惊疑，他走近，墓碑在岁月中湮没成一块石头。墓旁两侧，石雕侍女，各掌一朵牡丹灯，她们的容貌在风雨中剥蚀。

他在墓旁坐着，静静看日出日落。没有特别的期望或遗憾；止不住感激之中渗湿的怅惘。

金风玉露一相逢，便胜却人间无数。

即使是鬼域，也有如许温馨情重；强过人间的冷酷。

许多年以后，无论他是发达显贵；或是寻常平庸，曾经发生的事，都在记忆里渐渐褪色，唯有这一桩始终鲜明——就在牡丹灯的引领下，进行了他的成人礼，生命中最华贵庄严的仪式。

灯下看美人

她是个宜喜、宜嗔、宜颦、宜笑的女多娇。

他在红融融的灯下瞧她，愈发忍不住的怜惜。稀疏刘海下，白皙滑腻的面容，含情带愁的眼眸，咬着下唇盯住棋盘；而后看着他，浓浓的鼻音，说，今夜全让你赢了，赢得开心了？

他微笑，卸下一粒棋子，眼光一瞬也不转移。让你。他说。

悔不悔？她问，隐隐带着笑意。

他摇头，确定地，他不悔。

闲敲棋子落灯花。他有过许多这样的夜晚，明月把竹枝映成窗花时，她便来叩他的门。为他研墨、替他补衣、陪他弈棋、帮他烹茶。

斜笃着桌，一手托腮，曲膝抵着竹凳，凤头鞋里微露白纨袜。这回我可赢了。拈起棋子，轻轻放在棋盘上，咬着手绢，揪着他，她开心地笑。

他隔着桌子，突然地向她伸出手，毫无预警。而她转身避开，比他灵巧迅捷，绣着凌波水仙的紫色丝帕，沁凉地飘落在他的手背。他采在手中，细细甜甜的香气，属于春花的。

她定是站着，看他把手绢收进怀里。我要走了，她说。就像以前每一次，他只要想碰触，她便离去；把他和他的沮丧，留在空无一物的房子里。直等到她下一次再来，里外穿梭，声声笑语，把冰冷的房子变得盈满充实。

这一次不行。他再无法忍受她离开，掩上门，他请求她不要走。

她的眼睫蓦地阴暗沉郁。原来你也是个不守信诺的，她说。

他答应过她，从她初次神秘出现，他便答应，与她只做君子淡交。那时侯，他并不知道，深切的爱意会吞噬掉友谊，达到崩溃边缘。

他不在意她从那里来；她到底是谁，只要她做他的妻。这可不成，她扭绞着衣带，从这一头走到另一头。他看她紧束窄小的腰肢，何等轻盈的体态，她是他一直在等待的女子啊！

你若一定要问原因，我便告诉你。僵持许久，她终于说，到水缸这里来。

他们并肩站着。满缸的水，反影着他的渴切与焦虑。我还是不明白，他转头询问，面对一双哀伤的眼睛。

我在哪里呢？她问。

水缸里的他瞪大了眼，呆若木鸡，两个人，只照出一个影，还不够明白吗？

为什么？他颤抖地问，命运为什么这样安排？

你怕吗？你嫌吗？她微弱的声音在耳畔响起。

我不怕，不嫌，只是不甘心，他攀着缸缘，滑坐下来，我不会甘心，他说。

她告诉他，情动天地，诚感鬼神，如果他能遵守诺言，她便可以起死回生。

他说他可以，没有什么比失去她更难忍受；他发下重誓，若是背信，无论是人是鬼，永远再见不到她。

期限是一年，他每夜熄灯后，把月光也隔绝，她便钻进被中，与他同床共枕，黑暗中什么都看不见，他们偎依着，不能开口说话，进入梦乡。

半年后，枕畔已可细语，却仍不可以见一丝光，他对她说从书里看来的笑话，引得她伏在被中笑个不歇。每当这时侯，她往昔斜髡桌角的娇俏模样，便撩搔他的心，一阵紧似一阵。

为什么不能看她？一年就要度过了，只看一眼，她在熟睡中，不会知道的。没有人会知道。

曾经，红泥小火炉，烹茶的她，面颊莹亮，眼如秋波，何等动人。

只有两天了，连月光都锁在门外，他蹑手蹑脚起床，漆黑之中小心摸索。思念与好奇澎湃着，淹没了一切，包括他对她的承诺；他对自己的誓言。

彷佛听见一声叹息，在他摸着灯时，并不真切。迟疑着，只剩两天，应该没什么要紧，深吸一口气，紧张而兴奋地，点燃了灯。

学起灯火，走向帷幕深重的床，轻巧地揭起帐。光亮瞬间剿灭阴暗，所有的真相都不能遁逃，躺在床上的，不是他画思夜想的女体，而是一具白骨；上半部已然生肉，却在灯下痛苦翻腾，转侧呻吟中，肌肤迅速剥落融消。

他的惊怖颤栗的喊叫声爆裂，灯，从他掌中飞离。

近处远处的人赶来救火，替他扑灭须发及衣袖的火焰，却止不住他凄厉的悲声；更不了解他拚命要奔回火窟的原因。

紫色手绢仍贴胸收藏，朝朝暮暮，提醒他，偿付毁誓背约的代价。日落以后，他习惯居处在黑暗里，凡有灯被点燃，都令他惊悚。

春天来临时，恍然总见到女子俏生生站在门边，手指绕着发梢，盈盈她笑。好象曾经有一次，她眼中含着闪烁的情意，微偏头，凝睇着他问：

你悔不悔？

碧波琉璃灯

林家女婴诞生的夜晚，异常静默，乃的是村里昙花一齐开放了。四邻都嗅着阵阵幽香，长辈们因此说，这女孩儿怕是不凡的。说这话，原是对喜获掌珠的双亲恭贺的意思；却没想到，这小小婴儿，后来果然莴高地被供奉起来了。

少女在家人宠爱下成长，这商贾之家女儿，却没有一点骄矜气，镇日里焚香读书。

生活中若有什么些微变化，便是父兄自海上经商而归，他们总有那么多奇人奇事告诉她。

尤其是兄长，钜细靡遗的把自己看见的世界形容给她听。他们是她的眼、她的耳、她的天地。

云游四力的老尼，为了林家姑娘而停留，在地方又引起议论。

少女在读书以外，日日诵经、作功课，原本贞静的容颜，晕动之间，更添几分庄严。

老尼辞别之际，少女仍有疑惑，怎么才能普度众生；如何才能大慈大悲？

当你爱众生如同父兄，便是正果。老尼飘然远去。

兄长从远方回来，为她点燃一盏琉璃灯，特殊的造型设计，即使在海风中也不熄，光采炫丽。

阿兄若在海上迷了路，你便掌灯，引阿兄回家。兄长笑嘻嘻地说，他真切疼惜这罕言静默的幼妹。

噩耗从海上传来时，少女正伏地捡拾不知怎么断落满地的念珠。

那些浑圆的菩提子再一次弹跳散落，向四面八方泻流。

一批批搜寻者无功而返，愁急煎心的母亲病卧床榻，日夜响彻不歇的木鱼声，在某个黄昏也止寂。

夜晚，村里许多人都看见，林家姑娘一袭白裳，手提琉璃灯，静悄悄地，往大海走去。

行过港口，父兄是从这里上船出海的；踩过礁岩，父兄曾坐在这里垂钓谈笑；登上最高的岩顶，父兄应该可以见到她的灯。

朝亮的地方来，阿爹。我来引你回家，阿兄。

海和天，是一种死去的黑，连一颗星子都没有。海浪猛烈拍击着海岸，沾湿了裙襬；海风蛮横的席卷，几乎站立不住。

有些迷途的船只，真的因此而平安泊岸。只是，他们惊诧不已，原来，竟是个掌灯女子。骇浪狂涛中，根本看不出人形与灯；只见黑暗中一束晶莹的发光体。

每一个摇摇而至的舟子，她都以为是血肉相连的至亲；每一次的悸动与牵扯，都痛彻脾肺。

太长久、太渴盼，于是，每见到迷流大海上的人；每听到崩溃与绝望的哭泣，她都以为是父兄。

那灯燃浇的不是油；不是烛，是她像春蚕一样吐尽了的丝。

父兄的面貌在岁月尘埃中模糊了。模糊以后，她才省悟，普度众生，原来如此。

直到那一天，她在海边消失踪影；她的父兄始终不曾出现。

而海上的行船人仍坚称，他们看见提灯女子，在各个不同的海域，成为一种庇护。

于是，在这里、在那里，庙宇一座一座建造起来。

沿海地区的民众，虔诚地在袅袅香烟中伏身膜拜，除了行船平安，还有太多太多欲念。

他们用霞帔换下她的洁白衣裳；夜以继日焚香，熏黑了她的脸庞，人们要的其实已超越自己所该领受的。

她只是个痴心女子。

永远不能完成的心愿；永远不能断绝的救援；永远不能挣脱的尘缘。

千里眼替她看云山以外的风景，顺风耳替她听海上波涛的声音。

某个难得的清静午后，盘挂在椽上的檀香飘坠飞灰。悠忽之中，彷佛又回到柱子飘香的后庭，听父兄说远方的故事，这才记亿起一切的最初缘起。

同时，微微焦虑地努力思索，那盏琉璃灯在什么时候，遗失到哪里去了？

尾声

探幽的夜里，燃起一盏灯，并不做什么特别的事。亘古以来，在世为人必有的孤寂冷清，便悄悄掩至。

偏偏我沾不得一点酒精，否则，可能像善饮的古人般，摇曳灯烛中，邀请精怪神鬼入席，共浮一大白。翻阅那些卷帙，狐鬼之流，妩媚潇洒，无不真情；我看见撰述者的深情与寂寞。

对人世冷暖看得透彻明白，才想将心情寄托鬼域吧？

好象古墓中艳魂，用全部的温柔，抚慰所有希望和凭借都被斫断的孤儿。牡丹灯，将是那男子生命中恒常的温暖光亮了。

巧笑倩兮的一缕幽魂，却不甘于一夜缠绵，她要的是人间夫妻；痴心的要一副肉身，成个女人。是她的男人背弃誓言；灯亮处，焚毁了奢侈的想望。

也是个痴执女子，注定不能成人，于是位列仙班。海畔点亮的灯，永不熄灭，世世代代，在人心里传递下去。

各位看官，您有怎样的一盏灯？

灯下有什么样的传奇？

一瓢饮

曾经映照澄净无云的穹苍，隐藏璀璨如彩虹的石子；

供养人间清绝美绝的一朵容颜。

催诗——雨

浓浓的墨，匀匀地贮在砚他中，毛笔徐舒缓慢地舔着、吸吮着，直到饱满丰盈。

执笔的手，洁白修长。

执笔的人，高梳黑发，一龚玄衣，蹙眉瞑目，端坐沉思。

书斋外的雨势缠绵不绝，悟桐环绕着，叶片遇雨，声声响应；书齑内门窗紧闭，更显静寂了。

午后，太守府邸，担任书佐职的孟生，正为太守府即将举行的语筵拟题。

考场失意，似乎就注定颠沛流离的一生，所幸，蒙太守擢用，管理文件书信，又因为戒慎修谨，半年后，成为太守贴身秘书；此后，似乎注定无法遁逃的笔墨生涯。

偶尔也会想起未来，想成家。那该是男读女织的田园家居；或是前呼后拥的出将入相呢？太模糊了，实在难以预料。

他的思绪蓦然中断，有一种奇怪的感觉，风雨不知从那里涌进来了。

睁开眼，书斋的门开了，随风飘进的不是雨，而是澄碧透明的湘江水。

一匹翻飞的湘江水，自门外滚滚奔流进来。

惊愕。

松开手，笔从指间滚开。

一柄鲜亮朱红的伞随着进来，门，复阖上。

进来的是个女子。湘江水，只是这擎伞女子的裙幅，极细而轻柔的丝绸。转过身的女子也没料到父亲专用的书斋中竟有个陌生的年轻男子。

她迟疑着，片刻之后，才抬起头望向他。

他的一股莫名的愁恻，是从看见她的眼睛开始的。

她不是寻常女眷，她是史太守的掌上明珠，史秋水。我们家的女学生，太守疼惜地赞许过。

她有一双秋水似的眼眸，清澈冰凉，而内里犹存夏的炙烈，隐密地燃烧。

他想起身，才发现自己不知何时已站起来了，于是，深深作揖：

小姐！在下正为大人拟诗题，不意惊扰小姐……

惊扰？是，她被惊扰了。她被他的眼、他的鼻、他的唇、他的神态所感。他不是个陌生人吗？为什么又不是陌生的？她突然兴起，在雨中行走，为的难道只是寻一卷诗经？

她指向他身后一帙帙经籍，那里排列的是诗经。

国风吗？他探询地。

秦风，蒹葭篇。她心里想着，不由自主脱口而出。

他寻出来，交给她。

蒹葭苍苍，白露为霜。所谓伊人，在水一方。溯洄从之，道阻且长；溯游从之，宛在水中央。

此刻，终于明白，这是一首怎样的话。也是一段在水之湄的缥缈情愫。

她伸手向他，接过来。书斋太静寂，她离去后，他仍清晰听见自己的呼吸。

她握住那卷诗，撑起伞，依旧走进雨中。

可望，而不可及的，秋水伊人。

他推开窗，一片烟雨，把一切都幻化得恍惚似梦了。什么是真的？

趁墨未干，他挥笔疾书二字：

窈窕

醒酒——风

秋水小姐确实被惊扰了，她不再热中诗书；夜里也睡不安稳，连饮食都怠懒。

夫人延医诊治，毫无效果；怕是给什么妖魅冲了，有经验的养娘说。

自幼与小姐相伴的丫鬟丹儿可不信这个。

为中和秋水名字的清淡，丹儿的名字是浓稠的红与喜气。除了服侍小姐梳头、穿衣、吃饭；为小姐扑蝶、摘花，她也能背诵“关关雎鸠，在河之洲”；又因为常和年长的养娘往还，她还懂得小姐不懂的“寤寐求之”以及“辗转反侧”。

白日，小姐不肯开口；夜里，悠悠长长地叹气。丹儿想，恐怕不是遇见什么事；而是遇见什么人了。

春天里，看见比翼蝴蝶或配对鸳鸯，丹儿也忍不住咬着嘴唇叹气呢。

赶在落花成泥之前，主仆二人总是到花园中采集未凋的花瓣，制做香囊、胭脂；多余的便填充既松又香的枕头。绯红、嫩粉、雪白，各色的花朵，甫离枝头，犹沾着清晨的露珠。时常，偌大的园子，这一边的花还未料理好，另一边已纷纷坠落。等不及呵。

踩着湿软的泥，孟生进园时，花，已落尽了。而郁郁苍苍的树丛，仍锁着不肯消散的幽香。

太守特意赐饮几盅“锦江春”，慰劳他连日来的辛劳。酒，是甘冽香醇的；寂寞是深入灵魂的，他意图用美酒浸透寂寞。偏偏，人已微醺；寂寞不醉，如影随行。

太守似也察觉他的消沉，授意斟酒使女格外温存。那盛妆女子靠近时，孟生的胸口发疼，他只能够；只配，在这样寻常酒色中销磨性情？

他有一个奢侈的梦想，是从遇见秋水开始的；没遇见她以前，他不是这样的。曾经，他的欲求都是平庸而简单的。

怀抱这样的梦想，到底是一种飞升；还是陷落？

他又急饮三大盅。

酒力渐渐发散，他觉得燥热，忍不住扯开前襟，裸露胸膛。弯下腰，从池中掬水渥脸，池水被搅乱后又平复，映照出他髭发不整，映照出破酒精焚烧的炯炯眼眸，那里面的狂野，连他自己都陌生。

脚步有点踉跄，不辨方位，他转过假山，穿过拱门，行过朱桥。走着，有些迷失了。

风，不知已经等待多久，破空而来，越过翠绿竹林，吹绉一池水，也把孟生吹得清明些。他抬头，便看见秋水居住的凌波楼。

起风时，秋水正倚着枕，恹恹地，她刚刚诵读了逝者如斯，不含昼夜。

风声吟啸着，把阳台上晾晒的花瓣吹得零乱四散。秋水翻身，披件宽松外衣，奔至阳台。

桃红粉白，一片花散如雨。

飘过她纤纤手指；飘过她随意绾起的发；飘过她蝶翼的衣袖，什么都捉不住捉不住捉不住。她于是静止不动了，这些缤纷绮丽，原来是流年，捉不住的。

然而，人生一世，必定有什么是可以追求的；可以掌握的。地无意识

地转身，便看见了他。

他在风中，酒已全醒。

他在风中，与她定定相望。见花雨漫飞，一袭素衣回旋，而后站定，缓缓回眸。又一番惊愕。

他不该在凌波楼下；她也不该在阳台，丹儿在窗内看见。应该制止，或者做些事，可是，丹儿却是怔怔地，这种景象摄住她，原本伶俐的，也只无措。

养花——天

秋水梦见他，就站在凌波楼下，恰似那个起风的午后。仍是玄衣一袭，敞露白皙的前胸，仰头凝视她。他的颧骨泛桃花，乌亮的眸子浸在湿润的水塘。

荡荡漾漾，成一个深幽的漩涡。

醒来后，她推开门，站在阳台上眺望，翠色直逼人眼。心田虽小，生满相思草。

丹儿怂着秋水，去看看新建的可月亭。主仆二人才离了亭，便见孟生自穿花径上款款行来。

丹儿早把孟生的姓氏排行及籍贯打听得清楚明白，此刻笑容烂漫，伸手招呼：

七郎！可巧你也来了。

看见秋水，孟生顿觉进也不是；退也不是。丹儿发现他捧着一只器皿，较盘子深一些；较钵浅一些。凑近一看，清水中养着些晶莹绚丽的小石子。

哎呀！好美的石子儿，怎么不养朵花呢？养枝芙蓉，或是莲花？

什么都能养啊。孟生看着水光中飞掠的巧云，瞧！他说：且能养天呢！

丹儿捧过来，贴近秋水。秋水俯面望着奼紫嫣红的石子，禁不住用手指轻轻拨弄。

他养着一道雨后的彩虹，她想。

孟生接过来，看着远去的秋水背影。他的手指微颤，在沁凉的水中抚摸那颗玛瑙似的小石，她曾短暂碰触。

自今尔后，只供养一朵绝色容颜。

凌波楼中的秋水真的病倒了。丹儿镇日忙着煎药，太守、夫人及其它的家人探病川流不息。秋水常阖着眼，一言不发，这病来势汹汹而古怪。许多事都被耽搁下来，包括那些前来议亲的。

夜深人静，秋水落泪不止，丹儿自然是最明白的，她想去向夫人禀明，秋水不准。

药石罔医。

听说的人无不叹息。孟生尤其有种奇特的感觉，一切都是痴心妄想。微风细雨养花天，却养不活人间一株素葩。

在一个昏睡醒来的午后，床畔只有红着眼丹儿，秋水遍身发热，却格外清晰地说：

我、要、那只养石子的。

丹儿完全明白了，她潜在孟生房外，看着太守派人召唤，他匆匆盥手而去，用的，就是那钵中的水。

丹儿把钵放在秋水怀中，细细诉说孟生在房内的一举一动。秋水无比温柔地抚着钵的边缘，丹儿想换一瓢干净的水，秋水不让。

满华——月

她看见他时，他不知怎地已站在阳台上；而不是凌波楼下。

她浑身紧张起来，胸腔剧烈震动，看着他推门而入，玄色衣衫在走动之中飘飞，捧起那钵，带着一个似有若无的笑意，走到床榻旁，俯身，托起她的头。

所有的举动都轻柔似梦，她听见他沉重的呼吸；她感觉暖暖鼻息吹在额角。

冰凉的水，从钵中倾流，从她微启的唇畔淌流过下巴、颈项、胳臂、指尖……缓缓地，在每一吋肌肤蔓延。是因为寒冷或一种难以形容的焦虑，她颤栗着呻吟出来，欲哭的情绪。

蓦然，他揭褪外衣，绵密仔细地把她包里起来，贴在胸前，紧紧拥着，不说也不动。

他的发在褪衣时散落，此际与她的发纠结，抵死缠绵。

那块不知何时被剜去的虚空，完整的复原；持续许久不知名的痛楚也已消散，多日不曾有过这样舒适平静的情绪，她阖上眼，沉沉睡去。

醒来时，她觉得全身都很松散自在，只是，渴，渴极了。

烛影摇摇，秋水很久没离床榻，她赤足走在木板地上，有种新奇的感受，像是重获新生。

钵，仍放在那儿，石子浸在水中，幽幽发光。双手抱持着，凑向唇边。色彩鲜艳的颗粒在水中翻滚，发出愉悦的琤琮声。

水，流进她的齿间，流进她的身体。有一缕晶莹地滑过她的腮，穿过耳，渗进头发里。

丹儿醒来，疾忙夺下那钵，水已被饮尽，石子犹兀自震动。

我没事。秋水安抚地摸丹儿的手，眼睛清清亮亮。她的热果然褪了，手指润凉地。

推开窗，一片银华。丹儿找来披风为她搭上。

仔细又着凉，都起霜了。

哪里是霜？秋水倚窗而立，仰头看着一轮满月，说道：

是月呢！这月，今夜团圆。

那夜的月，确是难见的圆满光华，竟没有一丝云雾来妨。

远处有车马毂辘如雷声隐隐，太守奉旨入京去了，带着视同心腹的孟生同行，府中不少门客，不免极为艳羡。

一个大雪纷飞的夜晚，依旧在窗前眺望的秋水，突然转头对拨弄火盆的丹儿说．我要做母亲了。

丹儿的火钳跌进火盆，也不知捡拾，惊呆了半晌，喃喃地：不能的，小姐，这不可能。

真的。秋水安静她笑着，眼眸转向那只钵，十分虔诚而洁净的形貌，她说：

我有一个孩儿，像他爹的模样。

丹儿抗拒地摇头，可是，站在窗边的秋水，确实隐约有着不易察觉的臃肿，她的面宠，甚至焕发母亲才能有的光辉。

丹儿几乎是夺门而出的，直跪倒在夫人门前，哆嗦着，乱七八糟地，企图把事情说清楚。夫人听不明白，只觉得不寻常，不得不走一趟凌波楼。

当她们蜂拥而至时，秋水正用襁褓包里一个小小的、初生的婴儿。

杜若——烟

太守回府，恰是杜若盛放的季节。

杜若又称姜花，花形似蝶，花色如云，原是含蓄温婉的形状；却有最热烈放肆的香气。凋落得快。而有几分惨凄。

无论夫人如何劝解，太守听闻秋水产子的离奇遭遇，仍遏不住暴怒填膺。

他冲进凌波楼时，秋水正抱着小儿，一同向钵中看倒影。端详着牙牙学语的小儿，怒气蓦然消失，这孩子，与自己如此酷似。

凡是抱着孩子的人，都觉得孩子与他相似，于是生出莫名的疼爱。

秋水却说：虹儿像他爹。语气之中无半点羞赧。

太守反复思量，怪力乱神之事，他是不能相信的；始乱终弃的事，他是不能容忍的。

秋水从未离府，线索必然是在府中，至少该知道是怎么回事。太守召来府中的年轻门客，独缺孟生。

这一次赴京之旅，太守与孟主已达成某种默契。太守允诺将栽培孟生，一条平坦大道已隐约在生命之中浮现。只是，人要知命。

孟生衡量过，他明了，当断不断，反受其乱。曾经有过的绮思幻梦，已遥远的宛如前生。他只能选择前程。并且，如履薄冰，一步都不能错。

可是，那日，他恰巧经过大厅，见一群同僚议论纷纷，便也踏进厅门，门，在身后掩闭。太守、夫人、秋水、丹儿，陆续走进来。

看见秋水时，他的心仍忍不住瑟缩。她更丰腴、明艳，只是，怀中抱着个小孩儿。

当他站在角落里看她，她也抬起头，准确地捉住他的眼眸。当初随太守赴京前夕的梦境，突然澄明清晰，他曾与她相见，他看见遗失的钵，他曾解衣为她驱寒，而在冰冷中怅然苏醒。

她的眼眸中，竟然也有这样的记忆。

太守长长地叹了一声，儿女情孽，身为父母亲，能不能填补情天恨海？

秋儿。厅内的人都听见太守的声音清楚回荡：让小虹儿去找他的爹吧！

孟生陡地像被重重一击，看着秋水整好虹儿衣衫，把小孩儿放在地上，轻声说：去吧。他恍恍然，有些省悟是怎么一回事了。但，那摇摇晃晃，蹒跚学步的小儿，为什么竟有一双似曾相识的眼睛？

是的，这黑眼睛太熟悉，彷佛，像是看见了自己。

自己？

不！不可能。偏那小孩儿径自向他走来，走过来走过来走过来。

所有人都屏息不出声，角落里除了他，再没有其它人，那孩子却一直走过来，伸出小手牵他的衣角。不——

他反射性地，狠命推开小孩儿，抬头，正接触到秋水悲恸几近灭绝的神情。猛然地觉得痛悔难舍，一刹那间，什么都不重要了。他迅速伸手想拉回被推开的核儿，可是，已经来不及了，虹儿仆倒在地，小小身体无助地撞击地面。

秋水觉得自己被震得粉碎，迸裂在空气里，四分八散，不能合拢。-

所有人都看见，小孩儿仆地之后，消逝如烟，只遗留一滩水。

曾经，映照澄净无云的穹苍；隐藏璀璨如彩虹的石子；供养人间清绝美绝的一朵容颜。

孟生熟悉的那一瓢。
阳光里，光采晶莹闪熠。
尾声
六朝人喜欢神怪变异的故事，津津有味的传述，有一则是这样的：太守史满有女悦门下书佐；乃密使婢女取书佐盥手残贱水饮之，遂有妊。已而生子，至能行，太守令抱儿出，使求其父。儿匍匐直入书佐怀中。书佐推之仆地，化为水。
这样简短的篇幅，诉说怎样的故事？我在其间，惊见爱情的虔诚坚贞，宛如宗教情操，竟然无中生有。同时，也怅见爱情的缥缈飘忽，意念瞬间转变，便如过眼云烟，百般缱绻温柔，皆化为无有了。
古代男人总在名禄追求的道途上，轻易改变最初的钟情；古代女子终其一生只守一份盟誓，于是万劫不复。
好象曾经听说过：任它弱水三千，只取一瓢饮。
只是遥远得不能再遥远的神话吧？
曾经有个朋友，在卡片上写着：
你只喜欢，孤单的一个人在瓶子里
没有奇遇
久久，化为水
临了，倾出来
回归尘土
原本，我是轮回四季，歌声最响亮的潺潺流水，从光滑的鹅卵石上跃过；如今，却囚在瓶中，固守不变的风景？
我不相信他的话。
假若，可以选择，我情愿将这一瓢，灌溉一株新栽的桃花。明年春来，应当可以花开如锦，灼灼灿灿，燃烧一季的旖旎。

幽禁的情人

你是她的情人，被幽禁了一生的情人。而今，就要获得自由。
带她回到遥远的，遥远的故乡，白山黑水的东北大草原。
钟粹宫
你一直记得那个隆冬之夜，不寻常的狂风怒号，沙土飞扬。
同治十三年十二月初五。
随后，慈禧太后宣布，由醇亲王之子载湉继承大统。
你的父亲在殿内聆旨，既惊且痛，失声恸哭，皆厥倒地。他不要你做皇帝，那个刚才撒手咽气的同治载淳，只是个极不快乐的十九岁少年呵。你是他最宝爱的儿子，醇王府娇养的乳鹰，原来应该在天地间自由展翅。
然而，宫中片刻不肯耽延，派兵一队，人人黄轿一乘，火速赶往太平湖醇亲王邸，迎接幼帝入宫。
王府内眷一片哭声，在生离死别的混乱中，你自梦中惊寤，犹迷糊怔忡，闹着要找母亲。自此却坠入一场冗长、愁苦的梦魇，总难转醒。

被立为大清光绪皇帝，那时，年仅四岁。

你的世界全变了样，再看不见一张熟悉的面容。便是父亲也像是换了个人，曾经雄姿英发，抱着你跨上马背，允诺要带你回到祖先故乡，白山黑水的东北大草原去驰骋的父亲，跪在地上，时时低垂着头。你不明白，镇日里见到的人，不论男女老少，都直不起腰。

那天，在钟粹宫，你的父亲又向你跪请圣女，你忽然翻滚下榻，直奔到他面前，扯住衣袖，想拉他起身，一面急切要求：

阿玛！阿玛！带我回家吧！我要回家——

侍立着的太监、宫女，纷纷上前劝阻，抱起你不断挣动的小小身子。你哭！你喊！

一声声喊，阿玛！阿玛！阿玛——

你的父亲匍匐在地，浑身颤栗。

你病了一场，原本就不旺健的体质，感冒发烧，来势汹汹。

在病中抚慰你的，是慈安太后。进宫以后，你与她同住在钟粹宫。当你病着的时候，睁开眼便看见她的焦虑；听见她温柔的安慰话语，她把你当成另一个同治。依靠在她怀里，可以撒娇，觉得安全，你把她当成另一个母亲。

同治与她并非母子；你与她也不是母子，但，你们都与她亲近。

你开始读书，举止行动也和往昔不同，神态自若的看着醇亲王跪安。谨记着慈禧的训诫、慈安的规劝，人君必得仪止合宜守度，不可逾矩。

向两宫请安，是每日不可免的功课。到长春宫去，不知为何总是不自在，慈禧询及读书的情况，末了总要再提醒一遍，你能入宫即位，全仗她的恩赐。

往钟粹宫去，便磨蹭着不想走，慈安爱吃点心，总备着一份给你。有时，定定看着你，叹一口气：

“皇帝快生长大吧。长大了，朝中大事便可以做主。”

她常和慈禧意见相左，因此，显得忧愁。你解事的劝她不必烦忧，并说待你亲政后，还要奉请慈安垂帘听政。

至于她么，便省了吧！你意气飞扬的说。

慈安忙止住你的话，恐怕你会惹祸上身；却不知道她自己的大祸正兜头罩下。

慈禧其实对你的琐碎事了若指掌。当初，亲生子同治与她反目，却和慈安情同母子，已使她衔恨在心；你是她嫡亲妹子的孩儿，在慈安的教唆下，还未亲政，便不给她留余地。同治早逝，两宫太后面对死神，没有赢家。这一回，慈禧不能再给对手一点机会。

出事前一日，你像往常一样，去钟粹宫请安，慈安染了点风寒，精神还好，谈笑一阵。告退出宫时，正巧遇上慈禧派人送点心，一碟精巧的包子。

你在钟粹宫敲响的丧钟中，惊跳起身。

自幼年起，你便知道，这座阴森的宫苑，时常吞噬人命；你听过各种可信或不可信的传言。可是，慈安是太后呀！不能，不能这样对待她。

她是你唯一的亲人了。

看见慈禧的时候，你咬紧牙关，撑着蓄满泪水的双眼，大声地，直问到她脸上：

她是怎么死的？

慈禧极缓慢地抬起头，望向你。那寒冷如刀剑的眼光，令你背脊发麻。她仔细打量你，像看一个陌生人，片刻以后，用平板的声音下了懿旨：

“皇上悲恸过度，先回宫安歇吧！”

你被太监挟回寝宫，脑中轰然。我不是天子吗？我不是皇帝吗？

不是！你的脚步零乱颠踬。我只是个傀儡，你告诉自己，今日死了慈安，明日便能死了载湉。

跨进门槛，你站住，一口鲜血猛烈喷出。

光绪七年，慈安太后猝逝于钟粹宫，上谥为孝贞皇后。

那年，你十一岁。

养心殿

在朝野一致强烈要求下，慈禧宣称要还政于君了。但，必须在你的大婚之后。皇后是慈禧挑选的，她的亲侄女，比你年长二岁。

你对婚姻并没有温柔的想象，甚至不抱希望。同治当年恃逆慈禧的意旨，表面上看来争取了自主，却只给他的皇后带来悲惨下场。你绝不重蹈覆辙。你真正在意的是大婚以后的“还政”。

光绪十五年，大婚礼成。

慈禧果然宣布还政，撤去了那道垂帘，迁居颐和园。虽然军国大事仍需恭请太后圣裁，虽然时时得往颐和园叩安，你仿充满蓬勃朝气，时时准备大显身手。

大约也是在那段时间，你的心灵，与那年轻的女子相遇，带着前所未有的震动。

年仅十三岁的珍妃，有一双晶亮坦白的双眼，出落得亭亭玉立。她的面容，不同于宫中嫔妃的丰圆富泰；尖小的下巴，透着股惹人怜爱的剔透清丽。

从不回避你的眼光，慧黠的眼眸里总藏着教你欢喜的主意。有时侯甚至改扮男装，陪你到鹿苑去。

新婚燕尔，如兄如弟。你说。

她的眼睫闪动，把一株莲花似的小手，递进你的掌中。

“我是你的知己，也是情人。”夜深人静的时候，她说。

你从不知道自己会为这样一个小小女子魂牵梦縈，灵魂深处某一种沉睡已久的感觉苏醒，并且澎湃激昂。朝中大小事，乃至夜梦种种，都想和她说。她专注聆听，为你添香磨墨，你们痴心想过民间夫妻的生活。

但，你们如此亲密，忘了旁人；旁人却不能忘了你们。皇后耐不住望穿秋水的寂寥，三番两次向太后密告，珍妃的好男装，爱照相，全成了蛊惑皇帝的罪状。慈禧口中劝解，心中却不以为意，因为她也爱珍妃的灵巧美丽；况且，你的举措大致也让她顺心。

然而，你的爱宠使珍妃丧失世故机巧的能力，仍保持一贯的天真率直。那一回，慈禧训斥你不善为君时，珍妃竟然上言，为你辩护，隐约有埋怨慈禧揽权不放的意味。

她的忠诚，换来忤逆之罪，被贬为贵人。接下来许多日子，禁止会面，你已算不清日子了，只是一场病按着一场病。

直到慈禧恩准贵人回复妃位，珍妃盈盈拜在榻前请安。你命她抬头，那双眼眸，如昔的倔强，从未因遭挫而软弱。你的胸腔，被一种混合着疼惜与钦敬的复杂情绪充塞，一言不发，拥她入怀。

你再不让她离开养心殿，二人同寝同食，较先前更和婉亲爱。殿中的老官人经常喟叹，说是同治皇帝往昔与皇后也是如此好合。你并不愿与先皇帝比，总认为自己要比他幸运得多；你的爱妃更不会像先皇后那样，让慈禧欺凌，抱恨夭亡。可是，你所居住的正是同治的寝宫，谁能预料你的命运？

你微颤地，揽住身畔安歇的女体，她像孩子般的酣睡着，全然信赖地倚靠你。

这份被倚靠的知觉，鼓舞了你心中始终蠢动的希望，并化为一股实现的力量。

光绪二十四年，你召见了康有为、梁启超等人，听他们侃侃而谈，阐析世界大势，认为朽败中国在列强环伺下，只有一线生机，便是变法图强。他们请求立即下旨变法。

否则，一旦亡国，皇帝将“求为长安布衣而不可得”。你转头望向珍妃，清晰地说：

朕，不甘作亡国之君。

在这场维持了一百零三日的维新变法中，珍妃是你的同志，她遣太监为你与宫外传递讯息，回避慈禧的众多耳目。

误信袁世凯，走错一步棋，他的阵前倒戈，使你的护法，成为谋逆与叛乱。

事发前一夜，你与珍妃同衾，辗转反侧，无法入眠，听着雨滴敲打在鸳鸯瓦上的声音，一阵远，一阵近。

听见了吗？你问。

是的。她低声回答。

你，怕不怕？

不怕。

瀛台

失败得彻彻底底。

谭嗣同等六人，被绑赴刑场，从容就义，绝命前仰天长吟：

“有心杀贼，无力回天，死得其所，快哉快哉！”

你被单独囚禁在瀛台，珍妃被贬于建福宫，你们最亲近的太监宫女，全部惨遭处死或者杖毙。

你一直寻找存活下去的理由，当日，养心殿上分别，珍妃凝睇着你，说：

“与子偕老。”

是一种约定，相约要活下去，只要活着，仍然可能有希望。

但，去向慈禧请安时，你知道，这个朝廷，这个国家，已如大厦将颓了。

听见奏请朝廷以义和团对付洋人时，你忍不住出声拦阻。

不能。

你知道，果然如此，则断无生路。而这个谏阻太微弱，八国联军，烧杀掳掠，朝向紫禁城来了。

原以为要在瀛台幽居一生，却在破城前夕，接慈禧懿旨，一同避难出京。便是在存亡之际，她仍不能放你自由。

看见珍妃小小的、苍白的容颜时，你几乎感激涕零，感谢上苍还能让你们相遇。她当时从景祺阁的北小屋圭来，孱弱憔悴，已不是往昔对镜簪花

的丰美鲜妍；也不是湖畔以手绢逗引游鱼的浪漫俏皮，只是个沉静的妇人。

但，你按捺不住强烈的情感，她是你今生唯一的知己与情人。

珍妃清清亮亮的眼眸望向你，你的心中陡地一震。

她的灵魂、她的意志，始终不曾改变。

众嫔妃跪地感谢隆恩时，珍妃也跪下，她不愿离京，并且进言，说皇上应该留在京中理事。

慈禧不作声，极缓慢地转过头，望向珍妃。一种前所未有，令人战栗的恐惧感，猛地攫住你。你几乎是扑滚到慈禧脚前，肝胆俱摧地喊：

皇阿玛——

从没有像此刻的恳切、真诚而哀戚，并且凄厉。

来不及了，一切。

“很好。”慈禧的声音因愤怒而颤抖：

“你若不走，就殉节吧！”

不！不要——

你嘶声地哀号，感觉自己被撕成几片，疯狂地以首撞地，不论这个坐在面前的老妇是神、是魔、是仙、是鬼，她已经毁掉你的一生；现在还来毁灭你的灵魂。而你必须祈求她。

祈求她——

祈求她——

祈、求、她——

太监入内覆旨，已将珍妃投入井中赐死。

“没事了。”慈禧扶住你，用不曾有过的温和语调说：

“皇上！咱们该上路了。”

你的脑中，轰然响起，如同击鼓鸣金，又像万马奔腾，捧抱住头，你蜷缩、翻滚，无助地呻吟。（注：清宫档案保存有光绪三十三年载湉自书的“病原”，叙述病情，提到“其耳鸣脑响亦将近十年。其耳鸣之声，如风雨金鼓杂沓之音，有较远之时，有觉近之时”。）

死生契阔。

光绪三十四年十月，时序入冬，你的生命也走到了最末一段。

年过七旬的慈禧仍然健朗，她已不把你视为对手；你也早放弃与她抗争的念头了。

甚至于连怨恨的力气也没有。

当你再不能去向她请安问好，她反而驾临瀛台探望你。听说，他们准备让你弟弟的幼子溥仪来继位，方才三岁，比你当初入宫更小。你张口，彷佛想说什么，慈禧轻声说：

“皇上好好休养，不怕的，养着吧。”

是的，阖上口，也闭上眼，养着吧。再没有什么可怕的。

听见涵元殿蒼上风铃摇动，你突然想起，与珍妃放风筝，让那些纸鸢飞上蓝天，愈飞愈高，愈飞愈远，小刀截断了线，你们依偎在一起，看纸鸢如一双鹰，穿越宫墙，互相追随，展翅远逸。

系着你的这根绳索，也将截断了吧？

自冬天开始的，将在冬天结束。

这充满传奇的一生，你为人子，却非人子；你为人君，却不堪为君。历史将会如何评价，此刻已不重要。

你只是如此平和地思念，你是她的情人，被幽禁了一生的情人。而今，就要获得自由，不论她在哪里，你都能找到，带她回到遥远的、遥远的故乡，白山黑水的东北大草原。

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

你突然伸起手，像握住一株莲花的姿势，在虚空里划一道弧。

恬静安适地，微笑。

光绪皇帝薨逝于瀛台涵元殿。

那年，你三十八岁。

那夜星月都沉灭

没有月，也没有星，黑暗吞噬掉一切，

我甚至看不见自已。

假若看不见，怎么能确定自己存在着？

虽然已经是晚上九点多，却像黎明时刻，鸭蛋白的蒙蒙天光。

这是在河南故乡第二天，村子里又停电了。偶尔飘洒丝丝细雨

集聚在大姨家，聊得正热烈的亲人们，纷纷告别，推着脚踏车在我膝上，听玻璃鞋童话的小女孩，不甘不愿，只得跟着父母走。不好走。

我站在门口，彷佛仍听见小女孩嚷嚷着番瓜、老鼠。赴一场辉，空气变得沁凉。，沿着黄土路回家去。坐说是一会儿天暗了，可就煌瑰丽的宫殿舞会去吧！

而夜来得真快，只一瞬间，把房舍、田亩、小径、走远的亲人，全抹成墨黑。

我们于是在手电筒引领下，回到小小的庭院，依旧坐在开满紫藤花的棚架下。

静静地，听着屋顶上鸽子咕噜咕噜的声响。看着周围的人，在手电筒光线里，面孔都透着些说不清的奇诡，游游荡荡地，单薄得像纸片。

那些开合的嘴唇，转动的眼珠，丰富的手势和表情，都不能挽救我迟钝的感觉。

突然，大姨就说了这句话：咱老娘不定今夜会回来！

白天，我们曾穿越田野，到外婆的坟前祭拜。

一群人浩浩荡荡，越陌度阡地行走，经过表嫂的田地，曾停留片刻，她把田中的紫茄子和绿西红柿指给我看。教我伸出手，剥开一个豆荚，一串绿色的豆子，饱满晶莹，顺着指尖，滚落在我粉白温暖的掌心，从未经历过的惊奇，使我忍不住笑出声。

吃啊！吃啊！表嫂催促着。

“这、怎么吃？”我的笑停住。

表嫂从我掌中拾起一粒绿豆，放入口中，咀嚼一阵，吃了。

我拈起一粒，学着她的模样，努力用舌齿去品尝绿豆的滋味，甫离开泥土与荚衣，应该有所不同吧！

好吃吗？好吃吗？

“我从来没吃过。”豆渣顺着喉咙，进入我的身体。在这之前，我甚至没想过绿豆也是从荚中剥出来的；也没想过，他们把绿豆当成好吃的东西。

“好吃，真好吃。”

走了几步，我唤住她，摊开手：

“我把豆子种在田里，好不好？”

她开心地咧着嘴笑起来，种吧！种吧！明年再来吃咱表妹种的绿豆。

将近三十年，我从不曾在大地上播过一粒种子，却任性的予取予求。今日播种之后，明日又将远赴天涯。为此，我格外认真，把每粒豆子都包里在湿缏微温的泥土里，盼望能够发芽。

母亲和大姨走在前面，谈起小时候在谷仓中见到狐仙的事。说是一群大小孩子，在一个高大阴凉的谷仓里捉迷藏，玩得正开心，不知从那儿转出个大姑娘，玲珑标致，有一双水汪汪极妩媚的眼睛，笑盈盈地向发痴的孩子们走去，撩起一股擅腥的骚风……

狐仙哪！有个孩子大声喊叫，其它人惊惶地四处奔窜。大姨背起年幼的母亲，没命地逃离那个荒废许久的谷仓。也许是受了这个故事的影响，对中国传奇故事中的狐变渊源及类型，有着难喻的好奇。好容易寻着机会一探究竟，我紧紧追问，是真或是假？

当然是真的，我亲眼看见的还有假？大姨睁大了眼睛，不容一点怀疑。

说起她的长相，就是美。好象仙女一样。大姨补充着。

站在田地里，风中一片晃悠悠的绿，我彷佛看见，一个破败的仓库，飞扬着金黄色的灰尘，那里闲闲地站立着美得眩目的女子，扬起手绢遮掩嘴唇，略偏头，弯起眼，微微地笑。

永远年轻鲜艳。

黑幽幽的眼眸，有着千百年的深邃与古老，有些什么，是令人沉沦耽溺的，闪动灿灿亮光，直教我焦躁烦扰。

夜，渐渐深的时候，大姨却又说外婆将在今夜回来。

我的外婆已在八年前过世。

而大姨说这句话的笃定，俨然是在田亩上宣称亲眼看见狐仙一般。

也许是好奇；也许是恐惧；地许是兴奋；也许是不安，也许都不是。而我弓起身子，所有的感觉都苏醒，并且敏锐。

据说，这些年来，外婆会附在一个亲戚的女眷身上，回来与姨妈们说说话。

每次附上那妇人，总要先啼哭一阵，姨妈们心慌，劝她别哭，见面是好事，应该欢喜，为什么哭呢？

你们那里知道，咱要是不哭，他们就不让回来啊！说着，方才慢慢收住哭声。

说到这里，母亲和院中的人，都忍不住轻声笑起来。

中国女人善哭，是我早知道的。

哭着离散；哭着重逢；哭生；哭死；哭病；哭穷，赫赫然，哭倒万里长城。在那些不能确定的时代里，都可以听见摇山撼岳的哭声。

母亲发热，不断猛烈咳嗽，只得结束谈话。大姨带我们到歇息的堂屋，推开门，咯吱咯吱响着。这房子原是表姐们出嫁前住的，好几年无人居住，为安置我们，特地打扫干净。

我和母亲一间房，一张大床。

房内靠墙堆放两大袋杂粮，弥漫着干燥谷物与潮湿土地混合的气味。另一边有木梯，直通向天花板。我攀登了几级，借着手电筒看出那原来是个屋顶仓库，集中的光束把堆累的物品放大，夸张地在墙上投射黑影。

母亲吃过药，吹熄蜡烛，而后躺下。

我什么都看不见。

只是不能适应的关系，我告诉自己。紧闭眼睛，挨过一段时间。

睁开眼，竟然，仍旧看不见，我把手举起来，在眼前摇动，一点用也没有。

可以听见身旁浊重的呼吸，但，我转头，看不见母亲；看不见床榻；看不见蚊帐；我在瞬间成为盲人，什么也看不见。

没有月；也没有星，黑暗吞噬掉一切，令人绝望。

我甚至看不见自己。

假若看不见，怎么能确定自己存在着？蓦然涌起这个古怪的念头。

还来不及思索，便听见清晰地，走动的脚步声，从屋顶传来。盘桓着，从这一头到另一头。是老鼠！然而．什么样的老鼠，能有如此安稳沉着的脚步声？那么，肯定是比老鼠大，况且远大很多……那是什么？

很多年前，母亲讲述她的童年，那时是避兵乱，外公外婆带着孩子挤在一间房，房顶也是值陈旧仓库，半夜，他们全听见，脚步声蹬蹬蹬，一级一级，顺着楼梯下来了。

外公发话了，在黑暗里叫声大仙。说是这里有小孩子，胆子小，请别下来，明天一定好好祭拜。

脚步声停住，片刻之后，蹬蹬蹬，缓缓地上去了。

我掩住嘴，防止自己发出声音，同时，在心中默念着，不管是那一种仙，请别下来，这里有小孩子，胆子小……过了一会儿，脚步声竟然也中断了。

终于得到松弛，可以静静躺着，并且入睡。

然而，这夜在黑暗中异常寂静。一点光亮、一点声音，都没有。

静到极点，转化成为一种窒人的鼓噪；我的双耳，因无法接收外界的音讯而喧嚣。

细细密密，化为一个庞大的力量，侵占我的感官，蠢蠢挣动，欲有更强的作为。

从床上支撑起来，摸索火柴，喘息着，划起一朵小小的火焰，初时不能直视强烈的火光，而后，点燃一支瘦长的白蜡烛。

柔和温暖的明亮，驱逐黑暗，仓皇隐逸。房内的一切都在摇曳光影中，逐渐成形、清晰。异样的骚动，也静止。

我把蜡烛黏在桌上，那些莫名其妙的惶惑；岁月烟尘里的乡野传奇，都在烛芯焚化了。

后来，竟也升起浓浓的睡意。

离开那村庄，已有一段相当时日；也有一段遥远距离。然而，熄灯就寝时，看着窗外透进来的薄青光亮，被百叶窗切隔，投射在墙上；听着远处近处的车声、人语和犬吠的时候，蓦地想起那个夜晚。

没有星；没有月，我睡不着。

因为那一夜，彻底的漆黑，我看不见自己。

《卷四》

什么样的相思，在岁月里历尽沧桑，而又不怕沧桑。
什么样的情爱，愈远愈真；愈久愈深？
一九八八年，从大陆饱尝辛苦归来，以为再不会去了。
一九九〇年，却又等不及的赶赴神州。

一碗白米饭

羸弱的二姨妈蹒跚地行走，执意棒一碗白米饭，
送给远方归来的外甥女，让她有回到家的感觉。

经过四个昼夜的旅程，攀越四十载时空阻绝，终于，去岁夏天，我回到北国故乡。

站立在黄土高原，已经收割的麦田，有一股蒸发后的泥土芬芳。我那雪样的白鞋踩在坚硬而温暖的土地上，缓缓移动着，寻找太阳坠落的方向。啊，那是西边——好象专程赶来送一场夕照余晖的。

这其实是个令人怠懒的季节，烈日不肯保留地企图把什么都融化掉，带着蛮横凶狠的意味。万物遂委顿虚弱，一切都迟缓下来，行动、思想，以及饮食，所有的心情都怠懒。为了保持一种清明状态，我总不把自己喂饱，时常，胃里的虚空，细细牵扯体内某些神经，把心思磨得敏锐。气候炎热便轻微地厌食，似乎是理所当然。

却在踏上这片广袤土地时，饥渴感异常猛烈。甚且挟着痛感，焚烧理智。对食物的需求，到达前所未有的心慌意乱。

我们刚进三姨妈家，不久，便涌来许多男女老少，充塞在小小院落，每个人的嘴都在一开一阖地搧动，而在那些拥挤的声音里，竟捉不住一个有意义的字汇。我对他们一概微笑点头，因为从未谋面；因为睽违太久，只要相见便是亲人，原来无需辨认。

大腹便便的表妹，给我一杯半透明的橙黄液体，曾经是汽水吧，我想，只是早跑了气，残存淡淡甜味，入喉以后，稍觉苦涩。

正发烧的母亲想喝点热水，一会儿工夫，表弟们端来加热的、正冒蒸气的汽水，兴高采烈教母亲趁热喝了。我们面面相觑，不知如何拒绝这样的盛情。

看热闹的人群散去以后，我走出来，站在院落里。墙边堆放着马铃薯、青椒、西红柿和茄子，表妹说这些菜积存了几天，就为了等我们回来。谢谢，我说。

“谢啥呢？都是自己种的。”表妹笑着，招呼丈夫出门。

表妹夫背了包面粉去公社换面条回来，他附和地，一路笑着出门了。

院中有个气压式压水机。很小的时候，在乡下也看得见这种东西，我

们嘻嘻哈哈地，用小小的身子压住把手，让水哗哗地从地下流出来，觉得神奇无比。

而此刻只用一只手，轻松地，水流如注。

水，在盆内回旋，泥沙与杂质，迅速沉淀到底。水色如同冲淡了的茶，我拿着洗面皂，不觉迟疑了。表嫂递给我一条毛巾，得意地说：“咱们的水还不错吧！”

我微笑，撩起凉凉的水，把心中莫名的骚动平息。

为什么，使用清洁的水也是奢望？

然而，第二天，到大姨妈的村子里，孩子们咿咿呀呀地压出一盆像黄河一样黄的水，洗手洗睑，而后舀着喝了。我站在旁边，劈头罩脸地，屈辱蓦然来袭，不能挣动与逃避。

太阳下山，天并不黑，反而像是黎明光景。站在田陇，我看见一行人从路的那端走来，高高低低的黄土地，使人的姿态变得颠踬踉跄。

被扶持着走在前方的老妇，蓬散银发，宽松衫裤在风中飘摇，与我遥遥对峙。

是二姨妈吧？她到县城看病，回家后听闻消息，便一刻也不等待地赶来了。

距离更近时，她扬起手唤我的小名。两岸的通信已有多年，我的名在他们口中时常传诵，好象一直都生活在一起，那样自然亲昵。可是，初次听见这样的呼唤，竟不能响应，陡然心惊。

我靠在门边，门里是母亲和姨妈们的泪眼相对；门外是一望无际的土地，沙沙作响的白杨树。我站在门里与门外的交界，不愿坠入任何一个轮回。

上一次的离别，我没有赶上，下一次的离别，又得多少年？

四十年的沧桑旧事，怎么说得清？诉得尽？说着、笑着、哭着，在又哭又笑之中，许多曾经的苦难都淡了；曾有的悸怖都不可信了，甚至变得滑稽。就连长期的饥饿，那种煎熬也恍惚了。

病中的二姨妈仍很虚弱，她坐了一会儿，支撑不住，先回去休息了。表兄弟们把桌子搬到院中，招呼大家围桌吃饭。

从公社换回来的面条，吃在嘴里有沙粒的声响。这沙是来自风中；或地下水的杂质？我像亲人们一样，捧起粗糙的大碗，把面和汤和菜全吃完了。吃完之后，唇齿间尚存不知名的颗粒。这样的晚餐，无疑是简陋的，然而，看见亲人脸上的光采与津津有味的神态，我知道，这一餐其实是丰盛的。

晚餐结束前，二姨妈又来了，拿着一碗白饭，大伙都说吃过了，叫她拿回去。她有些不悦了：“你们都吃面，曼是在台湾长大的，台湾吃米饭，她怎么吃得惯？”

说罢，径自把碗放在我面前，殷切地笑着：“吃吧！这碗白米饭为你煮的。”

我是在台湾长大的，并且挑食。自小就不爱吃面，有时候连饭也不吃。吃些水果、沙拉或是冰淇淋，就度过一个夏季。是因为这个原因，所以，回到故乡，便深刻体会到饥饿的绝望感吧？这也是亲人们持续多年的感觉。

用面粉去换面条，已是不容易，何况是一碗白米饭。

饭湿而软，我擎起筷子，一粒粒拨拣着放进嘴里。温热的米饭，不知是在何处长成；在仓中堆放多久；在姨妈家如何贮存？早失去稻米新鲜的芳香，隐隐有岁月烟尘的气味了。

我虔诚地细细咀嚼，有一阵酸涩，从脸颊缓缓爬进双眼。从来不曾，用这样的情绪，吃一碗饭。

这一次的离别，又是万里之遥，轻易便过了一年。近三个月，连书信也断绝。然而，夏天来临时，我禁不住想起那碗没有吃完的白米饭。

天渐渐昏黑，凹凸不平的道路上，羸弱的二姨妈蹒跚地行走，执意捧一碗白米饭，送给远方归来的外甥女，让她有回到家的感觉。

莹莹的白发、莹莹的白饭、莹莹的白衣，在暗夜里一团明亮。

问候

你们好吗？

这一声寻常问候，穿越四十年风霜烟尘，挣脱出噩运与梦魇，

伤痕累累，都无比苍劲深沉。

到达石家庄艺术学校时，已是黄昏。

典型的夏季天空，红霞堆砌着，光影投射在校舍的墙壁上，彷佛在燃烧。任教于此的表哥，带着我去拜访校长，据说这个规模普通的学校，有三位校长。那么，何以我独拜访这一位；而不是另外两位？这件事并不重要。就像那位校长以公式化的口吻介绍环境与教学情况时，也引不起我特别的关心。

我注视他，微笑颔首，耳边却盘绕着简单的音符旋律。一、二、三、四，举手，七、八，高馳窈窕的女老师，领着二、三十个小孩跳舞。经过时，我被孩子们专注的神情，优雅的姿势吸引。踏进教室，赫然发现，靠墙坐的一大排家长。他们都是附近居民，下班以后，送孩子来学舞，等课程结束，再接孩子回家吃晚饭。

琴声起落，我在那些小小的晶莹脸庞中，寻到自己。二十年前，经济情况毫不宽裕的父母亲，也在晚饭后送我到舞蹈教室去上课，来去得经一段长长的路程，坐在公车上，晃着晃着便睡着了，下巴搁在母亲肩膀。隔了相当时日，母亲忍不住问我喜不喜欢跳舞？为什么老师总说我心不在焉？于是，我终于说了真正的感觉，我一点也不喜欢跳舞；我只喜欢粉红色，如缎光亮的芭蕾舞鞋。于是，我保留了芭蕾舞鞋；终止了舞蹈生涯。

而面前这些孩子，跳得正起劲。他们的父母亲，拎着水壶，挽着毛巾，是否也像我的父母当年，一心想把自己欠缺及遭横夺的，加倍补偿给唯一的骨肉。

举起相机，连续地按下快门，对着小男孩、小女孩。无意中旋身，我被那排父母亲惊慑了。当我摄影时，他们全坐直了身子，掩不住的骄傲神采，紧张地、屏息地微笑，注视焦距里的，自己的孩子。

我在心里捕捉住这个恒久的镜头，并且相信，这画面可以与二十年前，我的父母亲重叠。

因此，那位校长仍叨叨叙述时，我回想着那个美的意象，笑得更灿烂了。

从校长室出来，树荫下坐着几个半大的男孩，都勾了脸，赤着上身，

蹲坐一处，嚷嚷闹闹地啃馒头。表哥和他们招呼，问答之间，流露特殊口音。

从四川来的孩子，家庭环境的关系。表哥说，有些吃不了苦，逃回家去，老师一路追。有的追回来了；有的追丢了。

前一天，吃晚饭时，曾有个孩子，上表哥家拿寄存的零用钱。表嫂在房里低低和他说话，完全是个母亲的口吻。原来像父母子女的情分，一旦登上火车，便成遥远的两端，铁轨这一边是拚命的逃亡；另一边是疾疾的追捕。相逢或者错失，都是不堪吧！我想。

我们穿越校园，走向角落里的房舍，表哥带我去探望他的老师。

文革时，表哥表嫂同遭下放劳改的命运，患难见真情，反而成就一段美满婚姻。至于这位半退休的老艺人，又在那十年中得到什么；或失去了什么？因为好奇，竟忘了唐突。

才走近，就闻到清鲜的韭菜香。表哥在窗外呼唤；一面熟悉地引我入厅。昏暗的小厅放置柜子、桌子、几子和几把椅子。墙上的年画，白胖的粉娃儿，系着红金肚兜，跨骑在金鲤背上，浑圆小手且捏着个大元宝，是四季都悬挂的吧。

房里的人都笑嘻嘻地站着，我愈发坐不得了。而老先生、老太太腰上的围裙犹未除下，纱门开合之际，蓬起一阵白面粉。

我端正地站着，随着表哥叫“老师好”。

老师啊！我表妹从台湾来。来看您！表哥说。

老先生的面孔剎那间亮起来，有人开了电灯。红润的脸，银白的发，经过许多磨难以后，从容不迫的神情。我在他身旁坐下，起先在想，他的发，是不是沾了些许面粉；就像蓝布前襟上的。很快地，我寻到答案，若不曾有岁月，头发便不能白得如此柔亮；同样，若没有在欺凌屈辱中挣扎，笑容怎可能如此和煦？

老太太询问从台湾到石家庄，得有几天路程？我尽量详细的回答。老先生一旁听着、微笑着，而在毫无预示的情况下开口，他看着我，清楚地问：

“在台湾，你们都好吗？”

问这话时，他的瞳中浮起幽幽水光，反映着许多说不出的沧桑，我被这样的眼光和话语锁扣了。

你们好吗？

这一声寻常问候，穿越四十年风霜烟尘，挣脱出噩运与梦魇，伤痕累累，却无比苍劲深沉。

不是邂逅；不是初遇；原来是一场亲密的重逢。

在韭菜香中挥手道别，主人曾殷勤留客，留我和他们一同吃饺子，而我不知为了什么，急着告辞。

老夫妇和其它的人把我们送到门口，天色已由橘黄转为靛紫，我行走几步便回头，晕晕的灯光，把他们烘托在夜色里。

恒常地，挥别的手势。

半年多以来，每一想起便要懊悔，究竟是什么理由，让我匆忙地错过那次晚餐。

走在街上，偶尔也因为那声问候而迟疑——

我们，好吗？

出大理记

滂沱大雨中，远离大理国。

发生了什么事？路断啦！

在柳条垂荫下，凝望倒映波光中的崇圣寺三座白搭，宁谧安详。突然，便想起明末旅行家徐霞客，也曾策杖而来，面对着古大理的风花雪月，是否也像我一样悠悠叹息？

美，有时会令人莫名感伤的。

我们由昆明取道滇缅公路，奔赴大理，尚且花费车程十个小时。当日，徐霞客经历的是怎样一番艰辛跋涉呵。车行过冈峦，我想，他曾在此盘坐憩息；车经过溪流，我想，他曾在此汲水渥面。

叠翠的苍山，顶峰终年被皑皑的白雪覆盖。

碧波万顷的淡水湖泊洱海，白帆点点，矫捷的渔娘抛下鱼网，透明闪亮的弓鱼，像跳跃琴键的音符，腾起又坠落。

啊！

这是我所能说的，唯一的言语。

五十五岁的生命，能缔造怎样的事业呢？看见徐霞客雕像的时候，我想。

他将一生选择了壮游河山这样的事业。常年在风中行走的缘故，面部呈现坚毅的线条；那石像正向远方眺望，纵然坐着，却是随时准备起身离去的姿态。

与雕像合影，就只这一刻相逢。

而后，他走进庄严华瞻的历史；我走向不能确知的明日，也许活色生香。

夜里，时时转醒，闪电把屋内变得忽明忽暗。雷雨交加，从这个梦跌进那个梦，恍恍惚惚，心里犹记挂着，今夜，徐霞客在哪儿避雨？

天明以后，在雨中登车赶路，预计下午六点抵达昆明，稍事休息。用过餐饮，再驱车前往石林。

滂沱大雨中，远离大理国。

雨和雾封锁住眼前道路，所幸驾驶刘师傅沈稳熟练，有惊无险的奔驰了两个多小时，才脱离雨区，甚至阳光也晃了晃眼。

我刚阖上不知为何而异常困倦的双眼，便听见四周纷纷的低语。

原来是许多大卡车一辆接一辆，泊在路边。行走滇缅公路，需可见到陈旧的灰蓝色大卡车抛锚在路中央，引擎盖打开，喷吐热气，本是见怪不怪；但，那样长的车队，整齐排列，气势壮观，确实引起我们的好奇。

还不到十一点，卡车司机便集体停车，吃午餐去了？

当停放排列的车队超过一公里、二公里……隐隐的忧虑浮升、扩大，完全遮盖先前的兴味盎然。

发生了什么事？

蹲坐在路边摊大口嚼食的人，毫不在乎地抬抬眼皮，轻描淡写地：

“前头，路断啦！过不去。”

路断啦！

同样的字句在车内复诵了几遍，起先是空洞无意义的，而后，渐渐省觉了严重性，许多干燥紧缩的声音在问：

怎么办？怎么办？

车子走走停停，断续传来前方“ 灾情 ”，说是有养护工人来修路了；说只来了两三个人，坐在地上吸烟，并没有修路。为什么不赶紧开工呢？说是要等雨停了。

不知什么时候，又飘起雨来。

于是，各种悲观的想象在车内发酵，迅速膨胀。

有人想，恐怕去不成石林了；有人想，恐怕下一个城市成都去不成了；甚至有人悲伤的想，恐怕回不了台湾了。

明知路断了，我们的车子却没停，大家都想看一看道路阻断的实况，多少有些“ 不到黄河心不死 ”的意味。

距离断路处大约六、七百公尺的地方，我们的车子被其它大小车辆阻挡，不得不停下。全陪、地陪、领队、师傅和男性队友全到前方打探消息。过了中午，仍没有令人振奋的消息回报，终于忍不住下车，亲身探个究竟。

这是一条外来游客很少行走的道路，到凌晨才发现路断了，早先来临的车辆与族人，已困了好几个小时，道路上满是丢弃的果皮、纸屑、蛋壳。大人、小孩穿梭来往，高声谈笑，路旁有人担着水果、饮料和糕饼，彷佛是一场庙会，雨后潮湿的空气中，竟有着不难察觉的欢庆气息。

路，其实并没有断，也没有崩落的石块，只是柏油路的地基被雨水冲失，成了一层脆弱悬桥，无法承载车辆。就这样，这边的车过不去，那边的车过不来，眼巴巴地对望。

观望许久，没有看见道路修复的任何希望，我缓缓往回走，为即将断水、断粮，以及没有厕所而焦虑。同时，知晓自己特别疲倦虚弱的原因，我病了，体温正渐渐升高。

地陪小曾喘吁吁跑来，捎来令人惊喜的解决方案，他越过对面，到最近的市镇，洽租了一辆车轮俱全的公车，载我们离开。

在小曾的引领下，我们踩过高粱地，几乎是跳跃着攀上公车。车上的座椅和扶手部已锈蚀，开动时的颠簸，几乎要将五脏六腑移位，我们紧抓着把手，惟恐一不留神，就被抛出车窗。然而，一路行来，没有比这部公车更完美的交通工具了。

正在庆幸的当儿，全车蓦然寂静无声，横在前方的是洪水滚滚，房舍、树木、电线杆，全淹在浊流中，一片盘古开天辟地前的原始苍茫。

如同过河卒子，只好向前走。引擎隆隆震耳，车身迟缓地移动，从一些熄火抛锚的车旁经过，每个人都聚精会神，彷佛稍稍松懈，便要万劫不复。公车终于摇摇晃晃穿过洪水，驶上道路，抑止不住的欢声雷动，我们用力鼓掌，手上的锈灰飞扬。

下午五点多，抵达大理至昆明的中途站楚雄，大家在饥饿中吞咽着第二餐，并等待旅行社洽租小巴士将我们送回昆明。

我吃了少量食物，喝下许多水，靠在冰凉的墙上，纾散体内热气。静静地看着台湾领队，绝不肯放弃勒索机会，恐吓我们，若不额外缴交一笔钱，便要把我们留置楚雄，既去不了石林，也回不了昆明。

看着那因贪婪而横暴的面孔，我想，我大概病迷糊了，或者陷在醒不来的恶梦里。

静静看着队友们费力交涉，乃至妥协，我没有力气说话，一心一意只想离开。

三个小时以后，一辆刚装上玻璃窗的陈旧小巴士，出现眼前，准备把我们送回昆明。

全队就座完毕，突然跃上三名尨形大汉，一上车便关上门，引起些微虚惊，原来是驾驶师傅、备用师傅和修车师。

修车师？连修车师都准备了，很令众人忐忑不安。

高速行驶在漆黑山道，每位队友都捏着一把冷汗，只有服药后的我，沉沉入睡。有时转醒，可以见到山林野店，灯火高悬，只一掠眼，并不真切，七月流火呵，不着边际地想着，旋又睡去。

五个多小时的车程，只跑了四小时，队友们下车时，个个脸色如土，惊魂未定，颇有重返人世的悲喜交集。唯有我自梦中初醒，反倒养蓄了精神。

午夜十二点，再度乘车赶往石林，这次换乘中旅社的旅游巴士，安稳舒适。队友们起初犹热烈讨论这场意料之外的历险记，而后松弛下来，纷纷进入梦乡。

车内非常安静，只有引擎低微规律的音响；只有我毫无睡意的眼眸炯炯，悄悄地开一扇窗，空气沁凉芬芳。

天空澄净清朗，布满灿亮的星星，令人目不暇给。

啊！

我轻轻地说。

凌晨两点半。

离开大理，已经很远很远了。

舍生

我喜欢送子观音的故事，甚于西方的送子岛。

中国送子观音是将自己最珍爱的，割舍与人，

有一份厚重的情义。

仲夏午后，当我们到达大足时，整座四川盆地被蝉声锁扣，热烈地燃烧着。

踩着一级又一级炙脚的石阶往上爬，摄氏四十度以上的高温，觉得身体某个部份有缺口，大量水分汩汩倾泻而出，不能拦截，也无法修补。

走着走着，不禁想起前一日在成都，船行水上，迎面而来的乐山大佛。那佛端坐着，与山齐高，巨大朴拙，自在安详，青苔与草棘将佛身染成淡淡的绿。历朝历代，旅人的船在江上，挣扎遇险滩，搏抗过急流，心力交瘁，几乎不能撑持，刹那间，江面突然开阔，波息风定，一仰首，便见到这尊巍峨高耸的坐佛。阳光里，因露水的湿润，莹莹光亮。旅人们扑身拜倒，在甲板上，朝拜生命的奇迹。这种情绪，即便是现代的我，伫立在静止的船头，也可以体会。

借着宗教，人类与自然做神妙的结合。

终于看见大足宝顶山石窟，借着宗教，人类不甚自觉地拥有媲美造物主的能力。那些保存尚称完好的佛像群，幸运地躲避了无数次的兵灾浩劫。巨型石雕卧怫，侧身而卧，那是一张饱满细致、姣好无瑕的容颜。导游告诉

我们，在印度，男子必须拥有美貌与智能，才能修成正果。我想，有美貌而能谦卑不炫耀，便是一种智能了；有智能而能怜悯苍生，则是慈悲。美貌、智能、慈悲，三者合一，怕是绝少的。卧佛正是释迦牟尼逝世的场面，尽管环绕着的弟子，神情肃穆悲伤，释迦双眼似开似阖，却是无比光华的恬静安适。

我那因酷暑与疲惫而显焦躁的心情，逐渐妥贴。即是死亡，也不过是那样自然的一种状态，无需惊恐。卧佛以“死”来启示“生”的玄机。

第二天早晨，坐车往北山石窟，清风徐徐，扫尽昨日燠热。沿途凡有水稻必栽一畦荷花，稻香荷香交映着物产丰富的田园风光，这才领略到“大足”，有着怎样盈满自适的意味。

北山石窟有许多观音造像，冬是唐、宋时期作品，特别着重面容、肌肤与妆饰的雕刻。面容多是中年妇女的雍容、温柔；素衣薄裙，纤秾合度的肌肤彷佛要透出衣衫；宝冠璎珞，华丽庄严，稍稍移动便会发出琤琮的声响。

叮当、叮当。

我在风中迴身寻找，一阵阵飘散如乐音。原来是工匠凿石，企图将部份磨蚀的石窟恢复旧观。千年以来，这座山上的石壁，便是在一斧一凿的敲击下，由粗糙原始蜕变成精致丰美的生命体。

那些姓名隐佚、不为人知的工匠（或许该称为石雕艺术家），在毫无性灵知觉的石头上，贯注了信仰，更投入了对人世最深的缱绻眷恋。他们雕刻的观音，以女性为仿真对象，具备有世间女子的面貌和神态。

有位临水而生的少女，欹身屈膝，一手置于膝上，拈着飘带，一脚垂进水中，彷佛在拨弄着，神态愉悦而悠闲，背后是一轮大满月。这雕像称为“水月观音”，显然既不准备“寻声救苦”，暂时也不“普度众生”了，只是被这水月交叠的景象羁绊，索性尽情赏玩。艺术家是以怎样的女子为蓝图呵，她那潇洒自在的坐姿，浪漫天真的举止，是否也曾令雕刻者失神迷惘？

至少，我认为，“数珠手观音”的雕刻者，为着他的蓝图而辗转难眠。在一片柔和的椭圆形背光中，观音轻盈的身影，袅袅亭亭，飘带掀飞，好似向人走来一般。弧度优美的肩自然下垂，双手交错在腹部，微俯的面容上，有一对弯月般的眼睛，唇角上翘，兜着发自内心的微笑，笑意直染上丰颊。那种抑止不住的幸福满足，应该来自于深情的疼惜。因她笑得那样真挚藕切，人们遂忍不住要亲近，为之倾倒，昵称她“媚态观音”。

而这凿石的人，究竟是她幸福的来源？或只是众多爱慕者之一？无论如何，他令她幸福的瞬间，得以永恒。

站在“送子观音”龛前，聆听着她的故事，一时间，竟不忍离去了。

据说，送子观音原是一名舞艺超群的牧羊女，因她的才华而受仰慕。有一回，国王设宴款待得胜归来的勇士，邀她前来献舞助兴。牧羊女已怀有身孕，但王命难违，只得赴宴。勉强舞罢一曲，便想告退，偏偏五百勇士饮酒兴起，强邀牧羊女共舞，在混乱而激烈的过程中，终于失去了她的孩子。悲痛欲绝的牧羊女，也因为这样残酷的打击，一病不起。

死后的牧羊女，成为鬼王的妻子，为弥补生前丧子的悲痛，于是，生下五百个孩子。

纵使如此，仍不能化解她心中的怨毒。每到夜晚，她便成为狰狞的鬼母，到人间戕害婴儿，造成极大的痛苦与恐慌。

有一天夜晚，鬼母归来，发现她自己的孩子竟然少了一个，上天下地，

不管怎么找都找不到。她的肝胆俱摧，几乎要崩溃。这时，佛出现了，为了超度她，佛将她的孩子藏起来。

“你有五百个孩子，失去一个尚且悲恸欲绝。世人只有一、两个孩子，失去了孩子，他们的心情如何？”

鬼母豁然开朗，体认往昔的罪孽深重，为了赎罪，便将自己的五百个孩子，送给世间求子的夫妻。转念之间，化“戕生”为“舍生”，从此被尊为“送子观音”。

我喜欢这样的故事，甚于西方送子岛。中国的送子观音是将自己最珍爱的，割舍与人，有一份厚重的情义。

而她那人、鬼、神的三世，也颇堪玩味。人若是怀着阴沉诡谲之心，便是鬼。鬼若能一朝省悟，及时回头，也可修成正果。

离开北山石窟的时候，再度经过“送子观音”，她正含着意味深长的微笑，捧抱一个小小孩儿，优雅端庄的母亲形象；灵动的牧羊女，酷厉的鬼母，早已消逝。

果然消逝了吗？

想起在故乡的岛上．此刻也正炎热难当，可能又添加了一夕急白头的父亲，长夜里哀哀痛哭的母亲，恐怕噬人子女的鬼母仍在人间肆虐。

鬼母化身为凡人的模样，却没想到，有朝一日也将为人父母；甚至忘记自己也曾稚幼无助。劝鬼母舍生送子的佛，什么时候能再出现？

一阶一阶往山下走，重返回燃烧着的十丈红尘，两旁都是雕刻石像的小贩，观音、文殊、普贤，时时送到眼前，而我只向前走，并不停留……

佛，在哪里呢？

一条婉丽的水域

始终是那样安定、绵长的

一条水域，孕育了南方大

地的繁华，以及婉丽。

夜深时分，我和衣躺下，头朝向岸上闪耀的灯火，像一尾鱼，沈潜江底，安静地卧眠。房内的冷气温度偏低，如同沁凉的江水，在身畔流动。

这是进入长江三峡的第一夜，我们自重庆登上豪华游轮。

一直有这样的传闻，说是长江要筑一个超大水坝，届时将淹没许多县城与古迹。自此，心上添了悬念，在台北或其它城市，走着走着，突然惦记这件事，那一切，都还在吗？是否安然？于是感到焦虑，恐怕自己去迟了，便赶不上。

三伏天气，登舟入江。

除了船顶有露天观景台，船舱及客房内，处处都有透明光亮的玻璃，人们可以坐着、靠着、站着、斜倚着、倒卧着，只要望向窗外，皆成风景。

站在大片玻璃前，仍觉恍然似梦，尽管船上服务生笑意盈盈，尽管周遭旅客穿梭往来，尽管可以嗅得扬帆待发的气味。直到我们沉重的行李自码头经过百来个台阶，又拖又拉，跌跌撞撞地，送到每个房门口；直到悠扬船笛声中，缓缓驶离码头，才确定，这是真的了。

是真的了。有一会儿工夫，竟不知道如何安排自己。五日五夜的航行，大多数的时候，便是与山水对坐，坐得痴了、忘了，失了快乐与忧伤。

狭窄的水道被两侧青山挤缩，眼见难以通行，十分险阻。而那山灵数千年来已听惯了舟子的情诗，一声笛鸣，在山岳间回荡，横亘着的山壁，向后稍稍倾身，于是，游轮便优雅从容地，出了峡。

独立船头，让茫茫白雾把自己包围着，感受一种从不曾拥有过的宁静与丰盈。

朋友们见到浊浪滔滔，全不似印象中的渚清沙白，不免错愕；正如我在两年前初逢混浊长江的难以置信。

怎么会变成这样啊？

因为不知节制的砍伐森林，已经破坏了自然的平衡。我很想把真正的原因告诉朋友，他们既惊又痛。

但，船上的导游们异口同声，轻描淡写地说：“本来水很清的，前两天下了场雨……”

我猛抬头，在那张脸孔上搜索。这话显然已说得十分娴熟，察觉不出一丝羞赧的神色。我遂暗自叹息，假若，不愿或不能面对现实，只怕这场暴风雨，将永不歇止。

到了万县，大家换乘小船游览大宁河。我们搜集的图片与文字资料显示，这条河两岸青葱，鲜翠欲滴，流水清碧，风光绮丽，又称为小三峡。

小三峡滩浅水急，撑持不易，船夫们的技艺格外超群。才一坐定，导游便宣布：

“水本来很清的，不巧昨日一场雨……”

抱怨声此起彼落，怎么又是雨？而我衷心期望，真的，只是一场雨的缘故。

小三峡的石头很特别，虽不像雨花石的晶莹剔透，却自有色彩与图形。初上游轮，船长便赠送两块题过字的石头，一块是赭红椭圆形的“喜上眉梢”；一块是黛绿弯月形的“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”，恰好充作纸镇。船夫在途中一处小洲泊岸，任游客们上去捡石头作纪念。我们早将塑料袋准备妥当，争先恐后，在水边拣选，连抬头的时间都没有。直到将石头盛在竹篮里前来兜售的小童呼唤，我把自己捡的拿给他看，而后坐下来喘息。而后发现，环绕着的山水如此润朗，把每张面容映照得莹莹明亮。

石壁上残留着古代栈道遗迹，三分天下时代，那些机智、谋略、争战，雄姿英发，仅存石上的凿痕斑斑。耗磨一生精魂，油枯灯尽之际，犹因壮志未酬而泪落满襟的英雄豪杰，如今又在何处？

山水无情，因此不老，故而常在。

而这中国最长的河流，也是有情的。它经过屈原的故里；王昭君的家乡；两岸猿声中与李白轻舟相逢；白露横江里苏东坡赤壁成赋。它是温柔的，不像黄河的奔放狂野；它不肯横暴地任意改换河道，始终是那样安定、绵长的一条水域，孕育了南方大地的繁华，以及婉丽。

江上风云诡谲多变，白天日丽风和，入夜以后，漆黑的天幕，时时被闪电撕裂。

我们坐在观景台，散开方才沐洗过的发丝，仍潮湿着，让风吹干。今夜，吹的是东南风或是西北风？

观景台很静，连天边的闪电也像是被消音的影片。同伴们忽暗忽明，

单薄得像一张张剪纸，瞬间置身于影片中，瞬间又在影片之外，沉寂而虚空。

同船的游客都在灯火通明的船舱里，交谈、跳舞、吃点心，兴高采烈。

只有我们，坐在山水与黑夜的边缘，风刮在敏锐的皮肤上。那持续的闪电，成为眼瞳中最璀璨的印象。

不知是谁起了个音，哼唱一段歌曲。原本微弱而单调的歌声，因朋友的加入而丰厚立体。我们一首接一首，不愿停止。有些歌唱乱了，不能继续，立即再换一首歌。

我们热烈地唱着，把周遭空气唱得活动起来。可以听见风声呼啸；可以听见江水翻腾；甚至还可以听见盘旋天外的阵阵轻雷。

在长江的最后一日，将行李整理好，捧起沉重的一袋石头上甲板。和朋友们约好了，黄昏时分，把多余的三峡石放回长江。经过多少岁月的冲击，才能成就这些色彩与形状，令人爱不释手。但，我们只应该选择一颗最爱的，将它千里迢迢携回；至于其它的，便成为负累。我在客房内，左右为难，花费了不少时间，留下一块灰白色图案的石头，它使我想起“乱石崩云，惊涛裂岸，卷起千堆雪”。

匆匆赶上甲板，才发现自己来得并不算晚。看来，“割舍”，确实是人情中艰难的一桩。

站在船栏杆旁，奋力把石头投掷入江。石头落水，彷佛有了生命，只一旋身，便不见了。

将自然的归还自然，让那些石头循着千万年的记忆，泅回最初的滩头。

当我们在船头进行放生石的仪式，夕阳缓缓在身后沉坠；同时，游轮正航进武汉市，穿越壮观辉煌的长江大桥。

武汉市与长江大桥的灯光照亮了天空。我不禁揣想，那一年，改变历史的一场烈火，在赤壁点燃，烧成了怎样的天空？